此通函為重要文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獨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MJ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及
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定於2017年12月2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九大街167號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辦公樓會議中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4頁。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7至25頁。

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回條及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並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zmj.com)。倘　閣下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請按照隨附之回條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回條，並於2017年12月2日(星期六)或之前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將回條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擬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請按照隨附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並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017年11月24日

目　錄

頁碼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7

(I)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8

(II) 臨時股東大會 24

(III) 推薦意見 25

(IV) 附加資料 25

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EGM-1

附錄一 — 關於SG集團的資料 I-1

附錄二 — 本集團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SG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III-1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V-1

附錄五 — 資產評估報告概要

1. 資產評估報告概要 V-1

2. 董事會函件 V-37

3.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函件 V-38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VI-1

附錄七 — SG集團架構圖 VII-1

釋　義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定義如下。

「A股」	指	本公司以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的供境內投資者認購並於上海交易所進行交易的境內普通股(股份代碼：601717)
「A股股東」	指	持有A股之股東
「收購事項」或「本次交易」	指	買方根據購股協議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
「第一修正案」	指	由買方、本公司、Robert Bosch GmbH、SMG Acquisition盧森堡及賣方於2017年9月19日訂立的購股協議第一修正案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八月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投資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星期六、星期日或德國斯圖加特、上海及香港的銀行一般暫停營業的其他日子以外的任何日子
「本次增資」或「增資」	指	本公司對鄭州聖吉增資人民幣1,370百萬元，中安招商對鄭州聖吉增資人民幣600百萬元。本次增資完成後，鄭州聖吉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48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2,450百萬元
「剝離」	指	Robert Bosch GmbH及其附屬公司全數剝離起動機及發電機分部至SG集團
「SG集團現金」	指	生效日期財務報表所示現金總額，並經購股協議調整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結束日期」	指	所有結束行動已作出或已正式豁免及所有結束條件已首次獲達成(「**結束條件滿足日**」)當月結束後首個營業日，惟倘在該結束條件滿足日後，離當月最後一日將尚餘少於十個營業日(不包括最後一日)，結束日期應為緊接結束條件滿足日之後第二個月的首個營業日。惟倘結束條件滿足日乃2017年11月30日前少於十個營業日及2017年12月31日前多於十(10)個營業日的時間範圍內，結束日期應為2017年12月29日，或賣方及買方相互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結束付款金額」	指	經賣方(於其與買方進行任何討論後按其合理酌情)調整的於結束日期支付的購買價格(無論如何不會超過545百萬歐元)
「本公司」或「甲方」	指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564)
「交割」	指	完成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崇德投資」	指	崇德基金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SG集團債務」	指	生效日期財務報表所示債務總額，並經購股協議調整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BITDA」	指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生效日期」	指	釐定購買價格的相關日子，其為於結束日期前結束的該月的最後一日(惟倘結束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生效日期則為2017年12月31日)
「生效日期財務報表」	指	SG集團於生效日期的綜合財務報表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7年12月2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九大街167號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辦公樓會議中心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股權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與賣方(為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23日通函董事會函件附件一所列的實體)訂立日期為2016年3月24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歐元」	指	歐元，歐盟成員國法定貨幣
「經擴大集團」	指	收購後本公司連同目標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564)，以港幣認購
「H股股東」	指	持有H股之股東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7年11月2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完成日期」	指	購股協議日期滿一週年當日
「重大資產重組」	指	買方依據中國證監會頒布的有關規則實施重大資產重組，據此買方向賣方支付現金購買銷售股份
「五月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購股協議
「商務部」	指	中國商務部
「發改委」	指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或其有關地方機構
「十一月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13日有關(其中包括)增資的公告
「十月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27日有關(其中包括)增資的通函
「代工(商)」	指	原設備製造(商)
「乙方認沽選擇權」	指	在收購事項交割日起滿18個月後，乙方有權要求甲方收購其持有的鄭州聖吉全部(而非部分)標的股權，在此情況下，甲方應有義務收購乙方所持全部標的股權
「乙方認沽選擇權股份」	指	於行使乙方認沽選擇權後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

「買方」	指	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現稱為Blitz17-706 GmbH），一家根據德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合夥商號，乃SMG Acquisition盧森堡的直接全資附屬機構，且為SMG Acquisition基金的間接全資附屬機構
「人民幣」或「元」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外管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有關地方機構
「銷售股份」	指	SG控股的一(1)股面值25,000歐元之股份，代表SG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
「賣方」	指	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一家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賣方集團」	指	賣方及Robert Bosch GmbH的所有聯屬實體(SG公司除外)
「賣方集團公司」	指	賣方集團內任何公司
「SG公司」	指	SG集團內任何公司
「SG集團」或「目標公司」	指	SG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SG控股」	指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一家根據德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海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
「購股協議」	指	買方、SMG Acquisition盧森堡、本公司、賣方及Robert Bosch GmbH於2017年5月2日訂立的購股協議及日期為2017年9月19日的第一修正案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SMG Acquisition基金」	指	SMG Acquisition Fund, L.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商號，其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不少於86.36%及由崇德投資間接持有不多於13.64%
「SMG Acquisition盧森堡」	指	SMG Acquisition Luxembourg Holdings SARL，根據盧森堡大公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標的股權」	指	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持有鄭州聖吉75.51%的股權及中安招商持有鄭州聖吉24.49%的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的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賣方(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23日通函董事會函件附件一所列的實體)於2016年4月28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的補充協議
「鄭州聖吉」	指	鄭州聖吉機電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安招商」或「乙方」	指	池州中安招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	指	百分比

ZMJ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焦承堯先生

向家雨先生

王新瑩先生

郭昊峰先生

劉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堯女士

江華先生

李旭冬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河南省

鄭州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

第九大街167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致各位股東

敬啟者: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及
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就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刊發的五月公告、八月公告、十月通函及十一月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本通函旨在(其中包括)向 閣下提供(a)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b)有關SG集團的資料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以使 閣下能夠在充分知情的情況下就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作出投票。

(I)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1.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概覽

於2017年5月2日交易時段後，買方、SMG Acquisition盧森堡、本公司、Robert Bosch GmbH及賣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現金代價為545百萬歐元，可根據購股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作最終調整。

於購股協議交割後，本公司將擁有SG控股不少於69.11%應佔權益(當中53.20%乃透過鄭州聖吉持有)。本公司擬將SG控股的賬目併入本公司的賬目。SG集團的營運乃個別及獨立於Robert Bosch GmbH及賣方。

2. 股權轉讓協議

日期：

2017年5月2日

訂約方：

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
(作為買方)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Robert Bosch GmbH

SMG Acquisition Luxembourg SARL

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作為賣方)

將予收購的股份：

銷售股份，即SG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代價：

買方有條件同意向賣方購買銷售股份。銷售股份的購買價格(「**購買價格**」)相當於545百萬歐元(可按下文所載作出若干調整)，乃經參考根據對可資比較公司及可資比較交易的估值而得出SG集團的企業價

值，且經考慮有關人員、退休金及其他業務虧損所作撥備後公平磋商得出。本公司在釐定SG集團的企業價值時，參考了可資比較貿易公司及交易先例的整體估值。545百萬歐元的估值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SG集團的企業價值／EBITDA比率為7.56倍(根據經調整經審核的EBITDA)，與可資比較貿易公司的整體估值相稱，惟低於交易先例的整體估值。此外，本公司亦考慮了SG集團的技術以及研發實力、客戶基礎及發展成熟的全球銷售網絡的價值，此並無在SG集團的資產淨值內反映。

銷售股份的購買價格相當於：

(a) 545,000,000歐元(全寫為：五億四千五百萬歐元)(「**基本金額**」)；

(b) 加相當於生效日期的SG集團現金金額；

(c) 減相當於生效日期的SG集團債務金額；

(d) 加SG集團於生效日期的營運資金較250,000,000歐元(全寫為：二億五千萬歐元)多出之金額，或減營運資金較250,000,000歐元(全寫為：二億五千萬歐元)缺少之金額(倘適用)；

(e) 減與Microsoft Office相關軟件授權及資訊科技應用工程(SAP授權除外)的一次性扣減8,800,000歐元(全寫為：八百八十萬歐元)，其將由SG公司於生效日期後購買；

(f) 減3,000,000歐元(全寫為：三百萬歐元)，前提是倘該金額尚未於生效日期之前用於希爾德斯海姆(Hildesheim)當地的維修資本開支；及

(g) 加6,200,000歐元(全寫為：六百二十萬歐元)，前提是倘由羅伯特博世電機(中國)有限公司及／或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ft.，或代表彼等並以其名義*(auf Rechnung von)*於生效日期當日或之前將該金額用於第一修正案指明的事項(「**特定資本性開支**」)。

於2017年6月30日，SG集團現金金額為57.7百萬歐元，SG集團債務金額為363.9百萬歐元。

特定資本性開支的建議開支6.2百萬歐元應被視為*(gelten als)*剝離成本，而6.2百萬歐元應加於指明的開支，以反映收購若干資訊科技授權的開支，乃扣減自基本金額並需自剝離成本補償中剔除。

購買價格須於結束日期一筆過以歐元支付。估計不超過440百萬歐元(即基礎價格約80.7%)將以本公司、崇德投資及中安招商的內部資源撥支，而購買價格餘下部分將以買方獲得的外部銀行融資撥支。

基本金額545百萬歐元，約相等於資產評估報告所載目標公司股權價值269.10百萬歐元連同附息債務金額約335.10百萬歐元減現金約38.49百萬歐元的結果。

交割的條件：

買方與賣方完成交割的義務須待於交割之時或之前達成下列條件(「**結束條件**」)方可作實：

(a) **合併控制批准**。中國、波蘭、葡萄牙、斯洛伐克、西班牙及烏克蘭的相關合併控制機關已授出批准，或任何適用的等待期間已屆滿，且相關主管機關或法院並無發出初步或永久禁止完成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命令。

(b) **德國外貿及付款條例審批**。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無根據德國對外貿易及付款法第4條第1段第4及5點及第2段以及德國外貿條例第59條第1段第1句被禁止。

(c) **美國外國投資委員會審批**。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無根據向美國外國投資委員會自願呈請的相關條文被禁止。

(d) **發改委備案**。買方收購銷售股份已完成向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或其地方主管部門的備案，並獲其出具備案通知。

(e) **商務部批准**。向商務部或其地方主管部門備案，並獲其出具企業境外投資證書。

(f) **外管局批准**。買方已就受外匯登記規管的部分購買價格，從外管局獲得外管局的批准或向其登記(如為適用法律或政府實體所規定)。

(g) **無僱員反對**。Robert Bosch Starters Motors Generators GmbH旗下受僱於(i) SL1至SL5P級的管理層；(ii) SL3至SL5P級的管理層；(iii)研發；(iv)銷售及市場營銷的僱員(該等人士統稱為「**管理層員工**」)在獲得適當通知後一個月零兩個星期內，賣方並無取得90%或以上該等僱員就彼等的僱傭關係轉至SG控股提出有效反對。倘75%或以上但少於90%的管理層員工於此期間完結後並無就其僱傭關係轉至SG控股提出有效反對，在達成90%門檻的情況下，賣方可選擇於緊接結束日期後最少18個月期間，透過有關反對僱員或擁有大致相同資歷的僱員，以任何聯屬公司作出適當承諾或服務協議(惟不包括向第三方分包或購自第三方)的方式，以相同成本向SG控股提供或促使提供持續服務。倘賣方選擇以該方式進行，並於本文第一句所述期間屆滿後四個星期內以書面通知買方，此先決條件應被視為已達成。

(h) **完成剝離**。賣方向買方提交書面確認，指出完成剝離所需協議(i)均已簽立及完成；或(ii)將於生效日期或之前完成，惟屬輔助或次要義務或根據該等協議表明將於生效日期後予以完成的步驟及行動除外。

(i) **補充協議**。已簽立補充協議。

(j) **客戶同意**。賣方、任何賣方集團公司或任何SG公司已收到若干重要客戶的同意，同意自賣方集團公司轉讓其客戶合約予相關SG公司。

(k) **並無破產**。並無展開有關賣方或任何SG公司的資產的破產、無力償債、清盤或類似訴訟，且並無根據相關實體註冊成立所在地法律而須備案或展開訴訟的情況。

(l) **股東的批准**。應於臨時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有關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批准，即(i)中國證監會頒布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項下的重大資產重組；及(ii)上市規則項下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在適用法律或法規所准許下，賣方及買方可共同豁免任何結束條件。所有獲豁免的結束條件應被視為自宣佈豁免當日起獲達成。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a)、(b)、(d)、(e)及(g)項條件已獲達成或豁免，而董事會不會豁免任何未達成的結束條件而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包括上市規則。

交割：

完成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交割**」)將於完成下列行動(「**結束行動**」)後發生，其中包括：

(a) **股份轉讓協議**。賣方及買方簽立有關銷售股份的股份轉讓協議，包括授權書授予買方權力以於結束日期後行使賣方作為SG控股的股東有關銷售股份的權力。

(b) **轉讓集團間應收款項**。賣方及買方簽立應收款項的銷售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須出售及轉讓賣方集團的應收款項以及當中的任何應計利息予SG集團。

(c) **結束付款金額**。買方支付結束付款金額(在任何情況下將不超過545百萬歐元)。

(d) **賣方支付初步剝離成本賠償金額**。賣方向買方支付有關剝

離的成本及開支，乃於結束日期前由賣方估計或經買方及賣方商討後由賣方真誠調整。

(e) **向買方退回簽署抵押品**。賣方須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向買方退回簽署抵押品(定義見下文)的正本。

(f) **提交結束後擔保**。由買方向賣方提交結束後擔保(定義見下文)，或由賣方及買方結束，並由買方撥支結束後託管(定義見下文)。

(g) **解除擔保**。由買方提交下列各項：(i)證明由賣方或賣方集團以任何SG公司的利益或代其向銀行、其他金融機構、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提供的所有擔保已悉數及無條件解除的證據；或(ii)由歐洲或美國的一級銀行或具國際地位的中國一級銀行的歐洲分行出具並須按要求立即償還(涉及賣方的餘下敞口)的一項或多項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銀行擔保。

(h) **董事辭任**。賣方應向買方提交有關SG公司董事會成員(作為賣方於該等董事會的代表行事)辭任(於結束日期之前或當日生效)。

(i) **提交附屬協議**。由賣方提交相關SG公司與賣方集團公司之間若干簽立的業務和服務協議，以確保結束日期後SG公司的代工客戶可順利過渡。

(j) **提交財產轉讓契據**。由賣方提交由SG控股就任何SG公司履行根據或有關剝離的任何協議的義務和責任作出之擔保和財產轉讓契據。

(k) **會計師的補償**。由本公司或其代表補償由賣方集團公司就其會計師所招致合理成本及開支的50%，金額最高達5百萬歐元。

在完成所有結束行動後，賣方和買方須簽署一份結束備忘錄，說明(i)所有結束條件已經達成或在允許的情況下獲豁免；(ii)所有結束行動已經完成或獲豁免；(iii)於結束日期支付的部分購買價格的確實時間已確定；及(iv)結束事項已發生。賣方和買方將向代理的公證人作出共同指示和授權，立即向德國的商業登記處提交SG控股的最新股東名單以反映股權架構變動。

中止費用：

於購股協議日期，買方向賣方提交以賣方利益而提供有關擔保的原有契據，金額為54.5百萬歐元(「**簽署抵押品金額**」)，由招商銀行盧森堡分行出具(該擔保為「**簽署抵押品**」)，並須於直至及包括2018年5月4日止期間按要求立即償還。

倘股份購買協議尚未完成，不論錯誤與否，在下列情況下買方須支付而賣方有權提取簽署抵押品作為合同處罰：

(a) (i)賣方或買方已終止本協議，及截至最後完成日期本通函所載之結束條件第(a)、(d)、(e)、(f)或(l)項任何一項未獲達成或豁免；或(ii)賣方已終止本協議，在各情況下前提是本通函所載之結束條件第(b)、(c)、(g)、(h)、(i)、(j)及(k)項已達成或豁免；或

(b) 買方因任何原因於結束日期並無支付結束付款金額，

然而在上文(a)情況下，賣方僅在給予本公司機會(在賣方相關書面要求後五個營業日內)安排向賣方支付簽署抵押品金額，且本公司未能完成的情況下方能有權提取簽署抵押品。當中的理解是，倘在賣方向擔保人提出付款要求後簽署抵押品期限於五個營業日或以內屆滿，給予本公司機會安排付款的附帶條件將不適用(「**附帶條件**」)。

倘任何訂約方終止購股協議，但結束條件(a)、(d)、(e)、(f)及(l)已經滿足，賣方須在買方或賣方提出的終止生效後從速將簽署抵押品的正本退回買方。賣方亦須於根據附帶條件買方或其代表獲付簽署抵押品金額時，從速退回簽署抵押品。

於結束日期，賣方須向買方退回將簽署抵押品的正本。

於結束日期，買方須以賣方的利益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回，金額為34百萬歐元的擔保(由歐洲或美國的一級銀行或具國際地位的中國一級銀行的歐洲分行出具，並須於直至及包括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按要求立即償還)，並作為買方在本協議下履行將於結束日期後到期的所有付款義務之抵押(「**結束後擔保**」)。在結束日期或之後，買方可以經與賣方真誠商討後作出金額與期限相同的託管安排取代結束後擔保(「**結束後託管**」)。如果買方選擇於結束日期後以結束後託管取代結束後擔保，賣方應從速將原結束後擔保退回買方，而該解除須於完成及向該結束後託管撥支後同時生效。

買方提供結束後擔保或結束後託管的任何義務須於2020年12月31日終止，而賣方在並無取得當時待決的仲裁訴訟項下任何付款申索的前提下，須從速採取一切必要措施，允許於五個營業日後(i)根據結束後託管向買方退回任何託管金額(包括應計利息)，或(ii)解除並退回任何結束後擔保。

在跨境收購合併交易中，中止費用並不罕見。本公司在徵詢顧問意見後，同意作出中止費用安排，以提高收購事項成事機會。根據與中國相關監管機關進行的初步溝通，董事預計獲得構成上述中止費用主體的監管批准並不困難。

3. 剝離的詳情

在購股協議日期前，賣方已提出，透過簽立當地資產出售轉讓協議、分拆協議、資產出資協議及業務轉讓協議(「**轉讓協議**」)，將SG集團及其業務，從賣方集團公司經營的其他業務中剝離出來。

轉讓協議所載的SG公司所有資產的轉讓以及相關購買價格的支付(如適用)，已於購股協議日期前發生。另外，於購股協議日期前，賣方集團公司作為一方與SG公司作為另一方，已訂立過渡服務協議、申索管理協議、

租賃協議、分銷協議以及其他剝離相關協議，務求界定和確立賣方集團與SG公司在結束日期以前及以後的合約關係。最後，於簽署日期前，賣方集團公司及SG公司訂立了多項臨時專利和商標許可協議、製造協議、名稱協議及分銷協議，協議於結束日期終止。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剝離仍在進行中。有關購股協議日期當日、完成剝離時及交割時的SG集團架構以及SG公司主要業務詳情，請參閱附錄七。

4. 有關ROBERT BOSCH GMBH之資料

Robert Bosch GmbH為一家跨國工程及電子公司，且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SG集團的最終控制人。Robert Bosch GmbH為根據德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賣方的唯一股東。Robert Bosch GmbH之核心產品包括汽車零部件、工業產品和建築產品。

5. 有關賣方之資料

賣方為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以及SG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擁有人，及Robert Bosch GmbH直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賣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包括Robert Bosch GmbH)為獨立第三方，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6. 有關SG集團之資料

SG集團乃Robert Bosch GmbH出售之起動機和發電機分部。在完成剝離以前及以後，SG控股已經並將繼續是主要從事全球起動機和發電機業務的單獨公司群的母公司，其中包括起動機和發電機的開發、製造、分銷和銷售，以及用於乘用車和商用車輛之助力回收電機，包括用於汽油和柴油發動機的起動機和發電機以及用於節能啟動的起動機，以及用於輕度混合動力系統的助力回收電機。有關購股協議日期當日、完成剝離時及交割時的SG集團架構以及SG公司主要業務詳情，請參閱附錄七。

7. SG集團之財務資料

SG集團的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淨額及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三載列的會計師報告，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百萬歐元)	*(百萬歐元)*
資產淨值	225	234
除稅前溢利淨額	(15)	(54)
除稅後溢利淨額	(10)	(48)

8. 有關買方之資料

買方為根據德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商號，由SMG Acquisition基金間接全資擁有，本公司、中安招商及崇德投資將分別直接或間接持有SMG Acquisition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不少於69.11%、不多於17.25%及不多於13.64%。買方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9. 有關崇德投資之資料

崇德投資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崇德投資為若干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投資基金的管理人，該等基金主力投資大中華地區內經營的或與其有緊密聯繫的業務。

10.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以及煤炭綜合採掘液壓支架及其相關零部件的生產、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本公司的產品具有以銷定產、個性化定制的特點。本公司的主要產品從研發、設計到採購、生產、銷售均自主完成。

11.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於收購事項前，本公司主要從事煤炭裝備及汽車零部件製造和液壓支架研發生產。由於煤炭裝備製造和液壓支架研發生產容易受下游煤炭行業的影響，具有行業周期性較長且受宏觀經濟和政策因素影響較大等特點，為增強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本公司積極進行業務轉型，尋找新的利潤增長點，在汽車零部件領域布局發展。本公司受惠於煤炭設備及汽車零部件業務的協同效益，特別是採用汽車零部件製造所用的鍛造技術可減低液壓支架的生產成本。

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汽車零部件業務板塊將進一步發展。而將SG集團收歸旗下也成為本公司為汽車零部件市場拓展和建立穩定基礎的重要一步。根據收購事項收購的16家公司分別涉足汽車零部件產業鏈的不同領域。董事相信，收購事項將與本公司現有業務相互補充，形成更好的協同效益，有效的促進各自的業務發展。

董事相信，收購事項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12.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適用於本公司的若干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並須遵守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適用於本公司的若干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買方於購股協議日期支付簽署抵押品金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13.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本次交易交割後，SG控股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SG控股的財務業績將於本次交易交割後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下文對財務數據作出的分析，乃根據通函「附錄四－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載的備考財務報表作出。為編製備考財務資料，假設了就列示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而言，本次交易已於2017年6月30日發生，以及就列示經擴大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而言，本次交易已於2017年1月1日發生。

備考財務資料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真實反映假設本次交易於2017年6月30日完成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或假設本次交易於2017年1月1日完成，經擴大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或任何未來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讀者不應依賴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備考財務報表作為顯示本公司可實現的歷史經營業績，或於交易結束後將會發生的任何未來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

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董事已根據估值報告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假設，就建議收購事項評估商譽的減值。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進行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載入招股章程所編製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核證委聘」所載程序，並就所編製的本公司備考財務資料，出具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以對備考財務資料提供核證意見，誠如通函附錄四所載。

資產及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		
	本集團	備考調整總額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3.0	1,989.8	4,692.8
預付租賃款項	500.3	–	500.3
投資物業	44.8	–	44.8
無形資產	559.6	453.3	1,012.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29.5	–	429.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9.8	–	29.8
可供出售投資	39.3	–	39.3
遞延稅項資產	248.9	363.4	612.3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	2.5	2.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6.7	–	36.7
長期應收款項	208.6	–	20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4.5	34.5
應收合營企業貸款	19.8	–	19.8
商譽	345.0	570.6	915.6
非流動資產總額	5,165.3	3,414.1	8,579.4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1.2	–	11.2
債務投資	406.9	–	406.9
存貨	1,368.7	1,416.0	2,784.7
衍生金融工具	–	17.6	17.6
其他流動資產	–	5.0	5.0
應收合營企業貸款(流動)	59.1	–	5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064.4	3,312.2	8,376.6
已劃轉的貿易應收款項	156.2	–	156.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4.3	–	34.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收款項	140.1	–	140.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50.0	63.4	1,013.4
可收回稅項	–	16.8	1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786.0	–	78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22.0	(2,026.6)	495.4
流動資產總額	11,498.9	2,804.4	14,303.3
總資產	16,664.2	6,218.5	22,882.7

	於2017年6月30日		
	本集團	備考調整總額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25.3	2,498.5	5,723.8
應付代價	–	1,112.0	1,112.0
客戶按金	593.1	–	593.1
稅項負債	32.0	16.2	48.2
借款(流動)	183.0	–	183.0
撥備	89.2	522.9	612.1
與已劃轉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負債	156.2	–	156.2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	50.9	50.9
流動負債總額	4,278.8	4,200.5	8,479.3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0	647.9	693.9
借款(非流動)	818.0	–	818.0
遞延稅項負債	144.3	182.7	327.0
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	–	0.3	0.3
其他非流動撥備	–	283.0	283.0
認沽期權負債總額	–	1,084.9	1,084.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08.3	2,198.8	3,207.1
總負債	5,287.1	6,399.3	11,686.4
資產淨額	11,377.1	(180.8)	11,196.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32.5	–	1,732.5
股份溢價	4,199.4	–	4,199.4
儲備	4,742.3	(1,265.8)	3,47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674.2	(1,265.8)	9,408.4
非控股權益	702.9	1,085.0	1,787.9
權益總額	11,377.1	(180.8)	11,196.3

誠如以上所示，本次交易交割後，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2,882.7百萬元，較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總資產增加人民幣6,218.5百萬元，主要由於(i)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人民幣1,989.8百萬元；(ii)無形資產增加人民幣453.3百萬元；(iii)商譽增加人民幣570.6百萬元；(iv)存貨增加人民幣1,416.0百萬元；及(v)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312.2百萬元。

誠如以上所示，本次交易交割後，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總負債為人民幣11,686.4百萬元，較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總負債增加人民幣6,399.3百萬元，主要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498.5百萬元；(ii)流動撥備增加人民幣522.9百萬元；(iii)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647.9百萬元；(iv)應付代價增加人民幣1,112.0百萬元；及(v)認沽期權負債總額增加人民幣1,084.9百萬元。

由於上述因素，經擴大集團於本次交易交割後的資產淨額將為人民幣11,196.3百萬元，較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資產淨額減少人民幣180.8百萬元。

損益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備考調整總額**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252.6	6,718.2	9,970.8
銷售成本	(2,588.6)	(5,737.2)	(8,325.8)
毛利	664.0	981.0	1,645.0
其他收入	46.0	–	46.0
其他收益及虧損	(35.5)	(24.0)	(59.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9.1)	(362.4)	(521.5)
行政開支	(180.5)	(657.5)	(838.0)
研發費用	(104.9)	(523.7)	(628.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	–	(2.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9	–	1.9
融資收入	–	10.5	10.5
融資成本	(12.4)	(42.4)	(54.8)
除稅前溢利(虧損)	217.1	(618.5)	(401.4)
所得稅開支	(41.2)	(8.8)	(50.0)
期內溢利(虧損)	175.9	(627.3)	(451.4)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備考調整總額	經擴大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45.4)	(111.6)	(157.0)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30.5	(738.9)	(608.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163.0	(493.3)	(330.3)
非控股權益	12.9	(134.0)	(121.1)
	175.9	(627.3)	(451.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股東	117.6	(571.5)	(453.9)
非控股權益	12.9	(167.4)	(154.5)
	130.5	(738.9)	(608.4)

誠如以上所示，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664.0百萬元，而當假設2017年1月1日為本次交易交割日期，經擴大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備考除稅前虧損將約為人民幣401.4百萬元。除稅前虧損乃主要由於SG集團虧損所致。

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而言，期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期間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75.9百萬元及人民幣163.0百萬元，而當假設2017年1月1日為本次交易交割日期，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期內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未經審核備考期內虧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451.4百萬元及人民幣330.3百萬元。

有關目標公司經審核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三。

14. 一般事項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須就批准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收購事項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概無董事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II) 臨時股東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7年11月22日(星期三)至2017年12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凡於2017年11月22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尚未登記之本公司H股股東請於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於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121條的規定，就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的股東(或倘股東為法團，則其正式授權代表)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的每股股份投一票。根據公司章程第123條，有兩票或兩票以上的股東(包括股東委任代表)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或者反對票。

(III) 推薦意見

董事會相信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列，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IV) 附加資料

敬請 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一至七的附加資料。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焦承堯

2017年11月24日

ZMJ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定於2017年12月2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九大街167號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辦公樓會議中心召開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特別決議案

1. 關於簽署《股份購買協議》及其他與本次交易相關協議、法律文件的議案；

2. 關於簽署《股份購買協議》之《第一修正案》及相關文件的議案；

3.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購買不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

4.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購買不構成借殼上市的議案；

5. 關於公司股票價格波動未達到《關於規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關各方行為的通知》第五條相關標準的議案；

6.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指定人士辦理本次重大資產購買相關事宜的議案；

7.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購買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條件的議案；

8. 逐項審議關於公司重大資產購買方案的議案；

8.01 總體方案

8.02 交易對方

8.03 標的資產

8.04 交易對價

8.05 標的資產定價依據

8.06 交易結構

8.07 資金來源

8.08 本次交易的交割條件

8.09 本次交易的交割

8.10 損益安排

8.11 決議有效期

9. 關於《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10. 關於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相關性及交易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

11.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購買定價的依據及公平合理性說明的議案；

12. 關於公司本次重大資產購買履行法定程序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議案；

13. 關於批准本次重大資產購買相關估值報告的議案；

14. 關於本次交易會計準則差異鑒證報告的議案；

15. 關於本次交易可能攤薄公司即期回報及填補回報措施的議案；

16. 關於公司向銀行申請本次交易相關融資及授權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指定人士辦理申請本次交易相關融資事項的議案；

17.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購買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第四條規定的議案；

18. 關於簽署開曼基金相關合夥協定的議案；

19. 關於批准相關協定文本並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指定人士辦理與進一步投資事宜相關的全部事宜的議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7年11月22日(星期三)至2017年12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登記。本公司尚未登記的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2017年11月22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投票。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17年11月7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向家雨先生、王新瑩先生、郭昊峰先生及劉強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堯女士、江華先生及李旭冬先生。

註：

(1) 臨時股東大會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zmj.com)。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委派代表時應註明每名受託人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應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H股股東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香港時間2017年12月2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將上述文件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失效。

(4)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須於2017年12月2日(星期六)或之前，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將臨時股東大會的回條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5) 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6) 如股東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委任者或其法律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如法人股東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授權文件副本。

(7)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委派的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及其他費用自理。

(8)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九大街167號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郵政編碼：	450016
電話：	86-371-6789 1017
聯絡人：	習志朋先生
傳真：	86-371-6789 1000

SG集團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SG集團乃Robert Bosch GmbH(「**博世**」)出售之起動機和發電機分部。在完成剝離以前及以後，SG控股已經並將繼續是主要從事全球起動機和發電機業務的單獨公司群的母公司，其中包括起動機和發電機的開發、製造、分銷和銷售，以及用於乘用車和商用車輛之助力回收電機，包括用於汽油和柴油發動機的起動機和發電機以及用於節能啟動的起動機，以及用於輕度混合動力系統的助力回收電機。

SG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60.2百萬歐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38.7百萬歐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89.7百萬歐元。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50.4百萬歐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66.9百萬歐元。

編製基準

過往，SG集團內嵌於Robert Bosch集團，及僅部分組織為單獨法人實體。由SG集團進行的業務已連同其他業務合併至各自的博世法人實體。不論其法定組織為何，所有SG公司及營運已於所有呈列期間受共同控制及管理。因此，SG集團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需進行匯總財務報表申報之法定集團。過去，SG集團的主要活動於博世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流動性解決方案分部中呈列為獨立業務單位。因此，過往尚未刊發合併或綜合財務報表。

於2016年8月1日或之後，SG集團所有經營業務透過資產交易或權益出資，合法轉移至獨立法人實體，作為成立新建立的SG集團下屬獨立集團的第一步(稱為「**合法轉移**」)。作為第二步，該等法人實體將於結束前轉移至SG集團。於結束後，鄭煤機將作為全部SG公司之母公司收購SG集團全部股份。因此，匯總財務資料經已編製以反映此法定重組以及SG控股(連同其附屬公司)及SG業務。

匯總財務資料的呈列

就本通函而言，本公司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載入本通函附錄三會計師報告所載列之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SG集團的匯總財務資料。

剝離考慮

匯總財務資料使用過往經營業績、SG集團應佔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包括來自博世的營業收入、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分配)按從博世綜合財務報表「剝離」的基準編製。SG公司之間所有集團內結餘、收入、開支及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予以抵銷。所有投資及各自母公司所佔SG集團各附屬公司權益之部分亦予以抵銷。與博世及其附屬公司之非SG公司(直接或間接受控制)(「**博世集團**」)之交易披露為關聯方交易，請參閱*關聯方披露*。

下文載列SG集團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收入

SG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50.4百萬歐元增加15.5%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66.9百萬歐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起動機及發電機的銷售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比均錄得增加，產品組合維持穩定。

下表載列SG集團於所示期間之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百萬歐元)	
起動機	308.1	353.0
發電機	440.0	497.1
其他	2.4	16.9
合計	750.4	866.9

銷售成本

SG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97.1百萬歐元增加23.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34.5百萬歐元，與同期銷售增加大致相符並受原材料價格上升影響。

毛利

SG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3.4百萬歐元減少13.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2.4百萬歐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上升。

SG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4%下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3%，主要由於原材料市價上升。

銷售及分銷開支

SG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46.4百萬歐元及46.8百萬歐元。

行政開支

SG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3百萬歐元增加84.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6.0百萬歐元，主要與剝離有關。

研發成本

SG集團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8百萬歐元增加21.2%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6百萬歐元，主要由於助力回收電機(既作為發電機又作為起動機)之客制開發工作開展。

其他收益及虧損

SG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虧損3.0百萬歐元及虧損3.1百萬歐元。

下表載列SG集團於所示期間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百萬歐元)	
匯率波動開支	(0.6)	(2.4)
出售非流動資產收入	0	0
出售非流動資產開支	(0.7)	(0.6)
撥回撥備收入	0.6	0.1
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估值撥備	(3.2)	(1.5)
其他雜項開支	(1.1)	(0.8)
其他雜項收入	2.0	2.2
合計	(3.0)	(3.1)

財務收入

SG集團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1百萬歐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百萬歐元，主要由於來自SGBR定期存款產生的利息及類似收入增加1.1百萬歐元。

財務開支

SG集團的財務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7百萬歐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百萬歐元，主要由於(i)博世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現金池安排所導致的利息及類似開支增加2.5百萬歐元；及(ii)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率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SG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除稅前溢利17.3百萬歐元，而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招致除稅前虧損45.2百萬歐元。

所得稅

SG集團的所得稅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1百萬歐元減少25.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5百萬歐元。SG集團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58.3%及16.7%。有關所得稅解釋及明細的詳情，請參閱匯總財務報表附註7。

期內溢利／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SG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期內溢利7.2百萬歐元，而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招致期內虧損52.8百萬歐元。

淨流動狀況

於2017年6月30日，SG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52.1百萬歐元，而於2016年12月31日為流動資產淨值81.8百萬歐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營運的現金池結餘而上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SG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38.7百萬歐元增加3.5%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89.7百萬歐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動機及發電機的銷售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均錄得增加，產品組合維持穩定。

下表載列SG集團於所示期間之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百萬歐元)	
起動機	590.8	609.0
發電機	839.1	867.5
其他	8.8	13.2
合計	1,438.7	1,489.7

銷售成本

SG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69.3百萬歐元增加5.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30.7百萬歐元，與同期銷售增加大致相符。

毛利

SG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9.4百萬歐元減少3.9%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9.0百萬歐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市價上升。

SG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7%下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4%，主要由於原材料市價上升。

銷售及分銷開支

SG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100.1百萬歐元及105.1百萬歐元。

行政開支

SG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8百萬歐元增加52.7%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6.7百萬歐元，主要由於剝離及其產生的額外行政開支。

研發成本

SG集團的研發成本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124.6百萬歐元及130.0百萬歐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SG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1.2百萬歐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其他收益9.6百萬歐元，主要與2016年補償付款及保險賠償的收入有關。

下表載列SG集團於所示期間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百萬歐元)	
匯率波動開支	(0.1)	(0.1)
出售非流動資產收入	0.4	0.9
出售非流動資產開支	(1.5)	(2.4)
撥回撥備收入	0.5	1.2
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估值撥備	0.1	(1.9)
其他雜項開支	(3.1)	(3.4)
其他雜項收入	2.5	15.4
合計	(1.2)	9.6

財務收入

SG集團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1百萬歐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百萬歐元，主要由於來自貸款以及來自SGBR定期存款的應收款項的利息及類似收入增加1.4百萬歐元。

財務開支

SG集團的財務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百萬歐元增加131.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百萬歐元，主要由於(i)自2016年8月起博世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現金池安排所導致的利息及類似開支增加1.2百萬歐元；(ii)衍生工具虧損1.2百萬歐元，乃由於外匯對沖風險安排。

除稅前溢利／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SG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6百萬歐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5百萬歐元。

所得稅

SG集團的所得稅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百萬歐元增加28.4%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百萬歐元。SG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34.6%及-11.9%。有關所得稅的解釋及明細詳情，請參閱匯總財務報表附註7。

年內溢利／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SG集團的年內虧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6百萬歐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0百萬歐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SG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60.2百萬歐元增加5.8%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38.7百萬歐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動機及發電機的銷售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均錄得增加。

下表載列SG集團於所示期間之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百萬歐元）	
起動機	581.5	590.8
發電機	765.7	839.1
其他	13.0	8.8
合計	1,360.2	1,438.7

銷售成本

SG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15.0百萬歐元增加4.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69.3百萬歐元，與同期銷售增加大致相符。

毛利

SG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5.2百萬歐元增加9.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9.4百萬歐元。

SG集團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18.0%及1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SG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9.1百萬歐元增加26.6%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0.1百萬歐元，主要與於2015年開始的剝離有關。

行政開支

SG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6百萬歐元增加14.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8百萬歐元，主要與於2015年開始的剝離有關。

研發成本

SG集團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5.7百萬歐元增加7.7%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4.6百萬歐元，主要由於助力回收電機之客制開發工作開展。

其他收益及虧損

SG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2.6百萬歐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其他虧損1.2百萬歐元，主要由於(i)其他雜項開支增加；及(ii)其他雜項收入減少，當中主要由出口優惠、退稅及賠償付款所構成。

下表載列SG集團於所示期間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百萬歐元)	
匯率波動開支	0.6	(0.1)
出售非流動資產收入	0.4	0.4
出售非流動資產開支	(0.9)	(1.5)
撥回撥備收入	0.8	0.5
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估值撥備	(1.7)	0.1
其他雜項開支	(1.1)	(3.1)
其他雜項收入	4.6	2.5
合計	2.6	(1.2)

財務收入

SG集團的財務收入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0.1百萬歐元及0.1百萬歐元。

財務開支

SG集團的財務開支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1.4百萬歐元及1.5百萬歐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SG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除稅前溢利2.0百萬歐元，並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招致除稅前虧損14.6百萬歐元。

所得稅

SG集團的所得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百萬歐元增加77.5%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百萬歐元。SG集團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41.4%及-34.6%。有關所得稅的解釋及明細詳情，請參閱匯總財務報表附註7。

年內溢利／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SG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除稅後溢利4.9百萬歐元，並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招致除稅後虧損9.6百萬歐元。

現金流

經營活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SG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40.8百萬歐元，主要來自除稅前虧損45.2百萬歐元，經(i)收入淨額與所得現金的若干對賬，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25.7百萬歐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51.1百萬歐元；(iii)其他流動資產增加2.5百萬歐元；(iv)其他流動撥備增加7.5百萬歐元；及(v)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25.0百萬歐元所調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35.1百萬歐元，主要來自除稅前虧損54.5百萬歐元，經(i)收入淨額與所得現金的若干對賬，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47.0百萬歐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89.0百萬歐元；(iii)存貨增加49.6百萬歐元；(iv)其他流動資產增加1.4百萬歐元；(v)即期撥備增加27.3百萬歐元；及(v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32.0百萬歐元所調整。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43.1百萬歐元，主要來自除稅前虧損14.6百萬歐元，經(i)收入淨額與所得現金的若干對賬，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43.6百萬歐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0.9百萬歐元；(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12.6百萬歐元；及(iv)其他流動資產減少0.7百萬歐元所調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5.0百萬歐元，主要來自除稅前溢利2.0百萬歐元，經(i)收入淨額與所得現金的若干對賬，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37.6百萬歐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40.3百萬歐元；(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32.9百萬歐元；(iv)即期撥備減少20.4百萬歐元；及(v)存貨增加16.0百萬歐元所調整。

投資活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SG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2.4百萬歐元，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43.8百萬歐元。該等現金流出部分被(i)出售其他金融資產19.4百萬歐元；及(ii)銷售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付款1.0百萬歐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25.8百萬歐元，主要包括(i)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96.7百萬歐元；及(ii)添置其他金融資產32.8百萬歐元。該等現金流出部分被銷售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付款2.5百萬歐元所抵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75.9百萬歐元，主要由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76.8百萬歐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56.2百萬歐元，主要由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59.4百萬歐元。

融資活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SG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86.6百萬歐元，主要由於與博世集團進行的其他融資交易194.9百萬歐元，部分被支付股息5.7百萬歐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10.4百萬歐元，主要由於(i)與博世集團進行的其他融資交易64.3百萬歐元；及(ii)注資50.0百萬歐元所致。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32.8百萬歐元，主要由於與博世集團進行的其他融資交易36.3百萬歐元所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SG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41.2百萬歐元，主要由於與博世集團進行的其他融資交易50.7百萬歐元所致。

退休金計劃

待達成於不同國家所存在之條件後，SG集團向其僱員提供若干退休金計劃。SG集團的退休福利包括定額供款計劃及定額福利計劃。就定額供款計劃而言，SG集團根據法定或合約條文向國有或私人退休金或保險基金支付自願性供款。SG集團並無因支付該等供款而產生額外付款責任。定額福利計劃為供款或非供款的退休金系統或由保費撥支的系統。有關該等由SG集團營運的主要退休金及退休後醫療保健計劃的詳情，請參閱載入本通函附錄三會計師報告所載列之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8。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通函其他地方所披露與剝離相關之內容外，SG集團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亦無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押記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存貨已押記為抵押品；亦無任何物業、廠房或設備已押記為抵押品。

流動性及資本管理

雖然SG控股於2017年6月30日已構成獨立法人，SG集團仍非博世集團內的獨立子群組。因此，SG公司的財務資料完全匯總入博世集團。因此，SG集團的資本管理是由博世集中處理，而任何特定股權或流動性要求由最終母公司博世集中處理。於2017年6月30日，並不存在外部資金要求。

於合法轉移日期前，SG集團參與了其他博世實體的現金池賬目。現金池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於合法轉移之前並非直接歸屬於SG集團，因此不計入匯總財務報表內。由博世集團撥支的餘下部分反映為由Robert Bosch GmbH於股權的投資淨額。於合法轉移後，該等實體將由博世集團實體提供的股東貸款撥支。該等股東貸款因此記錄於匯總財務狀況表內，並向相關人士呈列。

或然負債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並無出現或然負債。

薪酬

由於收購事項，應付SG控股董事薪酬及SG控股董事應收實物利益之總額將維持不變。

本集團財務資料

本集團(a)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於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14年年報**」)第88至172頁披露；(b)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於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15年年報**」)第70至164頁披露；(c)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於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16年年報**」)第122至220頁披露；及(d)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於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17年中期報告**」)第25至60頁披露。

所有該等報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zmj.com。

有關本集團相關年報，請參閱下列超連結：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5/0420/LTN20150420650.pdf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6/0428/LTN201604281717.pdf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27/LTN201704271814.pdf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906/LTN20170906571.pdf

本集團過往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載列摘錄自本集團2014年年報、2015年年報、2016年年報及2017年中期報告(視情況而定)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已在適當情況下予以修訂(有關詳情請參閱該等年報及中期報告)。

收入

本集團收入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64.4百萬元增長84.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52.6百萬元，主要是收購亞新科板塊所致。此外煤機板塊收入也有較上期也有上升，系2017年上半年國內煤炭市場需求回暖，令國內市場對集團產品需求有所增加導致集團液壓支架的收入上升所致。

本集團收入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10.9百萬元減少19.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28.5百萬元，主要是2016年國內煤炭市場需求持續萎縮，煤炭開採和選洗業的固定資產投資繼續下降，以及國家煤炭去產能，令國內市場對集團產品需求有所減少導致本集團液壓支架的收入下降所致。

本集團收入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24.5百萬元減少26.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10.9百萬元，主要是2015年國內煤炭市場需求持續萎縮，煤炭開採和選洗的固定資產投資繼續下降，令國內市場對集團產品需求有所減少導致集團液壓支架的收入下降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及業務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液壓支架之銷售	3,701.5	2,815.8	2,132.8	944.7	1,330.4
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之收入	1,679.7	920.8	805.8	396.2	438.5
配件之銷售	540.2	601.9	504.7	278.9	210.9
其他採煤設備之銷售	89.4	120.8	142.4	93.2	77.3
銷售汽車零部件	–	–	–	–	1,095.4
其他收入	113.7	51.5	42.9	51.4	100.1
	6,124.5	4,510.9	3,628.5	1,764.4	3,252.6

銷售成本

由於本集團收入有所上升，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29.1百萬元上升81.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88.6百萬元。

由於本集團收入有所下降，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53.8百萬元減少20.2%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15.4百萬元。

由於本集團收入有所下降，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70.5百萬元減少27.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53.8百萬元。

毛利

受上述因素推動，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5.3百萬元增加98.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64.1百萬元。本期毛利變動主要分為兩部分：煤機板塊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0%略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6%，基本維持穩定；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收購的汽車零配件板塊毛利率為22.0%。故本集團整體毛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0%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4%。

受上述因素推動，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7.0百萬元減少16.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3.1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0%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7%，基本保持穩定。

受上述因素推動，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4.0百萬元減少18.7%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7.0百萬元。受益於鋼材採購價格大幅下降，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2%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0%。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2百萬元下降18.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0百萬元。

本集團其他收入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0.7百萬元下降15.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9百萬元。

本集團其他收入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7百萬元增加13.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0.7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9百萬元減少68.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呆賬作出的撥備減少。

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5.9百萬元減少49.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8.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呆賬作出的撥備減少。

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2.4百萬元減少1.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5.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呆賬作出的撥備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3.9百萬元增加115.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1百萬元，主要由於(i)收購亞新科板塊；及(ii)因煤機板塊的銷售增加而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4.9百萬元減少12.5%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8.0百萬元，主要由於煤機市場持續萎縮影響而導致公司市場開發費用減少。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6.3百萬元減少0.6%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4.9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量減少導致運輸及物流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9.3百萬元增加29.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5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亞新科板塊及當中產生的額外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2百萬元減少1.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0.4百萬元，主要由於計入管理費用的薪酬及福利費用減少。

本集團行政開支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9.5百萬元增加8.8%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2百萬元，主要由於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員工成本及員工薪酬政策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有5,582名、4,589名、3,237名及9,102名員工。

本集團員工成本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2.1百萬元上升79.2%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4.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完成汽車零部件板塊公司收購所致。

本集團員工成本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8.6百萬元減少0.7%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5.5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下降，員工人數減少。

本集團員工成本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2.1百萬元減少0.8%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8.6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下降，員工人數減少。

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和獎勵工資兩部分組成，獎勵工資依據本集團業績及績效考核情況確定。本集團堅持以效益和業績為導向，堅持向一綫員工傾斜，努力確保收入分配科學合理。

融資成本

本集團財務費用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任何融資成本，乃由於本集團於本期並無銀行借貸發生。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2.4百萬元。

本集團融資成本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百萬元減少100.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元，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銀行借貸發生，因此並無產生利息。

本集團融資成本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百萬元減少9.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百萬元，乃由於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平均結餘減少，令本集團就銀行借貸所支付的利息開支減少。

除稅前溢利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7.1百萬元。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百萬元上升23.1%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4百萬元。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6百萬元減少86.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應課稅收入增加。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0%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0%。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8百萬元減少96.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子公司的稅務影響。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1%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3百萬元減少49.7%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應課稅收入減少。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9%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1%。

年／期內溢利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集團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5.9百萬元。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集團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3百萬元增加85.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9.3百萬元。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集團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3.3百萬元下降94.5%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受前述因素之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2百萬元上升286.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0百萬元。

受前述因素之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2百萬元上升46.9%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0百萬元。

受前述因素之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5.2百萬元減少79.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2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額狀況

本公司流動資產淨額相對保持平穩，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7,242.8百萬元及人民幣7,220.1百萬元。

本公司流動資產淨額自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91.9百萬元增加13.3%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4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債務投資增加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本公司流動資產淨額自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465.3百萬元減少1.1%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9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項減少以及客戶按金的減少。

現金流

經營活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72.9百萬元，主要是從稅前利潤中增加以下項目所產生：(i)存貨增加人民幣59.3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02.9百萬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9.5百萬元。

於2016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0.9百萬元。現金流入主要包括稅前利潤人民幣37.4百萬元，調整了：(i)存貨減少人民幣281.8百萬元；(ii)呆賬損失230.3百萬元；(i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175.0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入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238.6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5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8.4百萬元。現金流入主要包括稅前利潤人民幣30.4百萬元，調整了：(i)呆賬損失人民幣312.1百萬元；(ii)存貨減少人民幣264.0百萬元；(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49.0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入被：(i)長期應收款項和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32.4百萬元；(ii)客戶按金減少人民幣251.5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4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2.9百萬元，主要是從稅前利潤人民幣中扣減以下項目所產生：(i)呆賬損失人民幣348.1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69.1百萬元；(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47.1百萬元。

投資活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21.7百萬元，主要包括：(i)購買其他金融資產而支付款項人民幣1,350.0百萬元；(ii)因出售其他金融資產而收取所得款項人民幣1,485.0百萬元；(iii)支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73.1百萬元，藉以發出用作購買原料的銀行票據；及(iv)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44.9百萬元。

於2016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76.2百萬元，主要包括：(i)因購買短期結構性銀行存款而支付人民幣4,334.0百萬元；(ii)因出售短期結構性銀行存款而收取人民幣4,312.0百萬元；(iii)因存入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支付人民幣50.0百萬元；(iv)提取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而取得人民幣285.0百萬元；(v)支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31.9百萬元，藉以發出用作購買原料的銀行票據；及(vi)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56.4百萬元。

於2015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8.1百萬元，主要包括：(i)因購買短期結構性銀行存款而支付款項人民幣2,623.4百萬元；(ii)因出售短期結構性銀行存款而收取所得款項人民幣2,065.4百萬元；(iii)因存入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支付人民幣310.0百萬元；(iv)提取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而取得人民幣571.7百萬元；(v)支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19.1百萬元，藉以發出本集團用作購買原料的銀行票據；及(vi)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87.3百萬元。

於2014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6.8百萬元，主要包括：(i)因購買短期結構性銀行存款而支付款項人民幣1,260.0百萬元；(ii)因出售短期結構性銀行存款而收取所得款項人民幣1,410.8百萬元；(iii)因存入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支付人民幣396.7百萬元；(iv)提取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而取得人民幣460百萬元；及(v)支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62.2百萬元，藉以發出本集團用作購買原料的銀行票據；(vi)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10.3百萬元；及(vii)購買債券支出人民幣369.2百萬元。

融資活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56.5百萬元，包括(i)借款的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926.0百萬元，(ii)發行股份獲得人民幣157.9百萬元。

於2016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0.2百萬元，包括：(i)向裝備租賃公司融資收取的款項人民幣223.2百萬元；(ii)收到本公司最終控股方之出資20.0百萬元；及(iii)支付股息人民幣13.0百萬元。

於2015年融資活動支付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5.9百萬元，主要包括(i)支付股息人民幣61.6百萬元；及(ii)歸還銀行借款人民幣97.2百萬元。

於2014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89.1百萬元，主要包括(i)支付股息人民幣267.5百萬元；及(ii)歸還銀行借款人民幣39.2百萬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集團年報或中期報告(視情況而定)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資產押記

除本集團年報或中期報告(視情況而定)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押記。

資本架構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資本支出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預付租賃費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217.1百萬元、人民幣96.2百萬元、人民幣79.2百萬元及人民幣2,227.3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承擔包括為從第三方收購股權之已授權且已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4,223.5百萬元和為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授權且已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58.5百萬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承擔包括為從第三方收購股權之已授權且已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2,200.0百萬元，為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授權且已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28.2百萬元，及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62.7百萬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承擔包括已授權且已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31.3百萬元及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25.9百萬元以及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67.9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承擔包括已授權且已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56.1百萬元及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25.9百萬元以及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73.1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背書及終止確認若干應收票據之方式結算具全面追索權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所有背書之應收票據乃由聲譽良好之中國銀行發出及提供擔保，故欠付背書之應收票據之風險不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可能因欠付該等背書及取消確認之應收票據而須承擔之最大風險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具追索權之尚未償還已背書應收票據	765.4	461.2	621.2	1,094.1

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為人民幣1,001百萬元。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償還借款。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償還借款(全部為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97.2百萬元，無有關未償還借款的重大財務限制條款。

債務聲明

於2017年9月30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及SG集團的債務如下：

	本集團 2017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SG集團 2017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擴大集團 2017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無擔保	123,000	–	123,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898,000	–	898,000
與已劃轉的貿易應收款項相關的負債－無抵押及無擔保	223,641	–	223,641
來自其他Robert Bosch GmbH實體借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	3,071,670	3,071,670
其他借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	29,580	29,580
融資租賃責任	–	806	806
	1,244,641	3,102,056	4,346,697

於2017年9月30日，有抵押及無擔保的本集團銀行貸款已由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

此外，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背書及終止確認若干應收票據，以結算具全面追索權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乃由中國聲譽良好之銀行發出及提供擔保。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可能因該等背書及終止確認之應收票據被拖欠而須承擔之最大風險約為人民幣1,251百萬元。

除以上所述以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以及正常貿易應付款項外，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及SG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貸款資本已發行在外或已授權或創設但未發行、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兑負債或承兑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作為出售前重組的一部分，SG集團與Robert Bosch GmbH訂立日期為2016年9月30日的資產購買協議，內容有關銷售、轉讓及出讓Robert Bosch GmbH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的絕大部分資產、負債及進一步法律地位。應付金額將於釐定時及交割之前自與Robert Bosch GmbH實體借款中增加或減去。

董事確認自2017年9月30日起直至本通函日期，本集團及SG集團的債務及或然負債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營運資金充足性

董事認為經考慮經擴大集團的內部資源、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本集團現有可用融資、收購事項的影響，在無不可預見情況下，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目前需求，即足夠本通函日期起計最少未來十二個月所需。

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呈報：

在申報會計師程序的基礎下，

a) 彼等認為營運資金報表已由董事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及

b) 除總額約人民幣1,600,000,000元的融資(詳情見下表)外(當中我們並無收到確認，惟透過檢查相關融資函件進行替代程序)，提供融資的機構已書面確認經擴大集團的營運資金預測需要列示的該等融資於2017年9月30日已存在。

借款人	貸款人或代貸款人行事之中介人	融資金額	替代程序及證據來源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金水支行	人民幣1,600,000,000元	核查相關融資函件

本集團的財務及貿易前景

圍繞「深化改革謀格局，先行先試促創新，夯實基礎抓質量，穩健經營保增長」的年度方針目標，2017年下半年將優化調整煤機板塊存量業務，扎實開展汽車零部件業務投後管理，全面推進各項改革工作。

1. 煤機業務繼續做強做精

- 持續提高訂貨質量，加強市場風險管控；
- 強化回款力度，加強長期應收賬款的回款；
- 多措並舉提升產能，開展精品工程建設；
- 以提高效率為目標，推進油缸智能生產綫和結構件焊接智能生產綫建設；
- 持續完善研究分院組織架構和人才體系，煤礦綜採智能化工作面系統研發取得進展；
- 全力牢築安全防綫，有效管控各項成本，持續提升單位時間的產值產量和人均效率；
- 加快清理盈利無望的控股和參股公司，促進精簡煤機板塊以提昇質數和增加效益。

2. 汽車零部件業務，整合做大

- 完成博世起動機與發電機業務的收購；
- 實現全年預期的銷售、利潤等目標；
- 安全生產和運營管理的提升；
- 新產能、新項目的如期建設和完成；
- 高潛力人才的培養和項目跟進。

以下第III-1至II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pwc 羅兵咸永道

致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Robert Bosch GmbH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SG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匯總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各期間(「**業績紀錄期**」)的匯總損益表、匯總綜合收益表、匯總權益變動表和匯總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II-4至III-85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7年11月24日就貴公司擬收購SG集團而刊發的通函(「**通函**」)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內「編製基準」一節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SG集團業績紀錄期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是由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SG集團有關業績紀錄期的以前已發佈財務報表擬備。SG集團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準則**」)編製及中肯地列報SG集團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 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內「編製基準」一節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內「編製基準」一節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SG集團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的匯總財務狀況，以及SG集團於業績紀錄期的匯總財務表現及匯總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SG集團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總損益表、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內「編製基準」一節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及列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內「編製基準」一節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11月24日

I SG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相關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

本歷史財務資料以歐元列報，且所有數值已列算至千位數(千歐元)(除非另有說明)。

匯總損益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收入	*1)*	1,360,231	1,438,705	1,489,723	750,446	866,909
銷售成本	*4)*	(1,115,025)	(1,169,270)	(1,230,729)	(597,079)	(734,527)
毛利		245,206	269,435	258,994	153,367	132,3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	(79,075)	(100,127)	(105,074)	(46,386)	(46,769)
行政開支	*2)&4)*	(49,638)	(56,758)	(86,682)	(30,326)	(56,035)
研發費用	*3)&4)*	(115,674)	(124,621)	(130,031)	(55,762)	(67,57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553)	(1,184)	9,623	(3,018)	(3,100)
EBIT		3,372	(13,255)	(53,170)	17,875	(41,096)
融資收入	*6)*	82	91	2,114	138	1,353
融資成本	*6)*	(1,437)	(1,484)	(3,437)	(670)	(5,473)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17	(14,648)	(54,493)	17,343	(45,216)
所得稅	*7)*	2,853	5,065	6,501	(10,108)	(7,542)
除稅後溢利／(虧損)		4,870	(9,583)	(47,992)	7,235	(52,758)
其中：博世集團應佔		4,870	(9,583)	(47,992)	7,235	(52,758)
其中：非控股權益應佔		–	–	–	–	–

隨附附註為本匯總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匯總綜合收益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除稅後溢利／(虧損)	4,870	(9,583)	(47,992)	7,235	(52,758)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扣除稅項					
歐元區以外實體貨幣折算調整項目	7,293	(4,993)	11,782	4,461	(16,049)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扣除稅項					
重新計量退休金撥備	(9,172)	4,430	(3,458)	(6,406)	1,648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879)	(563)	8,324	(1,945)	(14,401)
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2,991	(10,146)	(39,668)	5,290	(67,159)
其中：博世集團應佔	2,991	(10,146)	(39,668)	5,290	(67,159)
其中：非控股權益應佔	–	–	–	–	–

隨附附註為本匯總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匯總財務狀況表

資產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附註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9)*	218	497	326	3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7,360	178,753	209,727	213,800
無形資產	*11)*	1,254	11,009	27,494	31,3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69	519	3,226	4,446
遞延稅項資產	*7)*	3,673	3,376	43,571	46,898
		163,774	194,154	284,344	296,860
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8	25	14,905	38,4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42,294	234,339	424,982	427,416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4)*	194	189	30,780	8,179
衍生金融工具	*24)*	–	–	–	2,265
可收回稅項		–	–	1,106	2,167
其他流動資產	*15)*	2,414	1,728	3,150	651
存貨	*16)*	127,118	130,397	180,015	179,071
		372,028	366,678	654,938	658,240
總資產		535,802	560,832	939,282	955,100

隨附附註為本匯總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權益及負債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附註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	*17)*	127	61	51	3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	53,320	49,842	86,935	83,590
其他非流動撥備	*19)*	47,300	54,336	44,958	36,520
遞延稅項負債	*7)*	49	34	1	–
		100,796	104,273	131,945	120,14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184,916	198,468	503,572	630,058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17)*	714	627	6,315	6,572
稅項負債		–	–	3,235	6,207
其他撥備	*19)*	35,163	32,644	59,986	67,476
		220,793	231,739	573,108	710,313
權益	*21)*				
Robert Bosch GmbH					
應佔投資淨額		209,343	220,513	221,598	126,410
其他全面收入		4,870	4,307	12,631	(1,770)
		214,213	224,820	234,229	124,640
負債及權益總額		535,802	560,832	939,282	955,100

隨附附註為本匯總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匯總權益變動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Robert Bosch GmbH應佔投資淨額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	外幣換算	Robert Bosch GmbH應佔權益總額
於2014年1月1日	166,479	8,882	(2,133)	173,228
除稅後溢利	4,870	–	–	4,870
其他全面收入	–	(9,172)	7,293	(1,879)
全面收入總額	4,870	(9,172)	7,293	2,991
股息	(7,577)	–	–	(7,577)
權益其他變動	45,571	–	–	45,571
於2014年12月31日	209,343	(290)	5,160	214,213
於2015年1月1日	209,343	(290)	5,160	214,213
除稅後虧損	(9,583)	–	–	(9,583)
其他全面收入	–	4,430	(4,993)	(563)
全面收入總額	(9,583)	4,430	(4,993)	(10,146)
股息	(2,362)	–	–	(2,362)
權益其他變動	23,115	–	–	23,115
於2015年12月31日	220,513	4,140	167	224,820
於2016年1月1日	220,513	4,140	167	224,820
除稅後虧損	(47,992)	–	–	(47,992)
其他全面收入	–	(3,458)	11,782	8,324
全面收入總額	(47,992)	(3,458)	11,782	(39,668)
股息	(5,095)	–	–	(5,095)
注資	50,025	–	–	50,025
權益其他變動	4,147	–	–	4,147
於2016年12月31日	221,598	682	11,949	234,229

	Robert Bosch GmbH應佔投資淨額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	外幣換算	Robert Bosch GmbH應佔權益總額
於2016年1月1日	220,513	4,140	167	224,820
除稅後溢利	7,235	–	–	7,235
其他全面收入	–	(6,406)	4,461	(1,945)
全面收入總額	7,235	(6,406)	4,461	5,290
股息	(5,095)	–	–	(5,095)
注資	25	–	–	25
權益其他變動	10,435	–	–	10,435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33,113	(2,266)	4,628	235,475
於2017年1月1日	221,598	682	11,949	234,229
除稅後虧損	(52,758)	–	–	(52,758)
其他全面收入	–	1,648	(16,049)	(14,401)
全面收入總額	(52,758)	1,648	(16,049)	(67,159)
股息	(5,655)	–	–	(5,655)
權益其他變動	(36,775)	–	–	(36,775)
於2017年6月30日	126,410	2,330	(4,100)	124,640

數據可能會由於四捨五入而有微小差別。

隨附附註為本匯總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匯總現金流量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22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17	(14,648)	(54,493)	17,343	(45,216)
收入淨額與現金對賬之調整						
加回：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601	43,594	47,026	22,902	25,746
無形資產之攤銷		603	658	801	390	2,059
融資收入		(82)	(91)	(2,114)	(138)	(1,353)
融資成本		1,437	1,484	3,437	670	5,473
銷售及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虧損		541	1,093	1,478	658	584
流動資產及負債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15,976)	(3,279)	(49,618)	(15,388)	9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2,937)	(904)	32,010	(16,103)	(151,13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95)	686	(1,422)	629	2,4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0,291	12,627	89,049	13,563	25,011
流動撥備增加／(減少)		(20,351)	(2,519)	27,342	1,138	7,489
其他非流動資產變動		(925)	751	(2,706)	511	(1,219)
非流動長期撥備變動		9,497	3,817	(988)	8,415	(9,300)
已收所得稅		–	–	1,391	–	–
已付所得稅		–	–	–	–	(8,827)
其他非現金項目		(5,834)	(181)	3,154	521	6,45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987	43,088	30,327	35,111	(140,79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22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59,406)	(76,826)	(96,688)	(30,939)	(43,784)
銷售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所得款項／付款	1,868	515	2,457	221	971
已收利息	82	88	1,235	138	998
出售／(添置)其他金融資產	1,225	304	(32,847)	(1,638)	19,41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6,231)	(75,919)	(125,843)	(32,218)	(22,405)
其他融資活動	(1,746)	(979)	2,405	(347)	(139)
已付股息	(7,577)	(2,362)	(5,095)	(5,095)	(5,655)
與博世集團的其他融資交易	50,668	36,295	64,325	(2,571)	194,917
已付利息	(121)	(106)	(1,264)	(45)	(2,536)
注資	–	–	50,025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244	32,848	110,396	(2,916)	186,5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8	25	25	14,9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相關變動	–	–	–	–	1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17	14,880	(23)	23,38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25	14,905	2	38,491

隨附附註為本匯總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一般資料

業務背景及說明

匯總財務資料指Robert Bosch GmbH(「**博世**」)的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SG集團**」或「**SG業務**」)。

SG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生產乘用車和商用車起動機、發電機及助力回收電機。產品項目包括用於汽油和柴油發動機的起動機(其專門用於節能及二氧化碳減排的起停系統)及發電機。其交流發電機為車輛提供可靠電力供應,其高效率有助減少燃料消耗。起停系統及混合動力系統間的缺口通過BRM助力回收電機連接。通過高效率發電機,其使制動能量得以回收,並向內燃機提供額外電力。

編製基準

過往,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內嵌於Robert Bosch集團,及僅部分組織為單獨法人實體。未按單獨基準作為法人實體的業務已連同其他業務匯總至各自的博世法人實體。不論其法定組織為何,所有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實體及業務已於所有呈列期間受博世共同控制。因此,SG集團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之規定需進行匯總財務資料申報之法定集團。過去,SG集團的主要活動於博世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流動性解決方案中呈列為獨立業務單位。因此,過往尚未刊發匯總或綜合財務報表。

2016年8月1日起,所有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透過資產交易或權益出資,合法轉移至個別法人實體,作為成立新建立的SEG Automotive Germany Holding GmbH(「**SG控股**」)下屬獨立集團的第一步(稱為「**合法轉移**」)。作為第二步,該等法人實體將於結束前轉移至SG控股,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成立一集團。於結束後,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將作為全部SG集團法人實體母公司收購SG控股全部股份。因此,本匯總財務資料乃為反映此合法重組而編製。匯總財務資料已使用SG集團應佔的過往經營業績、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包括來自博世的營業收入、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分配)按從博世綜合財務報表「剝離」的基準編製。

下表列示組成SG業務的法人實體及業務:

簡稱	法定名稱	國家	類型
SGDE (SG之母公司)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現稱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	德國	不適用
SGDG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GmbH	德國	運營中
SGHU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ft.	匈牙利	運營中
RBET	ROBERT BOSCH ESPAÑA FÁBRICA TRETO S.A.U.	西班牙	全資擁有法人實體
SGPT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erviceos) Portugal, Unipessoal Lda.	葡萄牙	運營中

簡稱	法定名稱	國家	類型
SGFR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France S.A.S.	法國	運營中
SGIT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r.l.	意大利	運營中
SGZA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outh Africa Pty. Ltd.	南非	運營中
SGCN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China) Co., Ltd.	中國	運營中
SGCS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China) Co., Ltd.	中國	運營中
SGIN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運營中
SGJP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	運營中
SGKR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orea Co.	南韓	運營中
SGUS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LLC	美國	運營中
SGMX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e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	墨西哥	運營中
SGMS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excio Sales, S. sw R.L. sw C.V.	墨西哥	運營中
SGMV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exico Service,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運營中
SGBR	Robert Bosch Motores de Partida e Alternadores Ltda.	巴西	運營中

匯總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匯總財務資料可能未能反映SG未來業績，及不一定反映如果SG在呈列期間作為獨立的集團／業務進行經營，將會發生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除了有利的行業和市場情況(包括原材料成本)外，SG的未來盈利能力和現金流量取決於其獲得融資的能力。過往，Robert Bosch集團通過現金池和股東貸款向SG提供融資。

匯總財務資料使用SG集團應佔的過往經營業績、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包括來自博世的營業收入、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分配)按從博世綜合財務報表「剝離」的基準編製。於編製匯總財務資料時，SG集團的公司之間所有集團內結餘、收入、開支及屬於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予以抵銷。所有投資及各自母公司所佔SG集團各附屬公司權益之部分亦予以抵銷。與博世及其附屬公司之非SG集團實體(直接或間接受控制)(「**博世集團**」)之交易披露為關聯方交易，請參閱*關聯方披露*(附註27)。

匯總財務資料由SG集團法人實體直接應佔的資產、負債、收入、營業收入、開支和現金流量組成。此外，匯總財務資料亦包括根據具體識別基準分配的資產、負債、營業收入和開支，反映了博世地區公司SG業務的內部報告結構。博世或其他博世實體的費用僅在與承包服務有關的情況下才會計入。SG集團所有活動於所有呈列期間均受博世共同控制。有關匯總財務狀況表及匯總損益表之制定會計政策在本附註中有所說明。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根據預期的合法轉移進行專門分配。並未轉移但已由SG集團使用的部分資產，不在匯總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然而，有關SG集團使用的資產的折舊及攤銷金額於 貴公司匯總損益表中記錄，及於權益其他變動直接抵銷。

有形和無形固定資產的預付款項與相關資產的分配一致。如果相關資產合法轉移予SG集團，過往期間的預付款項計入匯總財務狀況表。

應收及應付增值稅

於合法轉移前，SG業務不是單獨的應課稅實體，因此既無須也無責任支付增值稅。但是，應收及應付增值稅按合理分配金額記錄於匯總財務狀況表，具體取決於當地稅務規定。由於增值稅被視為於SG集團出售予鄭煤機後將予轉移的營運資金的一部分，此方法獲應用。

現金池安排及公司間融資

在合法轉移日期前，SG集團與其他博世實體參與了現金池賬戶。現金池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在合法轉移之前並不直接歸屬於SG，因此不包括在匯總財務資料中。博世集團剩餘的融資反映為Robert Bosch GmbH於權益的投資淨額。合法轉移後，實體由博世集團實體提供的股東貸款提供融資。此類股東貸款相應記錄在匯總財務狀況表中，並按此向關聯方呈列。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根據合法轉移概念歸屬於SG集團。在應用該概念時，僱員福利按實際轉移的僱員分配。匯總財務狀況表只包括對實際轉移的僱員所負的責任，而匯總損益表包括為SG集團提供服務但並未轉移之僱員之開支。任何差異均反映為母公司於權益的投資淨額。

退休金撥備及類似責任

轉移予SG集團法人實體之退休金及類似責任，相應於所有呈列期間列賬。未轉移予任何SG法人實體但有關為SG集團提供服務之僱員之退休金撥備及類似責任，不包括在匯總財務狀況表中。然而，對相關的退休金開支進行相應分配。任何差異均反映為母公司於權益的投資淨額。精算假設和利率乃基於博世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的過往精算假設。

呆賬撥備

呆賬撥備分配至各自應收賬款。

保修撥備

於合法轉移日期並未轉移的保修撥備不計入匯總財務狀況表。然而，來自確認特別保修撥備的開支記錄於SG集團匯總損益表。任何差額反映為博世於權益的投資淨額。所有於合法轉移日期後產生的保修撥備，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中的確認及計量準則，於匯總財務狀況表確認。

有關僱員的應計開支及負債

有關僱員的應計開支及負債根據轉移予SG之個別僱員進行歸屬。匯總財務狀況表包括對實際轉移的僱員所負的責任，而匯總損益表包括為SG集團提供服務但並未轉移之僱員之開支。任何差異均反映為母公司於權益的投資淨額。

所得稅

所得稅乃根據SG集團實體為單獨應課稅實體(獨立報稅方法)的假設釐定。該假設意味所有SG集團實體的即期和遞延稅項均獨立計算，及相應對遞延稅項資產進行利用評估。

在經營合法轉移至法人實體前，SG集團並非獨立的法人實體，其業務未曾提交獨立的報稅表，而是納入博世集團實體之中。在這種情況下，即期和遞延所得稅費用分配至集團，猶如其須分開納稅。暫時性差異或經營虧損淨額相應的當期稅項資產、負債之遞延稅項被視為向提交報稅表的博世實體的出資或分派。因此，於報告期末，就該等實體而言，SG集團的權益顯示相應的影響。

在向法人實體合法轉移業務後，釐定了各自法人實體的即期和遞延所得稅。如果法人實體屬於非SG實體稅務組別的一部分，則SG法人實體無須納稅，因而概無於匯總財務狀況表入賬經營虧損淨額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而是直接於權益入賬。經營虧損淨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乃經考慮該等經營虧損淨額未來動用情況進行記錄。此外，根據特定地方稅項法規，概無入賬於向鄭煤機銷售SG結束後不可動用的經營虧損淨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或暫時性差異。各自影響稱為稅率對賬的一部分。

管理層認為獨立報稅方法合理，惟未必反映如SG集團實體確實為獨立應課稅實體可能產生的稅項收益或開支。

權益

SG業務的權益乃按匯總而非綜合基準呈列。因此，概無呈列股本或資本儲備。故此，使用上述分配原則分配的資產與負債之間的剩餘部分披露為Robert Bosch GmbH(母公司)作為最終控制方對SG業務之投資淨額。權益進一步包括SG集團累計經營業績、外幣換算調整、其他全面收益若干項目及直接於權益確認的其他項目，例如向或來自母公司之視作注資及分派。

利息開支

SG集團融資之利息開支乃根據匯總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計息負債計算並計入匯總損益表中。由於在SG業務合法轉移之前，概無向SG分配融資，亦沒有將利息開支分配予SG並在匯總損益表中呈列。如果在合法轉移後股東貸款作為剝離代價的一部分而向博世集團實體(SG業務自其剝離)發行，利息開支乃基於個別SG實體(作為借方)及博世實體(作為貸方)之間的貸款協議入賬。

分部報告

已根據SG的歷史管理報告計入SG集團的整體分部報告。於匯總損益表，未轉移予SG但由博世集團保留之業務活動已於所有呈列期間進行剝離。雖然該等活動包括於SG內部管理報告，其並不包括於分部報告，以使根據內部報告資料之分部部告與匯總損益表呈列之外部財務資料一致。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分部報告*(附註23)。

汽車的售後市場(AA)

鄭煤機與博世集團協定，鄭煤機將不會從博世集團獲得任何汽車售後市場(AA)基礎設施(如銷售人員)。相反，SG起初將於若干期間內使用博世集團售後市場組織，直至SG已經建立了自身的售後市場基礎設施，或決定進一步使用博世集團的汽車售後市場組織。售後市場業務包括原設備供應商(OES)業務及獨立售後市場銷售(IAM)業務。就OES業務而言，相應的原設備製造商客戶將在結束後的24個月期間內轉移予SG。然後，SG將建立自己的售後市場基礎設施。就IAM業務而言，博世集團將在結束後24個月期間作為SG公司就IAM客戶的非獨家分銷合作夥伴。在該24個月的過渡期內，SG集團將實現於合法轉移和結束前分配予SG者相同的利潤率。但是，合法轉移後，由於內部轉移定價原因，產生自AA業務及SG應佔的任何利潤率，將由博世集團而非SG實體向AA客戶收取。

基於這種情況，來自AA業務之匯總損益表的溢利在整個報告期內分配予SG，猶如其為內部管理目的所報告者一致。就結束後之期間而言，訂約方同意向SG保證與結束前相同的利潤率。但是，就匯總財務狀況表而言，分配予SG的溢利並不記錄在應收款項中，但視為向股東之分派，原因為該溢利乃由AA客戶向博世集團而非SG集團支付。該分派在權益其他變動中呈列。應收款項於應收關聯方款項中呈列。

轉移實體(PtB)

由於SG過往是現有博世集團法人實體的一部分，與原設備製造商的若干合同由不會轉移予SG控股的法人實體訂立。然而，與SG業務有關的合同將轉移予SG法人實體。交易結束時，與SG業務相關的所有合同將轉移予SG法人實體。但是，截至合法轉移日期，並非所有合同均轉移予SG法人實體。因此，博世集團將向原設備製造商出售SG產品，而SG將向博世集團出售其產品，博世集團將向原設備製造商收取產品費用。受PtB影響的實體主要涉及德國、法國、意大利、中國、南韓、日本和南非。自合法轉移起，SG將向博世集團收取產品費用，而博世集團由於轉移定價原因將保留部分保證金。就編製該等匯總財務資料而言，PtB業務包括如下。

在合法轉移前，PtB業務是博世集團法人實體的一部分，收入和相關開支完全歸屬於SG。應收原設備製造商之應收賬款於匯總財務狀況表中申報，直至合法轉移為止。在合法轉移與最近資產負債表日期之間，將通過確認SG應佔與原設備製造商之收入(其包括全額保證金)記錄PtB。然而，相關的應收款項將記錄為博世集團的應收賬款，由於轉移定價原因，其將按銷售價格減博世集團保留的保證金計算。歸屬於SG的收入及應收博世集團之應收款項之差額，將視為向博世集團的分派，及因此直接記錄於權益。應收款項於應收關聯方款項中呈列。

並無轉移的業務活動

就該等匯總財務資料而言，就並無或將不會轉移予SG之業務活動已應用剝離法(即收入、收益及開支、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以按剝離後基準於所有呈列期間展示SG匯總財務資料)。受影響業務為混合業務、樣本店業務及多媒體汽車業務。

其他意見

匯總財務資料已以千歐元為單位編製。個別金額或百分比相加時，或會因四捨五入而出現差別。「半年」意指半個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另有指明外，下文載列的會計準則已於該等匯總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主要會計估計和判斷－匯總財務資料的編製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收益、開支、資產和負債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管理層的估計相異。估計和假設按持續基準進行審閱，而估計和假設的變動在變動發生的期間和未來將受到變動影響的期間內進行確認。除非有客觀證據顯示該等估計錯誤，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見*編製基準*)按單獨基準，否則該等匯總財務資料中根據編製基準作出的估計與作為博世綜合集團一部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報告規定作出的相同日期的估計一致。此外，涉及較高程度之判斷或估計及假設對匯總財務資料具重大影響之方面於*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披露。

外幣換算－功能貨幣為歐元以外貨幣之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使用即期匯率進行換算。重估之匯率盈虧於損益中入賬。

匯總損益表按期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該等換算所產生的差額於權益內確認，當確認出售外國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重新分類至收益淨額。匯總現金流量表按期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而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按即期匯率進行換算。

編製匯總財務資料所使用的非歐元國家外的主要貨幣的匯率如下：

即期匯率

		1歐元按下列指定日期的貨幣報價				
貨幣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美元	USD	1.21	1.09	1.05	1.11	1.14
墨西哥比索	MXN	17.87	18.91	21.77	20.63	20.58
中國人民幣	CNY	7.46	7.10	7.31	7.38	7.75
印度盧比	INR	76.72	72.02	71.59	74.96	73.74
巴西雷亞爾	BRL	3.22	4.31	3.43	3.59	3.76
日圓	JPY	145.23	131.07	123.4	114.05	127.75
南韓圜	KRW	1,324.80	1,280.78	1,269.36	1,278.48	1,304.56
南非蘭特	ZAR	14.04	16.95	14.46	16.45	14.92

年度平均匯率

		1歐元按下列指定年度的貨幣報價			
貨幣		**2015年**	**2016年**	**2016年半年**	**2017年半年**
美元	USD	1.11	1.11	1.12	1.08
墨西哥比索	MXN	17.62	20.67	20.16	21.05
中國人民幣	CNY	6.91	7.34	7.28	7.43
印度盧比	INR	71.20	74.37	74.98	71.13
巴西雷亞爾	BRL	3.70	3.86	4.13	3.44
日圓	JPY	134.31	120.20	124.50	121.74
南韓圜	KRW	1,256.54	1,284.18	1,318.81	1,236.28
南非蘭特	ZAR	14.17	16.26	17.20	14.24

外幣交易計量－以經營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交易，通過應用初步確認相關交易之日期之即期匯率按該功能貨幣進行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該日的即期匯率以功能貨幣重新計量。該等外幣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收益淨額中確認。分類為非貨幣的該等以外幣計值的交易使用過往即期匯率重新計量。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儲備銀行存款及原到期日少於90日的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攤銷成本計量。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所得稅、其他資產及可分配至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的其他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可識別特定風險及一般信貸風險按適當估值撥備入賬。根據內部集團指引，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一般通過估值撥備賬更正。

存貨包括原材料、消費品、供應品、在建工程、產成品、商品及預付款項。存貨按購買成本或轉換成本使用平均成本法入賬。除直接成本外，轉換成本包括必要材料及與生產相關的製造費用之可分配部分，以及可直接分配至生產過程之與生產相關的折舊。就因報廢產生的持有及銷售存貨之風險作出適當撥備。當存貨可變現淨值降至低於成本時，將對其進行進一步撇減。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折舊及(於必要時)按減值虧損計量。折舊乃根據直線法按其經濟上可使用年期支銷。

折舊基於以下可使用年期範圍：

	可使用年期
樓宇	10-50年
廠房及設備	8-11年
其他設備、裝置及傢俬	3-25年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降至低於其賬面值，將就其記錄減值虧損。如過往年度減值虧損之原因不再適用，減值虧損予以撥回。修復成本於匯總損益表中確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若分類為融資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賃項目於添置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兩者的較低者確認。該等租賃就實質重於形式的角度而言，被視為具長期融資的資產購買(融資租賃)。折舊乃按其經濟上可使用年期支銷。如不確定租賃資產之租賃權利是否將予轉移，該資產將於租賃協議之年期(如短於經濟上可使用年期)進行折舊。該等租賃之融資開支於其他財務業績披露。

政府補助將於可合理保證將可取且補助所附加之條件將獲達成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及政府援助之披露*確認。就購買或開發非流動資產獲得的補助(與資產相關的補助)一般與相應資產的收購或開發成本相抵銷，並相應減少未來折舊費用。就非流動資產以外獲得的補助(與收益相關的補助)於匯總損益表中記錄在與相應開支同一功能區內。該等補助以其配對的擬定補償成本發生期間有系統化地確認為收入。就未來開支所獲得的政府補助記錄為遞延收益。

購買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在未來經濟利益將通過資產使用流向實體，且資產成本能夠可靠釐定時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進行資本化。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而言，必須累計完成國際會計準則第38.57號所有指定條件，方可將開支資本化為資產。如取得客戶的意向書，且可以證明開發工作將帶來未來的經濟利益，特別客戶定制的開發成本合資格進行資本化。就客戶定制開發活動自客戶取得之補償款項會從資本化金額中扣除，直至連續生產開始。如果在連續生產開始後收到補償款項，補償款項將被確認為收入。SG集團匯總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對助力回收電機(其

既為發電機又為起動機，且可回收電力及推動內燃機)客戶定制開發工作的開發成本。於2017年6月30日，28,554千歐元獲得資本化(於2014年12月31日：無，於2015年12月31日：9,270千歐元，於2016年12月31日：24,326千歐元)。該等資產一般以成本列賬，及使用直線法於其經濟上可使用年期攤銷。一般來說，可使用年期為4年。客戶定制開發成本之攤銷按直線基準自生產開始直至生產結束為止。

無形資產會出現磨損及耗損，僅會在有任何跡象顯示其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如涉及之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下降至低於賬面值，則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記錄減值虧損。如過往年度減值虧損之原因不再適用，減值虧損將予撥回。

金融工具於結算日期釐定。金融工具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列賬。對於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會考慮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

於釐定公平值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之計量方法之輸入數據分類如下：

- 第一級：會計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數據(包括於第一級內之報價除外)
- 第三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假設與其賬面值對應。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SG集團使用下列金融工具類別：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公平值選擇權未獲行使。

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流動及非流動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根據過去經驗就預期信貸風險撥備之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以特別和一般呆賬撥備的形式確認。在釐定一般信用風險的估值撥備時，可能發生潛在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歸類為同一類別，共同進行減值測試，並在必要時進行撇減。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和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根據最終母公司Robert Bosch GmbH的內部風險管理，其為主要用作限制貨幣風險的衍生金融工具。SG集團不使用對沖會計處理。

於每個報告日期，將對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檢討，以識別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重大客觀證據。例如，該等證據可能為債務人遭受重大財政困難、對債務人提起破產程序的可能性很高、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持續下降至低於攤銷成本，或發行人的技術、經濟、法律或市場環境發生重大變化。如果資產的公平值低於賬面值，可能會發生減值虧損。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為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屆滿或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獲轉移，則會於結算日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一旦確定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財務款項無法收回，將於結算日期前進行終止確認。

當實體目前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產生之淨額於匯總財務狀況表報告。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就稅項之賬面值與匯總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進行記錄。然而，倘其產生自初步確認業務匯總以外的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於交易時並無影響除稅前溢利或應課稅收益，則不進行記錄。產生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無合理懷疑地保證未來應課稅收益足以使虧損利益變現時，確認為資產。遞延稅項項目相等於其後期間的估計稅項支出或減免。變現時適用的稅率將作為基準。溢利分派的稅收影響一般在採用溢利分派決議之時才予以考慮。如果不確定遞延稅項是否可以變現，則對其進行相應調整。關於就該等匯總財務資料而言的所得稅會計政策的應用，請參閱*編製基準*載列之指引。

租賃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如已轉移予承租人，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SG集團作為承租人的融資租賃的負債以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於金融負債進行披露，並在固定資產內各自資產類別下資本化。

經營租賃項下如以SG集團作為承租人，且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尚未轉移予SG集團，會以直線法記錄租賃開支列賬。

退休金撥備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確認。這種方法包括(其中包括)考慮未來退休金和薪金的預計增加。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18)。

稅項撥備涉及有關所得稅及其他稅項之責任。遞延稅項在匯總財務狀況表中按單獨列賬方式進行披露。關於所得稅會計政策的應用，請參閱*編製基準*載列之指引。

其他撥備在由於過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而該責任很可能導致體現未來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時確認。此外，此等流出之金額須能夠可靠估計。其他撥備按預期結算有關責任所需的金額計量。超過1年後到期的撥備按其貼現結算金額列賬，並就相同到期日以無風險資本市場利率貼現。

收入(來自供應產品和貨物或來自提供服務)於所有權和風險轉移給買方時確認，並扣除銷售抵減。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及扣除折扣及回扣，且不計稅。服務收入於執行服務時確認。利息及租賃收入根據合同協議進行記錄，並在適當時按時間比例計算。

銷售成本包含所售出自家生產商品的成本及轉售商品的成本價格。所售出自家生產商品的成本包括可直接分配的材料和生產成本，間接與生產相關的製造費用之可分配部分，包括生產設備的折舊和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以及存貨的撇減。

開發成本如不能確認為資產賬面值一部分，會於產生期間撥回至損益。

尚未採納的近期會計公告

SG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公告尚未生效，亦未獲SG集團採納。SG集團並無計劃提早採納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公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4年5月刊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目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有關詮釋之收益確認指引。該準則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須確認收入以反映向客戶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金額應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一致、五步驟模式，以釐定予以報告的收入金額，其一般適用於所有客戶合約。五步驟模式包括以下過程：

1. 確定與客戶的合同。

2. 確定合同內的獨立履約義務。

3. 釐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獨立履約義務。

5. 當實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SG集團目前正檢討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規則對匯總財務資料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4年7月刊發。該準則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最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並將包括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該新準則將提供有關實體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相關及有用資料。金融工具的初步計量將為公平值變動，而目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對沖會計法規定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有所變動，但該等規定並不適用於SG集團。

此外，該準則引入一個新的金融資產減值模型。由於新模型基於預期信貸虧損及要求實體於每個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變更，其較過往方法更具前瞻性。

SG集團目前正檢討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則對匯總財務資料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6年1月13日刊發。該準則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的詮釋。新準則的主要目標為確保承租人自租賃合約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就承租人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移除了以往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相反，其引入了單一租賃會計模式，據此，承租人須就超過12個月租期的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負債。因此，以往未確認的租賃在未來將須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無須遵守此單一租賃會計模式。

「使用權」資產初步及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之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

經營或融資租賃仍將由出租人確認。

SG集團尚未完成對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匯總財務資料之影響之全集團檢討。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刊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對現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數項變更及數項其他公告，例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其對匯總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假設及估計須由管理層作出，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匯總財務資料。該等假設及估計影響於報告期間披露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及或然負債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管理層的估計有差異。估計和假設按持續基準進行審閱，而估計和假設的變動在變動發生的期間和未來將受到變動影響的期間內確認。估計及假設涉及以下各項：

呆賬撥備涉及管理層根據個別客戶信用狀況、現行經濟趨勢和投資組合背景下的歷史壞賬情況分析，對個別應收款項進行之重大判斷和審閱。就釐定個別撥備之特定國家組成部分，亦考慮了個別撥備國家信用評級。該等評級乃根據外部評級機構的

信息釐定。如果估值撥備來自對歷史壞賬的投資組合分析，則應收款項數量的下降導致該等撥備相應減少，反之亦然。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SG集團錄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總額分別為5,192千歐元、6,304千歐元、5,692千歐元、3,453千歐元及4,024千歐元。

SG集團在多個稅務管轄區內進行經營，因此受到多種稅法和法規規限。這可能複雜，納稅人和地方稅務機關的詮釋亦各異。如果有足夠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預期營業盈利的收益、現有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的轉回和既定的稅務計劃機會，遞延所得稅資產將予以確認。於每個期末，管理層根據預期未來應課稅溢利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由於未來的發展是不確定的，部分超出管理層的控制範圍，因此假設對估計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期間而言屬必要。估計於有足夠證據修訂假設之期間進行修訂。如果管理層認為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無法變現，則該部分不予確認。

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將就其他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進行減值測試。釐定資產或該資產產生現金流入(其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涉及管理層使用估計。該等估計預測之結果受若干因素影響，例如預期經濟增長趨勢、資本市場波動、利率波動和匯率波動。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一般來說，貼現現金流量法用於確定該等價值。

只有當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自無形資產流入公司，方會確認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釐定未來經濟利益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

退休金撥備及類似責任使用精算方法計量。其須作出各種假設，例如預期壽命、薪酬趨勢及退休金增長率。

其他撥備的確認及計量乃基於未來事件之金額及可能性之估計。在可行情況下，該等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並於必要時定期檢討及調整。

匯總損益表附註

1 收入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銷售收入分別為1,360,231千歐元、1,438,705千歐元、1,489,723千歐元、750,446千歐元及866,909千歐元。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銷售交付	1,316,215	1,410,643	1,468,671	739,620	856,856
銷售服務	15,685	8,392	4,816	3,138	1,385
銷售研發	25,800	12,660	10,976	7,078	4,463
銷售其他	2,531	7,010	5,260	610	4,205
	1,360,231	1,438,705	1,489,723	750,446	866,909

2 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行政開支	49,638	56,758	86,682	30,326	56,0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79,075	100,127	105,074	46,386	46,769
	128,713	156,885	191,756	76,712	102,804

分銷成本包括人員及間接成本、於分銷職能支銷之折舊、客戶服務、物流、市場研究、銷售推廣、運輸、廣告及保修成本。

3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無法資本化的研發成本及資本化開發成本的減值。此外，其包括直接向客戶收取之開發服務。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研發成本總額	115,674	133,891	145,087	63,403	71,802
於報告期間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	(9,270)	(15,056)	(7,641)	(5,443)
已確認開發成本的減值	–	–	–	–	1,215
	115,674	124,621	130,031	55,762	67,574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下表為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成本的明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半年	2017年半年
材料成本	875,692	902,001	938,016	455,071	559,829
人員開支	224,154	225,381	244,591	114,828	139,192
折舊	38,203	44,251	47,827	23,292	27,805
撥備	39,173	48,305	51,867	9,808	20,398
經營租賃	2,339	3,393	8,644	2,443	7,596
分配	91,822	96,063	65,808	31,785	10,784
諮詢	3,769	7,558	8,818	3,830	9,868
運費及佣金	9,385	9,915	10,199	3,835	5,229
維修	7,225	7,011	5,347	2,986	2,274
其他	67,650	106,898	171,399	81,675	121,930
總計	1,359,412	1,450,776	1,552,516	729,553	904,905

其他開支包括廣告開支、通訊及信息技術成本、電力成本、保險成本、差旅及培訓成本及酒窖成本等。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匯率波動收益／(開支)	593	(137)	(146)	(613)	(2,416)
出售非流動資產收益	376	399	903	45	33
出售非流動資產開支	(918)	(1,492)	(2,381)	(703)	(617)
撥回撥備收入	752	501	1,182	555	133
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估值準備	(1,748)	111	(1,934)	(3,187)	(1,545)
其他雜項開支	(1,094)	(3,089)	(3,397)	(1,124)	(848)
其他雜項收入	4,592	2,523	15,396	2,009	2,160
	2,553	(1,184)	9,623	(3,018)	(3,100)

匯率波動收益／(開支)包括實際匯率結果及可分配至經營業務的外幣衍生項目之結果。

其他雜項開支主要包括來自確認未償發票及其他撥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錄得與收益有關的補助。截至2014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與收益有關之補助分別為39千歐元及46千歐元。其與各自之開支相抵銷。如有該等開支，有關補助於其他雜項收入披露。

其他雜項收入主要包括出口優惠、退稅及補償付款。2016財政年度之增加主要與補償付款收入及保險賠償有關。

6 財務業績－收入／開支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利息及類似收入	82	88	1,451	138	1,267
利息及類似開支	(121)	(106)	(1,264)	(45)	(2,536)
利息業績	(39)	(18)	187	93	(1,269)
匯率虧損／收益淨額	(294)	(44)	663	(94)	(1,819)
衍生工具收益／虧損淨額	–	–	(1,200)	–	(121)
其他收入	–	3	–	–	86
其他開支	(1,022)	(1,334)	(973)	(531)	(997)
其他財務業績	(1,316)	(1,375)	(1,510)	(625)	(2,851)
以下項目的財務業績總額	(1,355)	(1,393)	(1,323)	(532)	(4,120)
融資收入	82	91	2,114	138	1,353
融資開支	(1,437)	(1,484)	(3,437)	(670)	(5,473)

誠如編製基準所描述，現金池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在合法轉移之前並不直接歸屬於SG集團，因此不包括在匯總財務資料中。因此，於2016年8月1日之前並無確認來自現金池的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合法轉移後，實體由博世集團實體提供的股東貸款提供融資，而相關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已於損益中確認。

由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產生的利息收入及開支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利息開支	利息收入	利息開支	利息收入	利息開支
貸款及應收款項	82	–	88	–	1,451	–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	121	–	106	–	1,264
	82	121	88	106	1,451	1,264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未經審計)		2017年	
	利息收入	利息開支	利息收入	利息開支
貸款及應收款項	138	–	1,267	–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	45	–	2,536
	138	45	1,267	2,536

7 所得稅

所得稅按其來源分類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開支(利益)淨額	7,530	9,336	10,271	7,766	17,004
遞延稅項開支(利益)淨額	(10,383)	(14,401)	(16,772)	2,342	(9,462)
	(2,853)	(5,065)	(6,501)	10,108	7,542

於德國，按應課稅溢利計算的即期稅項乃根據德國稅務法規，以統一企業所得稅率15%及建設附加稅5.5%計算。此外，交易稅按於德國所錄得的溢利徵收，而總稅率為29%。

自海外附屬公司及營運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國家稅法計算，而就該溢利支付的稅項將按彼等各自所處的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於匯總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由以下項目產生：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應收款項、其他資產及存貨	788	–	85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54	–	535
無形資產	–	–	–	–
其他項目	–	–	–	–
負債	–	–	–	–
撥備	1,409	–	1,355	–
其他負債	1,681	–	1,669	–
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	–	–	–	–
合計	3,878	254	3,877	535
淨額	(205)	(205)	(501)	(501)
	3,673	49	3,376	34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7年6月30日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應收款項、其他資產及存貨	1,652	–	3,05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11	501	4,672	604
無形資產	11,789	1,868	9,933	2,725
其他項目	606	–	528	–
負債	1,917	38	5,348	95
撥備	22,921	6	22,773	6
其他負債	–	5	–	–
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	3,292	–	4,024	–
合計	45,988	2,418	50,328	3,430
淨額	2,417	2,417	3,430	3,430
	43,571	1	46,898	–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撇減。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2017年6月30日，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14,907千歐元、22,517千歐元、132,680千歐元及211,185千歐元尚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未來三年內，概無未動用稅項虧損將被沒收。此外，於各報告日期概無就稅項抵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2017年6月30日，遞延稅項資產分別483千歐元、561千歐元、253千歐元及571千歐元已因匯總計量而獲確認。

SG集團稅率變動導致2014年遞延稅項收入638千歐元、2015年遞延稅項開支29千歐元、2016年遞延稅項收入422千歐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遞延稅項收入5千歐元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遞延稅項開支158千歐元。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3,747千歐元、1,809千歐元、1,413千歐元、2,616千歐元及673千歐元已分別因退休金撥備重新計量之影響而直接計入權益。

預期所得稅開支以德國稅率為基礎。預期及已披露所得稅開支之差異歸因於以下因素：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除稅前溢利	2,017	(14,648)	(54,493)	17,343	(45,216)
預期所得稅(開支)利益	585	(4,248)	(15,803)	5,030	(13,113)
因稅率產生之差異	(3,858)	(5,888)	(9,173)	(5,859)	(5,378)
不可扣減虧損及開支	1,121	2,913	2,144	488	1,449
免繳所得稅收入	(1,490)	(1,360)	(18,518)	(2,009)	(2,287)
不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或遞延稅項估值撥備	1,166	3,717	35,844	12,460	26,914
與當年無關之影響	(190)	16	(362)	–	–
其他差異淨額	(187)	(215)	(633)	(2)	(43)
已披露所得稅開支（利益）	(2,853)	(5,065)	(6,501)	10,108	7,542
實際所得稅率	(141)%	35%	12%	58%	(17)%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其他差異淨額主要包括因稅率差異產生之影響。

貴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香港稅項。

8 匯總損益表之其他附註

除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外，有關攤銷及折舊的資料已載於非流動資產附註。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攤銷及折舊為23,292千歐元。

匯總財務狀況表附註

9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應收貸款	218	497	326	317
其他金融資產	–	–	–	3
	218	497	326	320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金融資產與超過五年的剩餘年期有關。

有關應收貸款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估值撥備的資料載於附註信貸風險一節，請參閱*資本及風險管理*(附註25)。

有關融資租賃之應收款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租賃*(附註26)。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土地、屬經營資產的樓宇	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裝置及家俬、租賃資產	預付款項及在建資產	合計
於2014年1月1日之總額	16,588	294,807	163,012	19,053	493,460
添置	93	15,755	10,265	32,702	58,815
重新分類	–	11,255	10,282	(21,537)	–
出售	–	(4,157)	(1,484)	(565)	(6,206)
匯兑差額	–	7,409	1,891	1,757	11,057
於2014年12月31日之總額	16,681	325,069	183,966	31,410	557,126
於2014年1月1日之折舊	9,001	224,450	127,272	–	360,723

	土地、屬經營資產的樓宇	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裝置及家俬、租賃資產	預付款項及在建資產	合計
添置	424	18,439	18,738	–	37,601
重新分類	–	–	–	–	–
出售	–	(2,659)	(1,289)	–	(3,948)
匯兑差額	–	4,121	1,270	–	5,391
於2014年12月31日之折舊	9,425	244,350	145,991	–	399,766
於2014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7,256	80,719	37,975	31,410	157,360
於2015年1月1日之總額	16,681	325,069	183,966	31,410	557,126
添置	192	17,771	15,428	33,030	66,421
重新分類	(3)	25,513	9,609	(35,119)	–
出售	–	(2,392)	(2,891)	(564)	(5,847)
匯兑差額	(5)	(4,411)	(1,592)	1,216	(4,792)
於2015年12月31日之總額	16,864	361,551	204,520	29,973	612,908
於2015年1月1日之折舊	9,425	244,350	145,991	–	399,766
添置	426	20,234	22,934	–	43,594
重新分類	–	–	–	–	–
出售	–	(1,774)	(2,505)	–	(4,279)
匯兑差額	(1)	(3,603)	(1,322)	–	(4,926)
於2015年12月31日之折舊	9,851	259,207	165,098	–	434,155
於2015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7,014	102,344	39,422	29,973	178,753
於2016年1月1日之總額	16,864	361,551	204,520	29,973	612,908
添置	756	16,771	23,134	38,737	79,398
重新分類	–	18,098	2,262	(20,360)	–
出售	(383)	(30,041)	(13,521)	(31)	(43,976)
匯兑差額	54	6,128	1,391	777	8,349
於2016年12月31日之總額	17,291	372,507	217,786	49,096	656,679
於2016年1月1日之折舊	9,851	259,207	165,098	–	434,155

	土地、屬經營資產的樓宇	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裝置及家俬、租賃資產	預付款項及在建資產	合計
添置	489	21,017	25,520	–	47,026
重新分類	–	–	–	–	–
出售	(308)	(27,295)	(12,439)	–	(40,041)
匯兑差額	4	4,376	1,432	–	5,812
於2016年12月31日之折舊	10,036	257,305	179,611	–	446,952
於2016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7,255	115,202	38,174	49,096	209,727
於2017年1月1日之總額	17,291	372,507	217,786	49,096	656,679
添置	1,422	1,199	15,477	19,719	37,817
重新分類	6,334	23,438	4,703	(34,475)	–
出售	(510)	(4,313)	(3,007)	(220)	(8,050)
匯兑差額	(324)	(8,335)	(2,954)	(1,211)	(12,824)
於2017年6月30日之總額	24,213	384,495	232,005	32,909	673,622
於2017年1月1日之折舊	10,036	257,305	179,611	–	446,952
添置	513	13,069	12,165	–	25,746
重新分類	–	–	–	–	–
出售	(7)	(3,718)	(2,773)	–	(6,498)
匯兑差額	(8)	(4,520)	(1,850)	–	(6,378)
於2017年6月30日之折舊	10,533	262,136	187,153	–	459,822
於2017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13,680	122,359	44,852	32,909	213,800

折舊費用及減值虧損已根據資產的用途，於銷售成本項目、研發項目或分銷及行政成本項目中確認。

該等年度的折舊費用總額並不包括減值虧損。

賬面值包括以下來自融資租賃(承租人為SG集團)之金額：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其他設備、裝置及家俬	283	151	247	117
	283	151	247	117

下表顯示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承擔的責任：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責任	6,880	4,258	1,409	1,242

於任何報告期內，所有權概無限制。概無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自添置扣減資產的政府補助。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已自添置分別扣減資產的政府補助428千歐元及723千歐元。

11 無形資產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收購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合計
於2014年1月1日之總額	2,384	–	2,384
添置	592	–	592
重新分類	–	–	–
出售	(2)	–	(2)
匯兑差額	51	–	51
於2014年12月31日之總額	3,025	–	3,025
於2014年1月1日之攤銷	1,138	–	1,138

	收購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合計
添置	603	–	603
重新分類	–	–	–
出售	(2)	–	(2)
匯兑差額	32	–	32
於2014年12月31日之攤銷	1,771	–	1,771
於2014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1,254	–	1,254
於2015年1月1日之總額	3,025	–	3,025
添置	1,135	9,270	10,405
重新分類	–	–	–
出售	(2)	–	(2)
匯兑差額	4	–	4
於2015年12月31日之總額	4,162	9,270	13,432
於2015年1月1日之攤銷	1,771	–	1,771
添置	658	–	658
重新分類	–	–	–
出售	(2)	–	(2)
匯兑差額	(4)	–	(4)
於2015年12月31日之攤銷	2,423	–	2,423
於2015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1,739	9,270	11,009
於2016年1月1日之總額	4,162	9,270	13,432
添置	2,234	15,056	17,290
重新分類	–	–	–
出售	(240)	–	(240)
匯兑差額	4	–	4
於2016年12月31日之總額	6,160	24,326	30,486
於2016年1月1日之攤銷	2,423	–	2,423

	收購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合計
添置	801	–	801
重新分類	–	–	–
出售	(239)	–	(239)
匯兑差額	7	–	7
於2016年12月31日之攤銷	2,992	–	2,992
於2016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3,168	24,326	27,494
於2017年1月1日之總額	6,160	24,326	30,486
添置	524	5,443	5,967
重新分類	–	–	–
出售	(127)	–	(127)
匯兑差額	(31)	–	(31)
於2017年6月30日之總額	6,526	29,769	36,295
於2017年1月1日之攤銷	2,992	–	2,992
添置	844	1,215	2,059
重新分類	–	–	–
出售	(124)	–	(124)
匯兑差額	(28)	–	(28)
於2017年6月30日之攤銷	3,684	1,215	4,899
於2017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2,842	28,554	31,396

無形資產的攤銷費用已根據資產的用途，於銷售成本項目、研發成本項目或分銷及行政成本項目中確認。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攤銷金額包括減值虧損1,215千歐元。就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確認的該等減值虧損來自SGEU分部。已採用年利率為9%之除稅前貼現率。該等減值虧損因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確認標準於該財政年度不再獲滿足而已列支。於其他期間並無錄得減值虧損。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其他無形資產的重大責任。

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銀行結餘(原期限最多為90日)	–	23	14,903	38,421
現金及儲備銀行存款	8	2	2	70
	8	25	14,905	38,491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SG集團之銀行結餘大部分位於印度及中國。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即期貿易應收款項(a)	172,169	189,914	101,898	129,906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7)*	26,852	13,896	246,416	161,229
預付供應商及其他人士款項	2,719	2,140	4,397	5,323
預付開支	809	1,610	679	1,189
應收稅務機關款項（不包括應收所得稅）	39,745	26,779	71,592	129,769
	242,294	234,339	424,982	427,416

(a) SG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估值撥備變動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於財政年度初之估值撥備	5,192	6,304	5,692	3,453
記錄於期內損益表中的估值撥備變動	1,748	(111)	1,934	1,545
消耗	(352)	–	(4,201)	(614)
外幣換算差額	(284)	(501)	28	(360)
於半個財政年度／財政年度末之估值撥備	6,304	5,692	3,453	4,024

(b)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六個月內	151,419	170,497	188,986	100,989	129,109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192	1,344	766	737	714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290	328	162	172	83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	–	–	–	–

(c) 以下為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賬齡: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六個月內	10,047	11,342	7,714	14,398	18,304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457	1,645	826	663	843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	–	–	286	363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	–	–	251	320

14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應收貸款	194	189	30,780	8,179
	194	189	30,780	8,179

應收貸款包括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分別為30,567千歐元及7,936千歐元的證券。

15 其他流動資產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其他雜項資產	2,414	1,728	3,150	651
	2,414	1,728	3,150	651

其他雜項資產主要包括於中國的預付進口關稅。

16 存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原料、消耗品及供應品	76,235	77,218	97,008	100,521
半成品	16,878	17,477	33,914	30,326
產成品及商品	34,005	35,702	49,093	48,224
	127,118	130,397	180,015	179,071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按可變現淨值列賬的存貨分別為6,069千歐元、7,702千歐元、8,939千歐元、7,700千歐元及10,914千歐元。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分別於損益確認減值76千歐元、2,177千歐元、2,233千歐元、318千歐元及2,451千歐元。

概無抵押存貨作為抵押品。

17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金融負債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衍生金融負債	–	–	–	–
融資租賃責任	106	127	30	61
其他金融負債	608	–	597	–
	714	127	627	61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6年		2017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衍生金融負債	1,348	–	–	–
融資租賃責任	112	51	51	37
其他金融負債	4,855	–	6,521	–
	6,315	51	6,572	37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金融負債的到期日為五年以上。

融資租賃責任的額外披露請參閱*租賃*。(附註26)

衍生金融資產的額外披露請參閱*金融工具之額外附註*。(附註24)

18 其他非流動負債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其他負債*(附註20(b))*	5,078	4,832	4,820	3,763
關聯方負債*(附註27)*	14	–	27,000	27,000
退休金撥備(a)	48,228	45,010	53,401	52,538
其他	–	–	1,714	289
	53,320	49,842	86,935	83,590

(a) 退休金撥備

因應各國現況，計入匯總財務資料的公司勞動力有若干權利與退休金計劃有關。福利責任包括活躍聯繫人或已離開SG集團之聯繫人近期申索的福利及未來福利責任。

集團退休後福利包括定額供款計劃及定額福利計劃。就定額供款計劃而言，SG集團根據法律或合約條款向國家或私人退休金或保險基金支付自願性供款。支付該等供款不會產生SG集團進一步付款責任。定額福利計劃為有資助或無資助退休金系統或由保險費用提供資金的系統。

主要退休金及退休後醫療保健計劃載述如下。該等計劃面臨精算風險(例如長壽風險、利息波動風險及資本市場風險)。

德國

公司退休金計劃(Bosch bAV計劃)於2006年1月1日推出，為以薪酬作供款的供款計劃。Bosch bAV計劃由外部退休金基金提供一部分資金。外部退休金基金的資產價值以使用預測單位貸記法計量的退休金責任抵銷。於歸屬期內，僱主及僱員的供款會加入退休金基金的資產直至到達稅項容許上限。超出稅項容許上限的供款將分配至未供款責任。福利金額因應退休金基金的表現增加。不追溯條文已劃轉至Bosch bAV計劃。就於歸屬期內勞動力成員持續減少的情況而言，將有過渡安排保證定額福利責任的固定回報率。於退休或倘因工導致殘疾或身故時，所賺取的福利將以一次性付款、退休金付款或終身年金的方式發放。以基金為本的退休金於2016年1月1日引進至退休金基金。

百分比數字

	德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折現因素	2.00	2.25	1.75	2.00
預測薪酬	3.00	3.00	3.00	3.00
預測退休金	1.75	1.75	1.75	1.75

印度

印度的退休金計劃為因任何原因離開的僱員提供一次性支付的福利。倘該僱員為公司效力已至少五年，福利為退休或終止合約每一服務年度可享最後底薪的15日薪酬。倘於有效僱用期間身故或變成殘疾，對收取福利並無最低服務年期要求，而總金額則為每一服務年度可享最後底薪的30日薪酬，另加倘並無身故或變成殘疾之每一預期服務年度可享最後底薪的21日薪酬。福利上限為1百萬印度盧比，惟就於1998年5月7日前獲聘的管理層僱員而言並無福利上限。

百分比數字

	印度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折現因素	7.95	8.20	6.60	6.75
預測薪酬	12.00	12.00	12.00	12.00
預測退休金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為釐訂於歐元區的折現因素，已參考由最少一間評級機構評級為AA級的債券，並已於報告日期經審閱。所有地區的折現因素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釐訂。

預測薪酬乃根據(其中包括)經濟狀況及通脹預計的未來薪酬增加。

退休金計劃乃使用截至6月30日止有關財政年度之現時的壽命表計量。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已使用下列的壽命表：

壽命表

德國	Heubeck 2005G mortality tables
印度	IALM (2006-08) Ultimate

就重點地區而言，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可與撥備對賬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責任現值	計劃資產	其他資產	未確認資產	撥備
於2014年12月31日					
德國	57,908	(10,153)	–	–	47,755
印度	2,684	(2,211)	–	–	473
	60,592	(12,364)	–	–	48,228
於2015年12月31日					
德國	56,639	(11,741)	–	–	44,898
印度	3,258	(3,146)	–	–	112
	59,897	(14,887)	–	–	45,010
於2016年12月31日					
德國	67,329	(14,409)	–	–	52,920
印度	4,076	(3,595)	–	–	481
	71,405	(18,004)	–	–	53,401
於2017年6月30日					
德國	67,942	(16,135)	–	–	51,807
印度	4,329	(3,598)	–	–	731
	72,271	(19,733)	–	–	52,538

定額福利責任之負債淨額的發展如下表所呈列：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責任現值	計劃資產	其他資產	未確認資產	撥備
於2014年1月1日	42,538	(9,994)	–	–	32,544
於損益列支之退休金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95	–	–	–	2,895
過往服務成本	–	–	–	–	–
與過往服務成本無關之計劃結付收益	–	–	–	–	–
利息收入／開支淨額	1,594	(484)	–	–	1,110
其他	–	–	–	–	–
	4,489	(484)	–	–	4,005
重新計量					
計劃資產收益（不包括計入利息淨額之金額）	–	(442)	–	–	(442)
自人口假設變動產生之收益	(47)	–	–	–	(47)
自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虧損	13,269	–	–	–	13,269
經驗虧損	139	–	–	–	139
其他調整	–	–	–	–	–
	13,361	(442)	–	–	12,919
供款					
僱主	–	(1,234)	–	–	(1,234)
受益人	–	–	–	–	–
	–	(1,234)	–	–	(1,234)
已付福利	(31)	5	–	–	(26)
特別影響（計劃結付）	–	–	–	–	–
轉撥	–	–	–	–	–
貨幣換算	235	(215)	–	–	20
匯總集團變動	–	–	–	–	–
其他資產變動	–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	60,592	(12,364)	–	–	48,228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責任現值	計劃資產	其他資產	未確認資產	撥備
於2015年1月1日	60,592	(12,364)	–	–	48,228
於損益列支之退休金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822	–	–	–	3,822
過往服務成本	–	–	–	–	–
與過往服務成本無關之計劃結付收益	–	–	–	–	–
利息收入／開支淨額	1,385	(405)	–	–	980
其他	–	–	–	–	–
	5,207	(405)	–	–	4,802
重新計量					
計劃資產收益(不包括計入利息淨額之金額)	–	(186)	–	–	(186)
自人口假設變動產生之虧損	10	–	–	–	10
自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收益	(5,919)	–	–	–	(5,919)
經驗收益	(144)	–	–	–	(144)
其他調整	–	–	–	–	–
	(6,053)	(186)	–	–	(6,239)
供款					
僱主	–	(1,810)	–	–	(1,810)
受益人	–	–	–	–	–
	–	(1,810)	–	–	(1,810)
已付福利	(22)	12	–	–	(10)
特別影響(計劃結付)	–	–	–	–	–
轉撥	–	–	–	–	–
貨幣換算	173	(134)	–	–	39
匯總集團變動	–	–	–	–	–
其他資產變動	–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59,897	(14,887)	–	–	45,010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責任現值	計劃資產	其他資產	未確認資產	撥備
於2016年1月1日	59,897	(14,887)	–	–	45,010
於損益列支之退休金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127	–	–	–	4,127
過往服務成本	–	–	–	–	–
與過往服務成本無關之計劃結付收益	–	–	–	–	–
利息收入／開支淨額	1,527	(530)	–	–	997
其他	–	–	–	–	–
	5,654	(530)	–	–	5,124
重新計量					
計劃資產收益(不包括計入利息淨額之金額)	–	(972)	–	–	(972)
自人口假設變動產生之收益	(7)	–	–	–	(7)
自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虧損	4,785	–	–	–	4,785
經驗虧損	1,065	–	–	–	1,065
其他調整	–	–	–	–	–
	5,843	(972)	–	–	4,871
供款					
僱主	–	(1,592)	–	–	(1,592)
受益人	–	–	–	–	–
	–	(1,592)	–	–	(1,592)
已付福利	(39)	12	–	–	(27)
特別影響(計劃結付)	–	–	–	–	–
轉撥	–	–	–	–	–
貨幣換算	50	(35)	–	–	15
匯總集團變動	–	–	–	–	–
其他資產變動	–	–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71,405	(18,004)	–	–	53,401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責任現值	計劃資產	其他資產	未確認資產	撥備
於2017年1月1日	71,405	(18,004)	–	–	53,401
於損益列支之退休金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01	–	–	–	2,401
過往服務成本	–	–	–	–	–
與過往服務成本無關之計劃結付收益	–	–	–	–	–
利息收入／開支淨額	720	(251)	–	–	469
其他	–	–	–	–	–
	3,121	(251)	–	–	2,870
重新計量					
計劃資產收益（不包括計入利息淨額之金額）	–	(169)	–	–	(169)
自人口假設變動產生之收益	–	–	–	–	–
自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收益	(2,409)	–	–	–	(2,409)
經驗虧損	257	–	–	–	257
其他調整	–	–	–	–	–
	(2,152)	(169)	–	–	(2,321)
供款					
僱主	–	(1,390)	–	–	(1,390)
受益人	–	–	–	–	–
	–	(1,390)	–	–	(1,390)
已付福利	28	(28)	–	–	–
特別影響(計劃結付)	–	–	–	–	–
轉撥	–	–	–	–	–
貨幣換算	(131)	109	–	–	(22)
匯總集團變動	–	–	–	–	–
其他資產變動	–	–	–	–	–
於2017年6月30日	72,271	(19,733)	–	–	52,538

計劃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百分比數字

	德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1%	–	–
股本工具	38%	37%	48%	48%
債務工具	48%	46%	42%	42%
物業	8%	8%	–	–
其他	5%	8%	10%	10%

百分比數字

	印度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5%	14%	14%
債務工具	82%	85%	86%	86%

現金、股本工具及債務工具有可取得之活躍市場報價。就大部分其他類別的資產而言，概無活躍市場報價。

退休金責任之期限及預計到期日

退休金責任加權平均年期於2014年12月31日為19.6年、於2015年12月31日為19.4年、於2016年12月31日為19.4年及於2017年6月30日為19.4年。

未折現預計退休金付款之預計到期日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少於一年	75	277	293	318
一年至兩年	315	320	319	570
兩年至三年	310	406	774	845
	700	1,003	1,386	1,733

於2017財政年度之預計計劃資產添置為1,782千歐元。

將於2017財政年度直接支付的預計福利為105千歐元。

定額福利責任對精算參數之敏感度：

百分比數字

	德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折現因素				
上調0.5%	(9.0)	(6.3)	(6.5)	(6.1)
下調0.5%	10.5	7.9	7.7	7.3
預測薪酬				
上調0.25%	0.1	0.1	0.1	0.1
下調0.25%	(0.1)	(0.1)	(0.1)	(0.1)
預測退休金				
上調0.25%	–	–	–	–
下調0.25%	–	–	–	–
預期壽命				
增加一年	1.3	1.3	1.3	1.3

就主要精算假設對定額福利責任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在匯總財務狀況表中呈列之退休後福利責任時的相同方法(預測單位貸記法)。在各情況下，一項假設變動所使用其他假設將維持不變。這代表可能的關聯影響並不在考慮之列。

定額供款計劃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定額供款計劃的開支分別為7,744千歐元、8,937千歐元、8,595千歐元、3,911千歐元及5,651千歐元。

長期服務金之撥備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長期服務金增加之開支分別為1,745千歐元、806千歐元、2,162千歐元、971千歐元及485千歐元。

19 撥備及非流動撥備

其他撥備(不包括所得稅撥備及退休金撥備)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稅項撥備(不包括所得稅撥備)	3	161	79	136
人事範疇之撥備	1,988	14,001	5,612	13,181
銷售及營銷範疇之撥備	27,651	31,771	21,066	39,810
其他撥備	5,521	1,367	5,887	1,209
	35,163	47,300	32,644	54,336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6年		2017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稅項撥備(不包括所得稅撥備)	147	587	709	158
人事範疇之撥備	5,763	15,623	5,825	14,932
銷售及營銷範疇之撥備	49,002	27,672	54,942	20,327
其他撥備	5,074	1,076	6,000	1,103
	59,986	44,958	67,476	36,520

人事撥備包括來自時間或金額尚無法準確釐訂的人事調整措施、提早退休及其他特別福利之責任。

銷售及營銷撥備主要包括銷售協議虧損及交貨損失及保修承諾。

其他撥備包括採購協議虧損之撥備。

所計提撥備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稅項撥備	人事撥備	銷售及營銷撥備	其他撥備	合計
於2014年1月1日之賬面值	170	14,906	88,350	5,576	109,002
所用金額	–	(1,106)	(45,017)	(8,341)	(54,464)
已撥回金額	(8)	(302)	(7,995)	(882)	(9,187)
重新分類	–	–	–	–	–
增加(包括折現金額增加)	–	2,318	21,704	10,434	34,456
匯兑調整	2	173	2,380	101	2,656
於2014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164	15,989	59,422	6,888	82,463
於2015年1月1日之賬面值	164	15,989	59,422	6,888	82,463
所用金額	–	(1,689)	(22,155)	(7,830)	(31,674)
已撥回金額	–	(784)	(2,410)	(903)	(4,097)
重新分類	–	–	–	–	–
增加(包括折現金額增加)	95	5,306	25,335	9,138	39,874
匯兑調整	(44)	(29)	684	(197)	414
於2015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215	18,793	60,876	7,096	86,980
於2016年1月1日之賬面值	215	18,793	60,876	7,096	86,980
所用金額	–	(1,532)	(9,475)	(5,025)	(16,032)
已撥回金額	(1)	(1,422)	(4,031)	(1,688)	(7,142)
重新分類	–	–	–	–	–
增加(包括折現金額增加)	2,701	5,417	28,773	5,707	42,598
匯兑調整	38	130	531	59	758
於2016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2,953	21,386	76,674	6,149	107,162
於2017年1月1日之賬面值	2,953	21,386	76,674	6,149	107,162
所用金額	(330)	(1,396)	(11,904)	(557)	(14,187)
已撥回金額	(1,755)	281	(3,473)	(1,963)	(6,910)
重新分類	–	–	–	–	–
增加(包括折現金額增加)	1,194	621	15,021	2,942	19,778
匯兑調整	(73)	(135)	(1,049)	531	(726)
於2017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1,989	20,757	75,269	7,102	105,117

或然負債及其他金融責任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付款項(a)	76,721	89,310	133,282	139,191
關聯方負債*(附註27)*	56,274	58,365	307,221	414,844
其他流動負債(b)	51,921	50,793	62,565	75,191
其他	–	–	504	832
	184,916	198,468	503,572	630,058

(a)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到期日超過180天或一年的貿易應付款項。

(b) 其他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人事範疇之應計開支	16,499	–	16,241	–
銷售及營銷範疇之應計開支	4,953	–	3,544	–
其他應計開支	11,368	–	8,554	–
稅項負債(不包括所得稅負債)	9,722	–	10,958	–
就存貨預收款項	177	–	139	–
遞延收入	–	–	–	–
已收取模具賠償之遞延收入	803	934	649	1,087
其他雜項負債	8,399	4,144	10,708	3,745
	51,921	5,078	50,793	4,832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6年		2017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最多一年	超過一年
人事範疇之應計開支	21,214	–	22,432	–
銷售及營銷範疇之應計開支	2,959	–	1,866	–
其他應計開支	15,061	–	24,757	–
稅項負債(不包括所得稅負債)	14,535	–	19,497	–
就存貨預收款項	83	–	2,234	–
遞延收入	110	–	110	–
已收取模具賠償之遞延收入	685	1,122	904	561
其他雜項負債	7,918	3,698	3,391	3,202
	62,565	4,820	75,191	3,763

人事範疇之應計開支主要與假期、薪金及應計特別付款有關，而銷售及營銷範疇之應計開支主要涉及花紅及佣金付款。

其他應計開支主要包括未付發票的應計開支。

其他雜項負債主要包括應付社會保障供款及應償還的政府補助。

21 權益

SG集團投資淨額指Robert Bosch於SG集團已記錄資產淨值中的利息。

並非以現金轉賬結付的與Robert Bosch之所有融資活動及其他交易被視為應即時以權益結付，因此反映在「權益其他變動」項目中。

其他附註

22 匯總現金流量表

匯總現金流量表由收入淨額開始，並呈列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及流出。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已就非現金開支及收入作出調整，並已考慮到具現金效益的金融開支、融資收入、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

投資活動主要包括非流動資產(包括租賃資產及證券)的添置。

融資活動結合了來自已付股息及與博世集團其他金額交易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及流出。

23 分部報告

根據內容管理及報告結構，SG集團的結構分為五個營運分部，涵蓋歐洲(SGEU)、中國(SGCN)、印度(SGIN)、北美(SGNA)及拉丁美洲(SGLA)等地區。該等營運分部亦為可呈報分部，儘管SGIN、SGNA及SGLA等分部並未超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23號之任何量化門檻，惟SG管理層相信披露該等分部就顯示SG集團之總體業務活動而言屬重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7號之主要經營決策人為SG集團的首席執行官 Kirschner博士。首席執行官分開監督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釐訂分部表現作出決定。

分部業績乃經參考經營價值貢獻(OVC)後作出評核，其相等於EBIT且同樣依據於編製該等匯總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惟其亦包括了推算資本成本以及資本折舊及攤銷。同時，任何自虧損合同撥備增加或減少產生的開支或收入並不包括在OVC內。

SG集團之首席執行官並不會就表現評核或資源分配而審閱可報告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因此，以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任何分部資產或負債計量。

下表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23號披露的分部資料：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SGEU	SGCN	SGIN	SGLA	SGNA	所有其他分部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864,045	243,406	122,791	91,384	83,671	37,124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57,939)	(6,965)	(9,686)	(2,612)	(4,918)	(70)
收入	806,106	236,441	113,105	88,772	78,753	37,054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	–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20,575)	(8,554)	(1,984)	(2,768)	(1,596)	(714)
內部折舊及攤銷	(31,762)	(5,362)	(2,434)	(3,271)	(1,290)	(597)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4,100	895	–	–	–	–
經營價值貢獻(OVC)	(46,485)	8,293	860	(7,672)	(2,841)	(70)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5,004	–	55	–	–	–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41,481)	8,293	915	(7,672)	(2,841)	(70)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其他對賬項目[2]						
EBIT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總額	匯總	SG已呈報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1,442,421	(82,190)	1,360,231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82,190)		
收入	1,360,231		1,360,231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36,191)		(36,191)
內部折舊及攤銷	(44,716)		(44,716)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4,995		4,995
經營價值貢獻(OVC)	(47,915)	–	(47,915)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5,059		5,059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42,856)	–	(42,856)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36,191
其他對賬項目[2]			10,037
EBIT			3,372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SGEU	SGCN	SGIN	SGLA	SGNA	所有其他分部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894,544	310,907	142,006	63,200	91,109	34,876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67,383)	(11,092)	(13,780)	(2,793)	(2,884)	(5)
收入	827,161	299,815	128,226	60,407	88,225	34,871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	–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20,898)	(11,243)	(2,797)	(2,474)	(2,709)	(711)
內部折舊及攤銷	(32,312)	(7,231)	(3,027)	(3,234)	(1,861)	(621)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7,001	2,274	–	–	(1,352)	–
經營價值貢獻(OVC)	(22,211)	22,664	2,692	(14,311)	(3,880)	654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6,718	–	(890)	–	–	–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15,493)	22,664	1,802	(14,311)	(3,880)	654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其他對賬項目[2]						
EBIT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總額	匯總	SG已呈報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1,536,642	(97,937)	1,438,705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97,937)		
收入	1,438,705		1,438,705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40,832)		(40,832)
內部折舊及攤銷	(48,286)		(48,286)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7,923		7,923
經營價值貢獻(OVC)	(14,392)	–	(14,392)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5,828		5,828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8,564)	–	(8,564)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40,832
其他對賬項目[2]			(45,523)
EBIT			(13,255)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SGEU	SGCN	SGIN	SGLA	SGNA	所有其他分部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910,897	361,387	141,349	68,782	95,995	29,348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80,822)	(10,924)	(21,112)	(2,763)	(2,381)	(33)
收入	830,075	350,463	120,237	66,019	93,614	29,315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	–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23,496)	(9,416)	(2,491)	(2,237)	(4,709)	(620)
內部折舊及攤銷	(33,609)	(6,038)	(2,958)	(3,244)	(2,347)	(541)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10,000	–	–	7,500	1,364	–
經營價值貢獻(OVC)	(18,489)	44,770	4,675	(15,061)	3,643	930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4,270	–	(1,250)	–	–	–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14,219)	44,770	3,425	(15,061)	3,643	930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其他對賬項目[2]						
EBIT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總額	匯總	SG已呈報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1,607,758	(118,035)	1,489,723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118,035)		
收入	1,489,723		1,489,723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42,969)		(42,968)
內部折舊及攤銷	(48,737)		(48,738)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18,864		18,864
經營價值貢獻(OVC)	20,468	–	20,468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3,020		3,020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23,488	–	23,488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42,968
其他對賬項目[2]			(119,626)
EBIT			(53,170)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SGEU	SGCN	SGIN	SGLA	SGNA	所有其他分部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479,299	167,233	68,118	30,476	46,292	14,207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36,271)	(5,531)	(10,324)	(1,255)	(1,788)	(10)
收入	443,028	161,702	57,794	29,221	44,504	14,197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	–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11,281)	(4,718)	(1,294)	(1,067)	(1,513)	(293)
內部折舊及攤銷	(16,658)	(3,901)	(1,445)	(1,524)	(1,286)	(257)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	–
經營價值貢獻(OVC)	(3,143)	26,601	1,973	(4,325)	(260)	(68)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2,083	–	(1,086)	–	–	–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1,060)	26,601	887	(4,325)	(260)	(68)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其他對賬項目[2]						
EBIT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分部總額**	**匯總調整**	**SG已呈報**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805,625	(55,179)	750,446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55,179)		
收入	750,446		750,446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20,166)		(20,166)
內部折舊及攤銷	(25,071)		(25,071)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		–
經營價值貢獻(OVC)	20,778		20,778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997		997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21,775		21,775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20,166
其他對賬項目[2]			(24,066)
EBIT			17,875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SGEU	SGCN	SGIN	SGLA	SGNA	所有其他分部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502,447	228,752	81,475	45,164	67,489	15,286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55,097)	(4,685)	(10,949)	(1,608)	(967)	(398)
收入	447,350	224,067	70,526	43,556	66,522	14,888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	–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10,565)	(5,991)	(1,020)	(1,961)	(2,778)	–
內部折舊及攤銷	(15,152)	(4,825)	(1,347)	(1,827)	(1,963)	–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	–
經營價值貢獻(OVC)	(27,000)	35,400	2,400	(2,200)	(1,900)	50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1	–	–	–	–	–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26,999)	35,400	2,400	(2,200)	(1,900)	50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其他對賬項目[2]						
EBIT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分部總額	匯總調整	SG已呈報
經調整總銷售淨額[1]	940,613	(73,704)	866,909
其中與其他SG分部交易的收入	(73,704)		
收入	866,909		866,909
利息收入(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
利息開支(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22,315)		(22,315)
內部折舊及攤銷	(25,114)		(25,114)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重大非現金項目	–		–
經營價值貢獻(OVC)	6,750	–	6,750
並非交易一部分但過往受SG監理的業務	1		1
經調整經營價值貢獻(OVC)	6,751	–	6,751
對賬			
利息收入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
利息開支對銷(特別內部資本費用)			22,315
其他對賬項目[2]			(70,162)
EBIT			(41,096)

1) 於每月業務報告中標記為TNS。TNS包括銷售予第三方及銷售予其他博世集團實體。

2) 其他業績(不納入內部OVC計算，尤其是預期虧損的撥備變動)以及經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折舊及攤銷差異。

下表顯示各產品(起動機、發電機及其他)的外部收入總額：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起動機	581,533	590,815	608,988	308,054	352,986
發電機	765,685	839,090	867,521	440,006	497,066
其他	13,013	8,800	13,214	2,386	16,857
	1,360,231	1,438,705	1,489,723	750,446	866,909

下表顯示位於歐洲及歐洲以外的非流動資產：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SGEU	92,379	112,751	139,366	143,303
SGCN	35,945	41,563	42,283	37,925
SGIN	10,600	11,449	12,037	11,430
SGLA	12,069	9,448	17,578	18,923
SGNA	7,621	14,551	25,957	33,615
所有其他分部	–	–	–	–
	158,614	189,762	237,221	245,196

非流動資產包括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表為佔整體收入超過10%的客戶：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A客戶	409,721	413,646	209,940	210,315
B客戶	152,484	158,924	80,455	–
C客戶	–	150,921	77,205	–
	562,205	723,491	367,600	210,315

A客戶、B客戶及C客戶的收入分散於所有分部，且並無風險集中。

24 金融工具之額外附註

按類別劃分的收益／虧損淨額

下表呈列於匯總損益表確認並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的類別獲分類為金融工具的收益及虧損淨額：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貸款及應收款項	16	2,557	623	(3,693)	(2,643)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	(1,200)	–	(121)
以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負債	(1,522)	(2,640)	(1,854)	(15)	(4,440)

收益／虧損淨額包括計量應收款項及貸款所得的收益及虧損、外匯收益及虧損、利息收入及開支以及衍生工具的收益及虧損。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	–	–	–
利息開支	139	60	53	102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攤銷成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8	8				8
貿易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190,161	190,161				190,161
其中關聯方	貸款及應收款項	17,992	17,992				17,992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1,719	11,719				11,719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194	194				194
其他雜項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11,525	11,525				11,525
其中現金池	貸款及應收款項	8,806	8,806				8,806
非流動金融資產		218	218				218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218	218				218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5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攤銷成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5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25	25				25
貿易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203,810	203,810				203,810
其中關聯方	貸款及應收款項	13,896	13,896				13,896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2,329	2,329				2,329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189	189				189
其他雜項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2,140	2,140				2,140
非流動金融資產		497	497				497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497	497				497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攤銷成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14,905	14,905				14,905
貿易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189,681	189,681				189,681
其中關聯方	貸款及應收款項	87,783	87,783				87,783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03,711	103,711				103,711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30,780	30,780				30,780
其他雜項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72,931	72,931				72,931
其中現金池	貸款及應收款項	61,609	61,609				61,609
其中關聯方（不計及現金池）	貸款及應收款項	6,925	6,925				6,925
非流動金融資產		326	326				326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326	326				326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7年6月30日的賬面值	(攤銷成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7年6月30日的公平值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38,491	38,491				38,491
貿易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281,203	281,203				281,203
其中關聯方	貸款及應收款項	151,297	151,297				151,297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24,331	22,066		2,265		24,331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8,179	8,179				8,179
衍生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	2,265			2,265		2,265
其他雜項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13,887	13,887				13,887
其中現金池	貸款及應收款項	8,274	8,274				8,274
其中關聯方（不計及現金池）	貸款及應收款項	290	290				290
非流動金融資產		320	320				320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317	317				317
其他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3	3				3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攤銷成本)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權益及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31,369	131,369				131,369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54,648	54,648				54,648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1,561	1,455			106	1,455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106				106	–
其他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455	1,455				1,455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847	847				847
非流動金融負債		127				127	–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127				127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5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攤銷成本)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5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權益及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45,123	145,123				145,123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55,813	55,813				55,813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2,896	2,866			30	2,866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30				30	–
其他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866	2,866				2,866
其中現金池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757	1,757				1,757
其中餘下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512	512				512
非流動金融負債		61				61	–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61				61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攤銷成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權益及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22,399	222,399				222,399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89,117	89,117				89,117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224,260	222,800		1,348	112	224,148
貸款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96,593	96,593				96,593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96,593	96,593				96,593
衍生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	1,348			1,348		1,348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112				112	–
其他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26,207	126,207				126,207
其中現金池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21,352	121,352				121,352
非流動金融負債		27,051	27,000			51	28,747
貸款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7,000	27,000				28,747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7,000	27,000				28,747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51				51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於2017年6月30日的賬面值	(攤銷成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金額 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金額	於2017年6月30日的公平值
權益及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34,785	234,785				234,785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95,594	95,594				95,594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315,842	315,791			51	315,791
對銀行的負債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4	4				4
貸款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73,410	73,410				73,410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73,410	73,410				73,410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51				51	–
其他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42,377	242,377				242,377
其中現金池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34,694	234,694				234,694
其中關聯方 (不計及現金池)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166	1,166				1,166
非流動金融負債		27,037	27,000			37	28,698
貸款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7,000	27,000				28,698
其中關聯方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7,000	27,000				28,698
融資租賃責任	不適用	37				37	–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分類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貸款及應收款項	202,106	206,661	308,623	342,080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	–	–	–	2,265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32,824	147,989	472,199	577,576
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	–	–	1,348	–

衍生金融工具的組成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市場價值				名義價值	
	2016年12月31日最多一年	**2016年12月31日超過一年**	**2017年6月30日最多一年**	**2017年6月30日超過一年**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正市場價值的衍生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	–	2,265	–	–	26,252
負市場價值的衍生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1,348	–	–	–	39,275	–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使用公平值等級釐定，並呈列於下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	第一級[1]		第二級[2]		總計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之						
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	–	–	2,265	–	2,265
流動		–	–	–	2,265	–	2,265
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之						
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負債	–	–	1,348	–	1,348	–
流動		–	–	1,348	–	1,348	–

1 公平值乃按活躍市場內上市、未經調整市場價格的基準計算

2 公平值乃按市場數據(如股價、匯率或使用市場估值技術(如折現現金流方法或柏力克－舒爾斯模式)的利率曲線)的基準而釐定

於財政年度末，該等項目已獲審閱以釐定其是否需要在公平值等級各層級中重新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乃按可觀察市場數據(例如股價、匯率或利率曲線)的基準而釐定(第二級)。

25 資本及風險管理

資本管理

雖然SG業務於2017年6月30日已構成獨立法人，SG集團仍非博世集團內的獨立子群組。因此，SG實體的財務資料完全匯總入博世集團。因此，SG的資本管理是以Robert Bosch GmbH為中心，而任何特定股權或流動性要求由最終母公司Robert Bosch GmbH集中處理。於2017年6月30日及先前各個報告日期，並不存在SG集團可能施加的外部資金要求。

博世集團集中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為維持 貴公司健全的財務實質，因此獲得進一步增長所需的財務獨立及彈性。經營價值貢獻為博世財務管理會計系統的核心控制變數，乃透過減去EBIT的資本成本而計算得出。此外亦對若干其他方面作出額外調整，如確認減值虧損、退休金撥備及來自交付承諾的撥備虧損。經營價值貢獻的發展用於輔助評估表現。

貨幣風險

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呈列最重要外幣的貨幣風險，所有匯總公司以外幣列值之所有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已於報告期末分析，並以淨風險進行相關貨幣對的敏感度分析。

歐元兌換列於下表的其他貨幣變動10%(自收市匯率日起)將對除稅前溢利有下列影響：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歐元升值1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澳元	321	125	125	15	236
巴西雷亞爾	(111)	(43)	82	(91)	51
加拿大元	1	1	16	8	8
瑞士法郎	1	–	–	–	–
人民幣	(1,715)	(1,810)	(4,758)	(1,407)	(4,922)
英鎊	15	4	2	7	–
匈牙利福林	293	261	(609)	53	(610)
印度盧比	(125)	(244)	(145)	(68)	–
日圓	27	21	(8)	13	4
墨西哥披索	(30)	(5)	(3)	–	–
波蘭茲羅提	1	1	–	–	–
美元	(684)	81	(1,661)	(496)	(1,160)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歐元貶值1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澳元	(321)	(125)	(125)	(15)	(236)
巴西雷亞爾	111	43	(82)	91	51
加拿大元	(1)	(1)	(16)	(8)	(8)
瑞士法郎	(1)	0	–	–	–
人民幣	1,715	1,810	4,758	1,407	4,922
英鎊	(15)	(4)	(2)	(7)	–
匈牙利福林	(293)	(261)	609	(53)	610
印度盧比	125	244	145	68	0
日圓	(27)	(21)	8	(13)	(4)
墨西哥披索	30	5	3	–	–
波蘭茲羅提	(1)	(1)	–	–	–
美元	684	(81)	1,661	496	1,160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美元升值1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澳元	33	26	41	–	23
巴西雷亞爾	80	(75)	(7,532)	(259)	(261)
人民幣	(1,094)	(302)	3	87	33
歐元	684	(81)	1,661	496	1,160
英鎊	1	1	1	–	2
印度盧比	343	(629)	463	(226)	–
日圓	2	–	–	–	–
墨西哥披索	–	(18)	(874)	(11)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美元貶值1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澳元	(33)	(26)	(41)	–	(23)
巴西雷亞爾	(80)	75	7,532	259	261
人民幣	1,094	302	(3)	(87)	(33)
歐元	(684)	81	(1,661)	(496)	(1,160)
英鎊	(1)	(1)	(1)	–	(2)
印度盧比	(343)	629	(463)	226	–
日圓	(2)	–	–	–	–
墨西哥披索	–	18	874	11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在市場利率上存在潛在變化。SG集團面對利率風險，尤其是有關目前以浮息計息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有關未來利息付款所導致的風險乃由於短期利率波動所致(利息相關付款流量風險)。

利息風險的分析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進行。敏感度分析考慮到以浮息及定息證券為準的資產及負債。

市場利率變動100個基點(自報告日期的利率起)將對除稅前溢利有下列影響：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市場利率水平上升100個基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除稅前溢利	88	(18)	(867)	71	(2,534)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市場利率水平下跌100個基點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半年	2017年半年
除稅前溢利	–	11	998	1	1,678

信貸風險

各類別金融工具的最高信貸風險為於匯總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

來自應收客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按持續基準記錄及監察。與信貸風險相關的責任及職責乃透過內部指引規管，主要涉及制定付款條款、釐定信貸限額、發貨及監測應收款項。

透過將發票與相關信貸票據在單一步驟下處理，可降低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淨額於匯總財務狀況表中呈報。只有在具有合法權利抵銷且有意根據淨額結付負債或透過抵銷相關應收款項結付負債的情況下方會履行此程序。此外，貿易應收款項部分以保留所有權作為抵押。

下表顯示貿易應收款項的餘下信貸風險(只限第三方)：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收款項(總值)	172,183	189,987	102,061	129,906
抵銷信貸票據	(14)	(73)	(163)	–
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	172,169	189,914	101,898	129,906
餘下信貸風險	172,169	189,914	101,898	129,906

下表顯示貿易應收款項的餘下信貸風險(只限關聯方):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收款項(總值)	17,992	13,896	87,783	151,297
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	17,992	13,896	87,783	151,297
餘下信貸風險	17,992	13,896	87,783	151,297

特定風險及一般信貸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呈列於下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貸款**
於2014年1月1日	5,192	–
特定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102	–
一般信貸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1,010	–
於2014年12月31日	6,304	–
特定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212)	–
一般信貸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400)	–
於2015年12月31日	5,692	–
特定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131)	–
一般信貸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2,108)	(59)
於2016年12月31日	3,453	(59)
特定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907)	–
一般信貸風險的估值撥備變動	1,478	59
於2017年6月30日	4,024	–

估值撥備變動亦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呈列(附註13)。

於報告期末,並無跡象顯示貿易應收款項或其他金融資產因面臨信貸風險而出現任何重大違約事件,導致需要減值或已逾期。

下表顯示並無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只限第三方):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收款項	172,169	189,914	101,898	129,906
其中於報告期末				
並無減值亦無逾期	49,167	47,292	45,554	56,253
其中於報告期末				
並無減值但已逾期	755	312	311	–
少於一個月	718	296	–	–
多於一個月				
但少於三個月	37	16	47	–
多於三個月	–	–	264	–

關聯方於2014年1月1日、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11,463千歐元、17,992千歐元、13,896千歐元、87,783千歐元及151,297千歐元並無減值。

目前並無達成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衍生工具:呈列*(僅在訂約方無力償債的情況下方會強制抵銷)抵銷準則的衍生工具信貸風險呈列於下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正市場價值的衍生工具(賬面值)	–	–	–	2,265
餘下信貸風險	–	–	–	2,265

流動性風險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發展按持續基準監察。內部指令規管流動性管理及規劃的職責及責任。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屬高流動性資產的流動性儲備分別為8千歐元、8千歐元、25千歐元、14,905千歐元及38,491千歐元。

透過將貿易應付款項發票與收取的相關信貸票據在單一步驟下處理,可降低流動性風險。只有在具有合法權利抵銷且有意根據淨額結付負債或透過抵銷相關應收款項結付負債的情況下方會履行此程序。

下表顯示貿易應付款項的餘下流動性風險(只限第三方):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付款項(總值)	76,735	89,383	133,445	139,191
抵銷信用票據	(14)	(73)	(163)	–
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	76,721	89,310	133,282	139,191
餘下流動性風險	76,721	89,310	133,282	139,191

下表顯示貿易應付款項的餘下流動性風險(只限關聯方):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付款項(總值)	54,648	55,813	89,117	95,594
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	54,648	55,813	89,117	95,594
餘下流動性風險	54,648	55,813	89,117	95,594

目前未能達成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準則的衍生工具流動性風險呈列於下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負市場價值的衍生工具(賬面值)	–	–	1,348	–
餘下流動性風險	–	–	1,348	–

非衍生及衍生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呈列於下表：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未折現現金流量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及以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8,834	–	–	–	–	–
其中關聯方	32,595	–	–	–	–	–
融資租賃責任	162	48	–	–	–	–
貸款	6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2,360	–	–	–	–	–
其中關聯方	1,446	–	–	–	–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賬面值	未折現現金流量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及以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1,369	131,369	–	–	–	–	–
其中關聯方	54,648	54,648	–	–	–	–	–
融資租賃責任	233	121	52	94	–	–	–
其他金融負債	1,455	1,455	–	–	–	–	–
其中關聯方	847	847	–	–	–	–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賬面值	未折現現金流量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及以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5,123	145,123	–	–	–	–	–
其中關聯方	55,813	55,813	–	–	–	–	–
融資租賃責任	91	41	62	21	–	–	–
其他金融負債	2,866	2,866	–	–	–	–	–
其中現金池	1,757	1,757	–	–	–	–	–
其中關聯方（不計及現金池）	512	512	–	–	–	–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賬面值	未折現現金流量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及以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2,399	222,399	–	–	–	–	–
其中關聯方	89,117	89,117	–	–	–	–	–
融資租賃責任	163	116	30	18	–	–	–
貸款	123,593	97,172	517	27,517	–	–	–
其中關聯方	123,593	97,172	517	27,517	–	–	–
其他金融負債	126,207	126,207	–	–	–	–	–
其中現金池	121,352	121,352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結算總額	1,348	–	–	–	–	–	–
現金流出	–	33,316	–	–	–	–	–
現金流入	–	32,117	–	–	–	–	–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賬面值	未折現現金流量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及以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4,785	234,785	–	–	–	–	–
其中關聯方	95,594	95,594	–	–	–	–	–
對銀行的負債	4	4	–	–	–	–	–
融資租賃責任	88	66	38	3	–	–	–
貸款	100,410	73,900	27,490	–	–	–	–
其中關聯方	100,410	73,900	27,490	–	–	–	–
其他金融負債	242,377	242,377	–	–	–	–	–
其中現金池	234,694	234,694	–	–	–	–	–
其中關聯方（不計及現金池）	1,166	1,166	–	–	–	–	–

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利息及本金付款。所有按要求償還金融負債已分配至最早可行期間。

26 租賃

SG集團作為承租人－經營租賃協議

SG集團作為承租人於經營租賃協議的責任主要與技術設備、資訊科技設備、車輛及樓宇的租賃協議有關。

責任於下列期間到期：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一年內到期	–	–	6,053	8,266
一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	–	28,520	28,897
五年後到期	–	–	19,249	17,923
	–	–	53,822	55,086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為2,864千歐元、3,911千歐元、9,135千歐元、2,752千歐元及7,813千歐元的付款已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功能區域的成本(即銷售成本、分銷、行政及研發成本)。

SG集團作為承租人－融資租賃協議

融資租賃責任主要來自車輛租賃協議。融資租賃的負債於下列期間到期：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到期	109	35	99	56
一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131	71	45	40
五年後到期	–	–	–	–
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所包括的利息部分				
一年內到期	–	–	–	–
一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	–	–	–
五年後到期	–	–	–	–
未償還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一年內到期	109	35	99	56
一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131	71	45	40
五年後到期	–	–	–	–
	240	106	144	96

27 關聯方披露

匯總財務資料包括SG集團與博世集團(Robert Bosch GmbH及其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不包括SG集團)之間的交易。

博世集團為關聯方，乃由於Robert Bosch GmbH對SG集團有控制權。

與博世集團的交易

在與博世的交易中銷售貨品及服務及其他收入以及購買貨品呈列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售出貨品及服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博世集團	141,414	126,515	129,718	64,352	67,557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購入貨品及服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博世集團	260,168	275,134	299,179	151,216	225,728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應收款項	26,852	13,896	246,416	161,229
其中來自融資活動	8,806	–	68,534	8,564
其中來自銷售貨品及服務	17,992	13,896	87,783	151,297
其中來自利潤轉讓協議	–	–	88,672	–
其中來自其他	54	–	1,427	1,368
負債	56,288	58,365	334,221	441,844
其中來自融資活動	847	2,269	244,945	336,270
其中來自購買貨品及服務	54,648	55,813	89,117	95,594
其中來自股息	–	–	–	5,655
其中來自其他	793	283	159	4,325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向博世支付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分別為337千歐元、1,407千歐元、2,925千歐元、3,188千歐元及2,058千歐元。

其他應收款項項目主要包括博世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向SGDG支付的增值稅餘額。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包括短期貸款96,593千歐元及73,410千歐元。於2016年，金額主要與到期日為2017年3月20日及定息1.8%的SGHU短期貸款，以及於2017年由公司間貸款取代的SGBR短期貸款相關。於2017年，金額主要與兩筆到期日為2017年11月28日及定息1.9%的SGHU短期貸款相關。

此外，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包括一筆金額為27,000千歐元的SGCN長期貸款。提取日期為2016年8月10日，而到期日為2019年8月31日。利息應相等於適用於貸款年期的12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的歐元金額另加2%息差(每12個月調整一次)。

於2017年6月30日，其他負債項目主要與西班牙稅務組別導致的負債有關。

SG集團計入博世的現金池及現金管理。

自2016年8月1日起，Robert Bosch Starters Motors Generators GmbH (SGDG)向Robert Bosch 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收購選定無形及有形資產、存貨以及撥備及應計開支，當中全部與德國的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有關。購買價為1歐元。由於已劃轉負債的賬面總值超過已劃轉資產的賬面總值，Robert Bosch 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須支付87,149千歐元的補償，相當於根據當地公認會計原則(HGB)釐定所有資產淨值的相關賬面值。

自2016年8月1日起，新成立公司Robert Bosch Starters Motors Generators LLC (SGUS)向Robert Bosch LLC (RBUS)收購選定資產。劃轉資產及負債透過以現金出資、出售所有資產及負債、合同及劃轉與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相關的僱員等方式進行。合法資產轉移後，Robert Bosch S. de R.L. de C.V. (RBME)向Robert Bosch Starters Motors Generators LLC (SGUS)售出更多固定資產，當中全部與墨西哥托盧卡(Toluca)當地的SG業務有關。購買價為25,635千墨西哥比索，相當於根據當地公認會計原則釐定資產的相關賬面值。

自2016年8月1日起，Robert Bosch Starters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 (SGMX)向Robert Bosch México Sistemas Automotrices S.A. DE C.V. (BSMX)收購選定資產，當中全部與墨西哥托盧卡(Toluca)當地的SG業務有關。劃轉資產及負債以現金出資、出售全部資產及負債、合同及劃轉與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相關的僱員等方式進行。

自2016年8月1日起，新成立公司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es de Partida e Alternadores Limitada (SGBR)向Bosch Limitada, Brazil收購巴西SG的全部業務。劃轉資產及負債透過以現金出資、出售所有資產及負債、合同及劃轉與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相關的僱員等方式進行。轉讓人及承讓人均為Robert Bosch GmbH的間接附屬公司。

自2016年8月1日起，Robert Bosch Starters Motors Generators Kft. (SGHU)向Robert Bosch Energy and Body Systems Kft. (RBHM)收購選定有形資產及存貨，當中全部與匈牙利密什科茲(Miskolc)當地的SG業務有關。購買價為76,094千歐元，相當於根據當地公認會計原則(中國)釐定所有資產淨值的相關賬面值。購買價透過來自博世的52,000千歐元長期公司間貸款及22,050千歐元的權益(由SGDE增資)撥支。餘下以公司間的現金池支付。

自2016年8月1日起，新成立公司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India Private Limited向Bosch Limited, India收購印度SG的全部業務。已劃轉的印度SG業務包括所有資產及負債、合同及與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相關的印度僱員。賣方為Robert Bosch GmbH的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購買價相當於4,862,000千印度盧比，取決於營運資金價值的必要調整。

自2016年10月1日起，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r.L. (SGIT)向Robert Bosch 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收購與SG業務有關的選定資產及負債。

自2016年10月1日起，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France SAS (SGFR)向Robert Bosch (France) SAS收購與SG業務有關的選定資產及負債。

自2017年3月1日起，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China) Co., Ltd. (SGCN)向Bosch Automotive Components (Changchun) Co., Ltd. (RBCS)收購選定有形資產及存貨，當中全部均與中國長春當地的SG業務有關。賣方為一家由Bosch (China) Investment Ltd. (55%)及FAWSN (45%)共同持有的合營企業公司。購買價為人民幣157,247千元，即根據當地公認會計準則(中國)釐定的所有資產的相關賬面值。

自2017年6月1日起，Robert Bosch (Pty) Ltd.向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outh Africa (Pty) Ltd轉讓及出讓選定客戶合同。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其他變動包括根據上述交易與剝離相關的影響。

與關連人士交易

SG集團自身並無母公司，而最終母公司為Robert Bosch GmbH。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匯總財務資料的目的而言，SG集團並非法定集團。SG集團的主要管理層因此定義為該等根據彼等於SG集團的職能或於Robert Bosch GmbH的權益負責經營SG集團全球業務的人士。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

主要管理人員為Ulrich Kirschner博士(首席執行官兼財務總監)、Peter Sokol博士(營運總監)及Hans-Joachim Kuppel(銷售總監)。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分別為1,727千歐元、1,722千歐元、2,682千歐元、1,674千歐元及1,738千歐元，明細如下：

金額以千歐元為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短期福利	1,253	1,263	1,728	1,113	1,252
退休後福利	334	354	786	393	272
其他長期福利	140	105	168	168	214

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計提合共3,733千歐元、4,687千歐元、4,765千歐元、5,843千歐元及5,897千歐元的退休金及遞延補償責任撥備。

並無作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並無授出亦無取得擔保。

28 法律訴訟

自報告期末日期(即2017年6月30日)起，並無進行特別重要或對資產淨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交易。

29 結算日後事項

自2017年9月30日起，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Holding GmbH)向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mbH收購選定無形及有形資產、存貨以及撥備及應計開支，當中全部與德國起動機及發電機業務有關。購買價為1歐元。倘已劃轉負債的賬面總值超過已劃轉資產的賬面總值，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mbH須支付相當於所有資產淨值賬面值的補償。

自2017年10月1日起，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Holding GmbH)以購買價21,500千歐元購入專利、專利申請書、實用新型和發明(819項已轉讓專利)及以購買價4,200千歐元購入其他專利、專利申請書、實用新型和發明的50%共同所有權(160項共同所有的專利)。Robert Bosch 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以一次性預付形式的特許權費用2,300千歐元向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Holding GmbH)授出其他專利、專利申請書、實用新型和發明的非獨家、永久、不可撤銷的全球性特許權(86項特許專利)。

自2017年9月30日起，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Holding GmbH)向Robert Bosch Limitada收購Robert Bosch Motores de Partida e Alternadores Ltda的公司資本中114,939,999股股額的全部代表權，總面值為114,940千巴西雷亞爾。

自2017年9月30日起，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Holding GmbH)向Robert Bosch España, S.L.U.收購SEG Automotive Spain, S.A.(前稱Robert Bosch España Fábrica Treto, S.A.U.)的1,600,000股股份(已發行股本的100%)，收購價相等於69,481千歐元。

自2017年9月30日起，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向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收購SEG Automotive Mé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的49,999股股份(已發行股本的99.998%)，收購價相等於6,722千歐元。

自2017年9月30日起，SEG Automotive North America LLC(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LLC)向Robert Bosch, S. DE R.L. DE C.V.收購SEG Automotive Mé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前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的一股股份(已發行股本的0.002%)，收購價相等於161美元。

III 其後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2017年6月30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目標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2017年6月30日之後的任何期間已宣派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SG集團的會計師報告(載於「附錄三SG集團的會計師報告」)的部份，載入本附錄僅供參考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附錄三SG集團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礎

下文所示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就説明(a)假設收購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6月30日完成的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b)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的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而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為説明用途而編製，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真實反映假設收購事項於2017年6月30日完成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或假設收購事項於2017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或任何未來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基於2017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製，並已作出隨附附註所述的備考調整以及按照上市規則第4.29及14.69(4)(a)(ii)條規定而編製。

B.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對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調整	支付購買代價及確認商譽	確認交易成本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3,086	213,800	1,656,864	332,898	–	–	4,692,848
預付租賃款項	500,260	–	–	–	–	–	500,260
投資物業	44,804	–	–	–	–	–	44,804
無形資產	559,557	31,396	243,306	210,044	–	–	1,012,90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29,530	–	–	–	–	–	429,53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9,790	–	–	–	–	–	29,790
可供出售投資	39,333	–	–	–	–	–	39,333
遞延稅項資產	248,883	46,898	363,441	–	–	–	612,324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	320	2,480	–	–	–	2,48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6,748	–	–	–	–	–	36,748
長期應收款項	208,554	–	–	–	–	–	208,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446	34,454	–	–	–	34,454
應收合營企業貸款	19,750	–	–	–	–	–	19,750
商譽	344,989	–	–	–	570,596	–	915,585
	5,165,284	296,860	2,300,545	542,942	570,596	–	8,579,367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對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調整	支付購買代價及確認商譽	確認交易成本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1,245	–	–	–	–	–	11,245
債務投資	406,875	–	–	–	–	–	406,875
存貨	1,368,700	179,071	1,387,729	28,229	–	–	2,784,658
衍生金融工具	–	2,265	17,553	–	–	–	17,553
其他流動資產	–	651	5,045	–	–	–	5,045
應收合營企業貸款(流動)	59,103	–	–	–	–	–	59,1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064,291	427,416	3,312,303	–	–	–	8,376,594
已劃轉的貿易應收款項	156,193	–	–	–	–	–	156,19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4,308	–	–	–	–	–	34,308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收款項	140,124	–	–	–	–	–	140,1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50,000	8,179	63,384	–	–	–	1,013,384
可收回稅項	–	2,167	16,793	–	–	–	16,7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786,014	–	–	–	–	–	786,0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22,027	38,491	298,290	–	(2,324,880)	–	495,437
	11,498,880	658,240	5,101,097	28,229	(2,324,880)	–	14,303,326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對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調整	支付購買代價及確認商譽	確認交易成本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25,259	630,058	4,882,697	–	(2,596,919)	212,709	5,723,746
應付代價	–	–	–	–	1,111,998	–	1,111,998
客戶按金	593,068	–	–	–	–	–	593,068
稅項負債	32,042	6,207	48,102	–	–	(31,906)	48,238
借款(流動)	183,000	–	–	–	–	–	183,000
撥備	89,214	67,476	522,912	–	–	–	612,126
與已劃轉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負債	156,193	–	–	–	–	–	156,193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	6,572	50,930	–	–	–	50,930
	4,278,776	710,313	5,504,641	–	(1,484,921)	180,803	8,479,299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7,220,104	(52,073)	(403,544)	28,229	(839,959)	(180,803)	5,824,02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385,388	244,787	1,897,001	571,171	(269,363)	(180,803)	14,403,394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對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調整	支付購買代價及確認商譽	確認交易成本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028	83,590	647,789	–	–	–	693,817
借款(非流動)	818,000	–	–	–	–	–	818,000
遞延稅項負債	144,254	–	–	182,774	–	–	327,028
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	–	37	287	–	–	–	287
其他非流動撥備	–	36,520	283,015	–	–	–	283,015
認沽期權負債總額	–	–	–	–	1,084,944	–	1,084,944
	1,008,282	120,147	931,091	182,774	1,084,944	–	3,207,09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32,471				–	–	1,732,471
股份溢價	4,199,421				–	–	4,199,421
儲備	4,742,267				(1,084,994)	(180,803)	3,476,5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674,159				(1,084,994)	(180,803)	9,408,412
非控股權益	702,947				1,084,994	–	1,787,891
權益總額	11,377,106				–	(180,803)	11,196,303

(ii)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備考調整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對折舊及攤銷的調整	非控股權益的調整	確認交易成本及稅項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5)*	*(附註6)*	*(附註4)*	
收入	3,252,637	866,909	6,718,198	–	–	–	9,970,835
銷售成本	(2,588,590)	(734,527)	(5,692,290)	(44,874)	–	–	(8,325,754)
毛利	664,047	132,382	1,025,908	(44,874)	–	–	1,645,081
其他收入	45,993	–	–	–	–	–	45,993
其他收益及虧損	(35,471)	(3,100)	(24,024)	–	–	–	(59,49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9,102)	(46,769)	(362,441)	–	–	–	(521,543)
行政開支	(180,539)	(56,035)	(434,249)	(10,502)	–	(212,709)	(837,999)
研發費用	(104,896)	(67,574)	(523,671)	–	–	–	(628,56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388)	–	–	–	–	–	(2,388)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884	–	–	–	–	–	1,884
融資收入	–	1,353	10,485	–	–	–	10,485
融資成本	(12,431)	(5,473)	(42,414)	–	–	–	(54,845)
除稅前溢利(虧損)	217,097	(45,216)	(350,406)	(55,376)	–	(212,709)	(401,394)
所得稅開支	(41,168)	(7,542)	(58,447)	17,720	–	31,906	(49,989)
期內溢利(虧損)	175,929	(52,758)	(408,853)	(37,656)	–	(180,803)	(451,383)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對折舊及攤銷的調整	非控股權益的調整	確認交易成本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5)*	*(附註6)*	*(附註4)*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1,623	–	–	–	–	–	1,623
養老金撥備重新計量	–	1,648	12,771	–	–	–	12,771
應佔聯營公司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23,742	–	–	–	–	–	23,742
現金流對沖變現	(71,020)	–	–	–	–	–	(71,020)
	(45,655)	1,648	12,771	–	–	–	(32,884)
換算產生的匯兑差額	252	(16,049)	(124,373)	–	–	–	(124,12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45,403)	(14,401)	(111,602)	–	–	–	(157,005)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30,526	(67,159)	(520,455)	(37,656)	–	(180,803)	(608,388)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對折舊及攤銷的調整	非控股權益的調整	確認交易成本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5)*	*(附註6)*	*(附註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163,030	(52,758)	(408,853)	(26,359)	122,656	(180,803)	(330,329)
非控股權益	12,899	–	–	(11,297)	(122,656)	–	(121,054)
	175,929	(52,758)	(408,853)	(37,656)	–	(180,803)	(451,38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股東	117,627	(67,159)	(520,455)	(26,359)	156,137	(180,803)	(453,853)
非控股權益	12,899	–	–	(11,297)	(156,137)	–	(154,535)
	130,526	(67,159)	(520,455)	(37,656)	–	(180,803)	(608,388)

(iii)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支付代價	支付交易成本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4)*	*(附註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772,849	(140,794)	(1,091,098)	–	–	(318,24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40,318	998	7,734	–	–	48,052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3,400	–	–	–	–	3,4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7,704	971	7,525	–	–	25,2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添置	(224,203)	(43,784)	(339,308)	–	–	(563,511)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1,350,000)	–	–	–	–	(1,350,000)
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485,000	19,410	150,420	–	–	1,635,420
應收聯營公司貸款之付款	(10,000)	–	–	–	–	(10,000)
應收聯營公司貸款之還款	24,128	–	–	–	–	24,128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	(1,748)	–	–	–	–	(1,748)
提取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50,000	–	–	–	–	50,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變動	(528,187)	–	–	–	–	(528,187)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1,428,063)	–	–	(4,521,822)	–	(5,949,885)
支付收購目標公司的專業費用	–	–	–	–	(180,803)	(180,8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21,651)	(22,405)	(173,629)	(4,521,822)	(180,803)	(6,797,905)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支付代價	支付交易成本	
	人民幣千元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4)*	*(附註4)*	
融資活動						
發行配售A股所得款項	157,907	–	–	–	–	157,907
支付配售A股發行費用	(2,253)	–	–	–	–	(2,253)
借款所得款項	926,000	–	–	–	–	926,000
借款還款	(13,000)	–	–	–	–	(13,000)
已付利息	(12,135)	(2,536)	(19,653)	–	–	(31,788)
已付股息	–	(5,655)	(43,824)	–	–	(43,824)
其他融資活動	–	(139)	(1,077)	–	–	(1,077)
博世集團內的其他融資交易	–	194,917	1,510,529	–	–	1,510,529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056,519	186,587	1,445,975	–	–	2,502,49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92,283)	23,388	181,248	(4,521,822)	(180,803)	(4,613,6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092)	198	1,534	–	–	(16,558)
於2017年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32,402	14,905	115,508	–	–	2,747,910
於2017年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附註7)*	2,522,027	38,491	298,290	(4,521,822)	(180,803)	(1,882,308)

C.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於2017年8月25日刊發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中報。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SG控股**」)連同其附屬公司(「**SG集團**」)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載於本通函附錄三所列的會計師報告，並已作出若干重新分類調整以符合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列報方式，並如下文所述按相關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附錄三所載SG集團的財務資料按歐元(歐盟成員國的法定貨幣))呈列，歐元與本集團的列賬貨幣人民幣不同。SG集團的財務資料按1.00歐元對人民幣7.7496元換算為人民幣，有關匯率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於2017年6月30日的收盤匯率換算。概不表示任何歐元金額可兌換為人民幣或按該等匯率於相關日期或就相關期間兌換。

2. 此指按照參考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與經擴大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報告所得的2017年6月30日公平值，確認SG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其於2017年6月30日的對應的遞延稅務影響。遞延稅項負債按無形資產於2017年6月30日確認相關的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適用稅率確認。

   公平值調整金額以及對應的遞延稅務影響，可於收購事項實際完成日期當日最終確定購買價分配時有所變動。

3. 根據購股協議(定義見通函)，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現稱為Blitz17-706 GmbH，乃一家根據德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商號，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5.45億歐元現金代價收購SG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有待根據購股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進行最終調整。根據本公司與其他投資者訂立的若干協議，其他投資者應透過對本集團附屬公司注資而支付現金代價1.4億歐元(就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

收益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使用中國人民銀行於2017年6月30日公佈的收盤價相等於約人民幣10.85億元)。

該等調整亦包括根據SG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暫時釐定的就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就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就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人民幣570,596,000元(指購買代價超過收購的SG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的金額)計算是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6月30日完成。商譽金額可於收購事項實際完成日期當日最終確定SG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時有所變動。

下按概述在假設收購事項於2017年6月30日已發生情況下確認的已付代價、所收購資產淨額以及商譽：

	人民幣千元
商譽：	
已劃轉的現金代價總額*(下文附註1)*	4,521,822
SG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1,354,307
加：已劃轉股東貸款*(下文附註2)*	2,596,919
收購的資產淨額	3,951,226
收購產生的商譽	570,596

附註1：

根據購股協議及相關協議，代價為5.45億歐元，有待根據購股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進行最終調整。為簡明起見及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董事假設最終代價(經進行估計調整後)為5.835億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521,822,000元。代價乃根據SG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若干財務資料估計，並可根據收購事項的實際完成日期的相關信息而作出變動。

代價將以下列方式支付：

i) 3億歐元(相等於人民幣23.25億元)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支；

ii) 1.4億歐元(相等於人民幣10.85億元)將由其他投資者透過作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進行注資而支付;就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言,本公司董事假設收購事項的架構(包括但不限於與其他投資者成立/註冊成立SMG Acquisition基金及鄭州聖吉,以及向投資者授出相關認沽期權)於2017月6月30日已經存在;及

iii) 購買價餘額將以外來銀行融資撥支。

此外,由於其他投資者已經或預期會獲授認沽期權可要求本公司於SG收購事項完成後收購其全部(而非部分)權益,故於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贖回金額的估計現值的負債總額。為簡明起見及就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言,本公司董事已假設負債總額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等於其他投資者的注資)相若,且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公平值並無變動。

附註2:

根據購股協議及相關協議,Robert Bosch GmbH(「RB」,乃於收購事項完成前SG集團的最終控制人)向SG集團提供的股東貸款將會轉至本集團,而上述最終代價已包括轉讓價。收購事項後,該等股東貸款已在併賬層面予以沖銷。

為簡明起見及就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調整乃基於猶如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並假設SG集團持有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2017年1月1日的公平值調整接近於2017年6月30日的相關金額而計算,皆因本公司董事認為兩個日期之間不存在重大變動。本公司董事確認,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假設,評估商譽的減值。於評估2017年6月30日的商譽減值時,本公司董事已參考現金產生單位的估值報告,按使用價值計算法估計含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出其於2017年6月30日的賬面金額。因此,毋須於2017年6月30日就商譽作出減值。

上述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已以預期將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貼現率為基準作出以計算現值。由於預測的性質及該模型所採用的若干假設及輸入數據的主觀性質及不確定性,可收回金額的價值可能因該等假設的變動而改變。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將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在後續申報期間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評估商譽的減值。

4. 此指本公司就收購事項將予產生的交易成本之確認。該金額於收購事項實際完成後可能出現變動。

5. 此為於收購事項的完成日期就公平值調整確認折舊及攤銷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之相應撥回作出的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之調整乃根據直線法按其剩餘可使用年期計算。

6. 此指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的情況下SG集團的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期間溢利的確認。

7. 就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僅計及有關交易直接應佔的調整，其與未來事件或決定無關。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經擴大集團的內部資源、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本集團現有可用融資、收購事項的影響，在無不可預見情況下，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目前需求，即足夠本通函日期起計最少未來十二個月所需。

8. 除附註5所述的折舊及攤銷備考調整及附註6所述SG集團的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期間溢利的確認外，預期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備考調整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有持續影響。

9. 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2017年6月30日後的任何貿易業績或本集團或SG集團訂立的其他交易。

D.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出具的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全文，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Deloitte. 德勤

致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完成核證工作，並就由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的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僅供說明之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7年11月24日的通函(「**通函**」)內第IV-1至IV-14頁所載於2017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狀況表、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備考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備考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準則載於通函第IV-1至IV-14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董事編製，以說明建議收購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分別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1月1日進行。作為此程序的一部分，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資料乃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而審閱報告已就此刊發。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而該等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事務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有關進行財務報表審核及審閱以及其他核證及相關服務業務的公司的質量控制」，並相應設有全面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及適用的法律法規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規定，吾等的責任乃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吾等的意見。對於吾等過往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發表的任何報告，除於報告發出當日對該等報告收件人負有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載入招股章程所編製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核證委聘」進行有關工作。此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計劃及執行程序，以合理確定董事有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就本項委聘而言，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或重新發出有關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任何過往財務資料的任何報告或意見，吾等亦無於是項委聘過程中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投資通函所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為闡明重大事項或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事件已發生或收購事項已進行(於就闡明用途而選擇的較早日期)。因此，吾等概不保證於2017年6月30日或2017年1月1日的事件或收購事項將一如所呈列者。

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根據適用準則妥為編製的合理核證委聘涉及多項程序，旨在評估董事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採用的適用準則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事件或收購事項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適當的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反映該等準則；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是否已妥為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程序視乎申報會計師之判斷，當中已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之理解、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有關之事件或收購事項，以及其他相關受聘狀況。

有關委聘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憑證充分且恰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有關調整實屬恰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11月24日

1. 資產評估報告概要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擬支付現金向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
購買其持有的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
股權價值項目
估值報告

中天華諮報字[2017]第2049號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接受 貴公司的委托，根據有關法律、法規，採用市場法、收益法，對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擬支付現金購買資產所涉及的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企業價值進行了估值。

現將資產估值情況報告如下：

一、 委托方、被估值單位和業務約定書約定的其他估值報告使用者概況

本項目委托方為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估值單位為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估值報告使用者包括委托方、業務約定書中約定的其他估值報告使用者和國家法律、法規規定的估值報告使用者。除上述之外，任何得到報告的第三方都不應被視為估值報告使用者，估值機構和估值人員也不對該等第三方因誤用估值報告而產生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一）委托方簡介：

1.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410100170033534A

2. 中文名稱：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3. 股票上市地：上海證券交易所

4. 股票簡稱：鄭煤機

5. 證券代碼：601717

6. 公司類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7. 法定代表人：焦承堯

8. 註冊資本：壹拾陸億貳仟壹佰壹拾貳萬貳仟圓整

9. 住所：鄭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九大街167號

10. 成立日期：2002年11月6日

11. 營業期限：2002年11月6日至2022年11月5日

12. 經營範圍：設計、加工、製造礦山機械設備、環保設備、通用機械、電站設備、附屬配件、工模具；金屬材料的銷售；企業管理諮詢；從事貨物和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禁止和限定的貨物和技術除外；不動產及有形動產的租賃與技術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二）被估值單位簡介

1. 被估值單位概況

根據境外律師Clifford Chance Deutschland LL出具的德國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德國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 Holding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現更名為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
註冊地址	Robert-Bosch-Straße 2, 71701 Schwieberdingen
註冊資本	25,000歐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26日
營業期限	無限期
註冊號	HRB 754886
稅務號	71350/06469，Finanzamt Ludwigsburg
經營範圍	電機系統和組件的開發、製造、銷售，如起動機、發電機、能量回收系統和電力零部件，以及在這些業務領域的其他服務

2.　歷史沿革

根據境外律師Clifford Chance Deutschland LL出具的德國法律審查報告，SG Holding系依據2015年11月26日的《公司章程》成立，並於2015年12月7日在德國斯圖加特的當地法院(Amtsgericht)商業登記薄(Handelsregister)依據德國法律註冊設立，註冊資本25,000歐元，其100%股權由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即本次交易對方)持有。截至德國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 Holding不存在增資、減資和股權轉讓的情況。

3.　股權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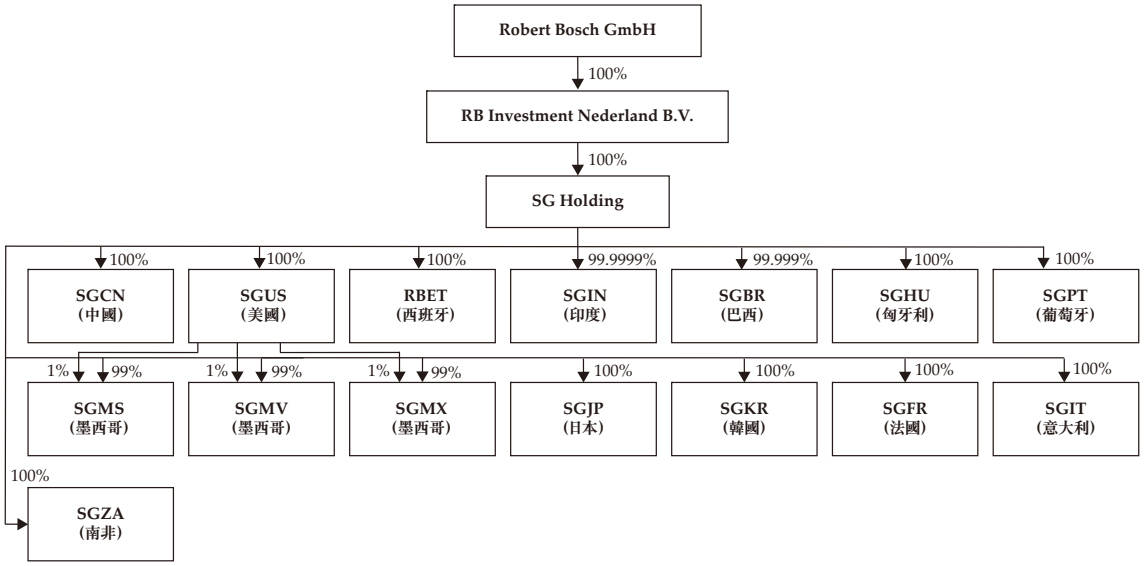

4. 截止估值基準日，SG Holding各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1) Robert Bosch España Fábrica Treto S.A.U（SG西班牙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lifford Chance S.L.P出具的西班牙法律審查報告，截至西班牙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西班牙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España Fábrica Treto S.A.U
公司類型	股份有限公司(Sociedad Anónima)
註冊地	西班牙
註冊地址	Calle Hermanos Garcia Noblejas, 19, 28037 Madrid, Spain
註冊資本	9,616,000歐元
成立日期	1994年9月14日
營業期限	無期限
註冊號	Tome 8493, Page 40, Sheet M-136854 (Mercantile Registry of Madrid)
稅務號碼	A80974413
經營範圍	銷售、購買、安裝、修理汽車電氣設備和電子設備

(2)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orlá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 (SG匈牙利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Lakatos, Köves and Partners Law Firm, Hungary出具的匈牙利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匈牙利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匈牙利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orlá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korlá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
註冊地	匈牙利
註冊地址	3526 Miskolc, Robert Bosch Park 3, Hungary
註冊資本	15,050,000歐元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8日
營業期限	無期限
註冊號	05-09-028770
稅務號碼	25524468-2-05
經營範圍	車輛電子設備的生產

(3) 羅伯特博世電機(中國)有限公司(SG中國公司)

名稱	羅伯特博世電機(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外國法人獨資)
註冊地址	長沙經濟技術開發區漓湘中路26號103棟
法人代表	Kirschner Ulrich Herbert
註冊資本	50,000萬元人民幣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1日
營業期限	自2016年4月1日至2066年3月31日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430100MA4L3K3970
經營範圍	電機系統和部件，包括起動機、發電機以及能量回收加速輔助電機的生產、研發、應用、銷售，並提供相關的諮詢和服務，包括上述產品的再製造；以批發、零售方式在國內銷售、進口和出口非自產的汽車部件、汽車電子設備系統及同類產品並提供相關配套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4) Robert Bosch Motors de Partida e Alternadores Ltda（SG巴西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Barbosa Müssnich Aragão出具的巴西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巴西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巴西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Motores de Partida e Alternadores Ltda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地	巴西
註冊地址	Itupeva Business Park 2, módulos A, B, C and D, located at Estrada Joaquim Bueno Neto, 9835, Rio Abaixo, Zip Code 13295-000
註冊資本	114,940,000巴西雷亞爾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22日
營業期限	無期限
註冊號	35.229.856.65-8
稅務號碼	24.649.652/0001-10
經營範圍	發動機和汽車的零件、配件、套件等的製造、貿易和進出口

根據《股權購買協議》及其附件，截至交割日，SG巴西公司的股東應為SG Holding（持股大於99.99%）和自然人Cláudio（持股小於0.01%）。經買方要求（賣方將在交割日前至少十(10)個營業日收到該要求），賣方應促使Cláudio所持有權益在交割時轉讓至買方指定的主體。

(5)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France SAS（SG法國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lifford Chance Europe LLP出具的法國法律審查報告，截至法國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法國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France SAS
公司類型	簡易有限公司(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 or SAS)
註冊地	法國
註冊地址	126, rue de Stalingrad, 93700 Drancy
註冊資本	50,000歐元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11日
營業期限	99年，至2115年12月31日
註冊號	RCS Bobigny 820 247 344
稅務號碼	SIRET-820 247 344 00014
經營範圍	汽車零部件、電機系統以及動能回收系統和內燃機等產品的購買、銷售和市場推廣

(6)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India Private Limited（SG印度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Shardul Amarchand Mangaldas & Co出具的印度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印度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印度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公司類型	私人有限公司（Private Limited Company）
註冊地	印度
註冊地址	Bosch Limited, Naganathapura, Bangalore, Karnataka, India-560 100
註冊資本	10,000,000印度盧比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19日
營業期限	無期限
註冊號	086338
稅務號碼	AAHCR6993H

經營範圍	從事各種起動電動機、交流發電機、發電機、分組件、部件及相關零部件、汽車機械、電力機械以及用於或能夠用於與製造，裝配，維護和運作相關的所有物品和物件的製造、裝配、進口、出口、貿易，維修、分銷和代理業務；從事汽車產品，各種設備及配件以及用於製造、建造、安裝、維護、運作的，或與之相關物件和物品的製造、裝配、進口、出口、維修、分銷、貿易、經銷；機械裝置、零部件、汽車配件和電子配件、其他汽車機械裝置以及用於製造、維護和運作或與之有關的物品和物件的購買、銷售、出租、維修和交易； 經營汽車、小汽車、貨車、卡車、摩托車、三輪式機車、電動車、小輪摩托車、馬車、水陸兩用車輛和適用於在陸上，海上或空中或混合驅動的各種車輛(前述統稱為－車輛及其他物品II)的生產、經銷、出租、維修、清潔、儲存、倉儲，無論是前述車輛及其他物品是通過汽油，酒精，蒸汽，瓦斯，電力，動物或其他動力驅動或輔助，以及發動機、底盤、車身和其他部件、零件和配件以及所有機械、工具、器具、電器、裝置、潤滑劑、水泥、溶液、瓷釉和所有能夠用於製造，維護和運作汽車及其他物品，或用於構造任何適用於其軌道和表面的任何物品。

(7)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r.l.（SG意大利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lifford Chance Studio Legale Associato出具的意大利法律審查報告，截至意大利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意大利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r.l.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società a responsabilità limitata)
註冊地	意大利
註冊地址	Via Carlo Ilarione Perirri 15, 20149, Milano (MI) , Italy
註冊資本	10,000歐元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12日
營業期限	2100年12月31日
註冊號	MI-2094985
稅務號碼	09496390965
經營範圍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的批發貿易

(8)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Japan Corporation（SG日本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lifford Chance Law Office (Gaikokuho Kyodo Jigyo)出具的日本法律審查報告，截至日本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日本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Japan Corporation
公司類型	股份公司(Kabushiki Kaisha)
註冊地	日本
註冊地址	8-33, Chigasaki-chuo, Tsuzuki-ku, Yokohama, Kanagawa
註冊資本	99,500,001日元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1日
營業期限	無期限
註冊號	0200-01-117294
經營範圍	汽車配件如起動電機，交流發電機和電動發電機的進口，銷售和維修；出售二手貨物；以及所有與上述業務有關的業務

(9)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Service, S. de R.L. de C.V.（SG墨西哥服務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reel, García-Cuéllar, Aiza y Enríquez, S.C出具的墨西哥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墨西哥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墨西哥服務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Service, S. de R.L. de C.V.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Sociedad de responsabilidad limitada de capital variable)
註冊地	墨西哥
註冊地址	Avenida de Industria Farmaceutica No. 5, Lote 3, Manzana 4, Lerma de Villada, Lerma, 52004, Estado de Mexico
註冊資本	3,000墨西哥比索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21日
營業期限	無限期
註冊號	556582-1
稅務號碼	RBS1604213E4
經營範圍	提供倉庫管理、庫存物流、運輸管理及製造、生產和組裝等各種專業服務

(10)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SG墨西哥生產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reel, García-Cuéllar, Aiza y Enríquez, S.C出具的墨西哥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墨西哥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墨西哥生產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Manufacturing, S.A. de C.V.
公司類型	股份公司(Sociedad de responsabilidad limitada de capital variable)
註冊地	墨西哥
註冊地址	Avenida de Industria Farmaceutica No. 5, Lote 3, Manzana 4, Lerma de Villada, Lerma, 52004, Estado de Mexico
註冊資本	50,000墨西哥比索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6日
營業期限	無限期
註冊號	N2,016'014,283
稅務號碼	RBS1606061A7
經營範圍	與貨物、設備和機械、電氣和塑料製品相關的工業、商業活動

(11)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Sales, S. de R.L. de C.V.（SG墨西哥銷售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reel, García-Cuéllar, Aiza y Enríquez, S.C出具的墨西哥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墨西哥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墨西哥銷售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México Sales, S. de R.L. de C.V.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Sociedad de responsabilidad limitada de capital variable)
註冊地	墨西哥
註冊地址	Avenida de Industria Farmaceutica No. 5, Lote 3, Manzana 4, Lerma de Villada, Lerma, 52004, Estado de Mexico
註冊資本	3,000墨西哥比索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21日
營業期限	無限期
註冊號	556583-1
稅務號碼	RBS1604215S1
經營範圍	各種貨物、設備和機械、電氣和塑料製品的製造、組裝、加工、採購、銷售、進出口、安裝以及一般商業活動

(12)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eviços) Portugal, Unipessoal, Lda.（SG葡萄牙）

根據境外律師PLMJ-Advogados SP, RL出具的葡萄牙法律審查報告，截至葡萄牙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葡萄牙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eviços) Portugal, Unipessoal, Lda.
公司類型	私人獨資有限責任公司(sociedade unipessoal por quotas)
註冊地	葡萄牙
註冊地址	Av. 1.º de Maio, 801, Mindelo, 4485-629 Vila do Conde
註冊資本	25,000歐元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24日
營業期限	無期限
註冊號	513978100
稅務號碼	513978100
經營範圍	一般管理服務共享服務中心的所有活動和功能，包括但不限於客戶管理、管理控制、會計、信息技術、薪資處理、人力資源管理、市場研究、投資組合管理，以及屬於集團旗下的所有公司管理的服務

(13)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orea Co., Ltd. (SG韓國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Lee&Ko出具的韓國法律審查報告，截至韓國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韓國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orea Co., Ltd. (Chusikhoesa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Korea)
公司類型	股份公司(Chusikhoesa)
註冊地	韓國
註冊地址	Kyungki-do, Yongin-si, Giheung-gu, Sinsu-ro 567, South Korea.
註冊資本	44,000,000韓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7日
營業期限	無限期
註冊號	134511-0304739
稅務號碼	182-81-00596.
經營範圍	設計、製造、進口、出口、銷售汽車起動機和發電機及相關零部件並提供相關服務；汽車零部件等相關部件批發業務；與上述業務相關的其他業務；與達到上述目的其他相關行為、事項、業務和活動

(14)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LLC（SG美國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Clifford Chance US LLP出具的美國法律審查報告，截至美國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美國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LLC（現更名為SEG Automotive North America LLC）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地	美國
註冊地址	2711 Centerville Rd. Suite 400, Wilmington, DE 19808
註冊資本	1美元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8日
營業期限	無限期
註冊號	5958624
稅務號碼	38-3992949
經營範圍	起動機和發電機的開發、生產、銷售

(15)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outh Africa Proprietary Limited（SG南非公司）

根據境外律師ENSafrica出具的南非法律審查報告，截至南非法律審查報告截止日，SG南非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名稱	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South Africa Proprietary Limited
公司類型	私營公司
註冊地址	33 Piet Rautenbach Street, Industrial Sites, Brits, North West, 0250
註冊地	南非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8日
營業期限	無限期
註冊號	2016/138359/07
稅務號碼	9043539254
經營範圍	電機系統、起動機和發電機的銷售

5. 主要資產經營數據

SG Holding 2014年、2015年、2016年及估值基準日主要資產經營數據(合併口徑)如下：

金額單位：百萬歐元

項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資產總額	535.80	560.83	939.28	955.10
負債總額	321.59	336.01	705.05	830.46
淨資產	214.21	224.82	234.23	124.64

項目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1-6月
營業收入	1,360.23	1,438.70	1,489.72	866.91
利潤總額	2.02	–14.65	–54.49	–45.22
淨利潤	4.87	–9.58	–47.99	–52.76
一次性剝離費用	–	21.51	77.41	48.14
淨利潤(剔除剝離費用)	4.87	11.93	29.42	–4.62

註： 以上數據由賣方管理層確認並提供，財務數據尚在審計過程中，被估值單位歷史年度虧損主要受與本次交易相關的一次性剝離費用影響。

剔除剝離費用的標的公司主要利潤指標(合併口徑)如下

金額單位:百萬歐元

項目/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1-6月
EBITDA(剔除剝離費用前)	41.57	30.99	–5.34	–13.29
剝離費用	–	21.51	77.41	48.14
EBITDA(剔除剝離費用後)	41.57	52.50	72.07	34.85

註: 對於剝離費用,交易雙方預估了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三年需要支出的總業務剝離費總額,賣方將依據《股權購買協議》約定,對前述剝離費用總額中任何SG公司或任何賣方集團公司在生效日或生效日之前未產生、支付、償付或以其他方式結算任何業務剝離成本,賣方應向買方補償該部分業務剝離成本。

2016年度正常化EBITDA為72.07百萬歐元(即7,206.50萬歐元)作為本報告後續計算可比公司估算SG Holding企業價值的基數。

6. 委托方和被估值單位之間的關係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方)擬收購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被估值單位)股權。

(三)業務約定書約定的其他估值報告使用者簡介

本估值報告的使用者為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按照監管規定報送備案的相關監管機構。

二、 交易情況

本次交易的定價是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公司及其聘請的專業顧問參考交易對方提供的關於收購標的資產的相關資料，經過盡職調查及財務分析後，與交易對方在公平、自願的原則下經過多輪報價、談判最終確定的。

本次交易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公司擬通過聯合池州中安招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中安招商」)、China Renaissance Capital Investment Inc.(以下簡稱「崇德資本」)，通過上市公司控制的SMG Acquisition Luxembourg Holdings S.à r.l.(以下簡稱「SMG盧森堡公司」)所下設的全資下屬企業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以下簡稱「買方」)，收購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設立在德國境內的標的公司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100%股權，並進而履行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Robert Bosch GmbH與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SMG Acquisition Luxembourg Holdings SARL、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 Ltd.已經簽署的SPA協議、《第一修正案》及其他與本次交易相關協議、法律文件，最終完成對本次交易標的資產的收購。

三、 估值目的

本次交易由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公司擬通過聯合中安招商、崇德資本，通過上市公司控制的SMG盧森堡公司所下設的全資下屬企業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收購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設立在德國境內的標的公司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100%股權，並進而履行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Robert Bosch GmbH與New Neckar Autoparts Holdings and Operations GmbH & Co. KG,、SMG Acquisition Luxembourg Holdings SARL、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 Ltd.已經簽署的SPA協議、《第一修正案》及其他與本次交易相關協議、法律文件。本次對SG Holding企業價值於估值基準日進行估值，分析定價公允性，為相關監管機構提供備案參考。

四、 估值對象

(一) 根據估值目的，本次估值對象為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的企業價值。

(二) 估值基準日總資產賬面值為955.10百萬歐元，流動資產賬面值為658.24百萬歐元，非流動資產賬面值為296.86百萬歐元，總負債賬面值為830.46百萬歐元，流動負債賬面值為710.31百萬歐元，非流動負債賬面值為120.15百萬歐元，淨資產賬面值為124.64百萬歐元。

SG Holding資產類型、賬面構成如下：

金額單位：百萬歐元

項目	賬面價值
流動資產	658.24
非流動資產	296.86
其中：金融資產	0.32
固定資產	213.80
無形資產	31.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90
資產總計	955.10
流動負債	710.31
非流動負債	120.15
負債總計	830.46
淨資產	124.64

五、 價值類型及其定義

根據估值目的及具體估值對象，本次估值採用市場價值類型。

市場價值是指自願買方和自願賣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強迫的情況下，估值對象在估值基準日進行正常公平交易的價值估計數額。

六、 估值基準日

根據估值目的，經委托方及被估值單位共同商定，本項目估值基準日為2017年6月30日。

本次估值工作中所採用的價格均為估值基準日的有效價格標準。

七、 估值參考依據

（一）行為依據

1. 河南機械裝備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關於鄭煤機參股財團競標收購德國羅伯特博世電機控股有限公司(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100%股權項目的備案意見》(2017年1月26日)；

2. 河南機械裝備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關於鄭煤機集團收購博世電機項目選聘資產評估機構的備案意見》(2017年9月26日)。

（二）法律法規參考依據

1. 《中華人民共和國資產評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通過)；

2.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六次會議通過修訂，並於2014年3月1日起施行)；

3.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2014年8月31日最新修訂)；

4. 《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127號)；

5. 其他與估值工作相關的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等。

（三）評估準則參考依據

1. 《資產評估準則—基本準則》(財企(2004)20號)；

2. 《資產評估職業道德準則—基本準則》(財企(2004)20號)；

3. 《資產評估職業道德準則—獨立性》(中評協[2012]248號)；

4. 《資產評估準則—評估報告》(中評協[2007]189號)(中評協[2011]230號)；

5. 《資產評估準則—業務約定書》(中評協[2007]189號)；

6. 《資產評估準則—評估程序》(中評協[2007]189號)；

7. 《資產評估準則—企業價值》(中評協[2011]227號)；

8. 資產評估專家指引第6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估值報告披露》(中評協[2015]67號)；

9. 《資產評估價值類型指導意見》(中評協[2007]189號)；

10. 《註冊資產評估師關注評估對象法律權屬指導意見》(會協[2003]18號)。

（四）取價依據

1.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MG盧森堡公司及買方與博世公司及交易對方簽署並公證《股權購買協議》(Share Purchase Agreement)及其他與本次交易相關協議、法律文件，並於2017年9月19日簽署並公證《第一修正案》(Amendment No. 1)；

2. 《SG：Business Plan 2018》、Financial Fact Book；

3. 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2017年6月30日人民幣匯價；

4. 估值人員現場座談記錄；

5. 估值人員市場調查所瞭解、收集的資料；

6. 其他相關資料。

（五）其他參考資料

1. SG Holding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6月30日財務報表；

2. WIND資訊相關數據；

3.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urities Dealers Automated Quotations相關數據；

4. 紐約證券交易所相關數據；

5. 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相關數據；

6. 其他相關資料。

八、 估值方法

（一）估值方法的選擇

進行企業價值估值時，要根據估值目的、估值對象、價值類型、資料收集情況等相關條件，分析資產估值基本方法的適用性，恰當選擇一種或多種資產估值基本方法。

企業價值估值可以採用收益法、市場法、資產基礎法三種基本方法。

企業價值估值中的收益法，是指將預期收益資本化或者折現，確定估值對象價值的估值方法。企業價值估值中的市場法，是指將估值對象與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進行比較，確定估值對象價值的估值方法。企業價值估值中的資產基礎法，是指以被估值企業估值基準日的資產負債表為基礎，合理估計企業表內及表外各項資產、負債價值，確定估值對象價值的估值方法。

本次估值涉及上市公司購買資產，市場法通過與同行業可比公司或交易案例的對比調整，反映了被估值單位較公允的交易價值，故可以選擇市場法進行估值。同時，被估值單位具備相對穩定可靠的市場需求，未來年度預期收益與風險可以合理地估計，故可以選擇收益法進行估值。

通過以上分析，本次估值分別採用收益法及市場法進行，在比較兩種估值方法所得出估值結論的基礎上，分析差異產生原因，最終確認估值。

（二）市場法介紹

市場法，是以在估值基準日通過與同行業可比公司或交易案例的對比調整求得企業價值的方法。

在運用市場法進行企業價值估值時，一般應按照以下基本步驟進行：

1. 明確被估值單位的基本情況，包括估值對象及其相關權益狀況；

2. 恰當選擇與被估值單位進行比較分析的參考企業。應當選擇與估值對象在同一行業或受同一經濟因素影響的參考企業或交易案例，並且所選擇的參考企業與被估值單位具有可比性；

3. 對所選擇的參考企業或交易案例的業務和財務情況進行分析，與估值對象的情況進行比較、分析並做必要的調整；

4. 對參考企業選擇適當的價值乘數，並採用適當的方法對其進行修正、調整，進而估算出被估值單位的價值乘數；

5. 將價值乘數運用於被估值單位所對應的財務數據，得出初步的估值結果；在考慮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及控制權溢價的基礎上，確定被估值單位的企業價值。

盈利基礎價值比率有EBIT、EBITDA、NOIAT，其中EBITDA為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該價值比率避免了企業因利息支出、所得稅率、折舊攤銷政策等的不同對企業價值的影響，以EBITDA作為價值比率能更好的反映企業價值。被估值單位作為汽車零部件供應商，近年剔除非經性因素影響EBITDA均為正值，其未來發展前景良好。因此在具體盈利基礎價值比率的選擇上，本次確定EBITDA價值比率。

企業價值EV =EBITDA × 比率乘數

EV = 股權價值 + 帶息債務 − 貨幣資金

（三）收益法估值介紹

1. 概述

現金流折現方法(DCF)是通過將企業未來預期的現金流折算為現值，估計企業價值的一種方法，即通過估算企業未來預期現金流和採用適宜的折現率，將預期現金流折算成現時價值，得到企業價值。其適用的基本條件是：企業具備持續經營的基礎和條件，經營與收益之間存在較穩定的對應關係，並且未來收益和風險能夠預測及可量化。使用現金流折現法的關鍵在於未來預期現金流的預測，以及數據採集和處理的客觀性和可靠性等。當對未來預期現金流的預測較為客觀公正、折現率的選取較為合理時，其估值結果具有較好的客觀性，易於為市場所接受。

2. 基本估值思路

根據本次估值盡職調查情況以及企業的資產構成和主營業務特點，本次估值的基本思路是以企業提供的歷史及未來現金流情況為依據，按收益途徑採用現金流折現方法(DCF)，估算標的公司企業價值。

3. 估值模型

(1) 基本模型

本次估值的基本模型為：

$$P=\sum_{i=1}^{n}\frac{R_i}{(1+r)^i}+\frac{R_n}{r(1+r)^n}$$

式中：

P： 估值對象的企業價值；

Ri： 未來第i年的預期收益，本次估值收益口徑為企業自由現金流量

Rn： 為未來第n年及以後永續等額預期收益

r： 折現率

n： 未來預測收益期

(2) 收益指標

本次估值，使用企業自由現金流作為經營性資產的收益指標，其基本定義為：

R=稅後淨利潤＋折舊與攤銷＋扣稅後付息債務利息－資本性支出－淨營運資金變動

(3) 預測期

SG Holding為正常經營且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出現影響持續經營的因素，故本次收益年限採用永續方式。

(4) 折現率

本次估值採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模型(WACC)確定折現率r

九、 估值程序實施過程和情況

我公司自2017年6月7日至2017年9月30日實施本次估值工作，整個估值工作分四個階段進行：

（一）前期準備階段

1. 有關各方就本次估值的目的、估值基準日、估值範圍等問題協商一致，並制訂出本次估值工作計劃；

2. 進行標的公司基本運營資料及財務數據收集等工作。估值項目組人員對委估資產進行瞭解，布置估值工作，收集估值所需文件資料。

（二）現場估值階段

1. 聽取委托方及被估值單位有關人員介紹企業總體情況和委估資產的歷史及現狀，瞭解企業的財務制度、資產管理制度、經營狀況、未來規劃等情況；

2. 對企業提供的財務數據、生產經營資料及預測表與標的公司進行溝通瞭解；

3. 根據提供的部分固定資產明細，對固定資產進行了抽查盤點；

4. 對企業歷史財務資料進行分析的基礎上對經營狀況和發展計劃進行分析；

5. 查閱收集委估資產的產權證明文件及生產經營資料；

6. 通過對企業的資產狀況、經營模式和財務狀況的綜合分析，確定估值技術方案。

（三）估值匯總階段

對初步結果進行分析匯總，對估值結果進行必要的調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報告階段

在上述工作基礎上，起草估值報告，與委托方就估值結果交換意見，在全面考慮有關意見後，按估值機構內部資產估值報告三審制度和程序對報告進行修改、校正，最後出具正式估值報告。

十、 估值假設

（一）國家現行的有關法律法規及政策、國家宏觀經濟形勢無重大變化，本次交易各方所處地區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無重大變化，無其他不可預測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二）針對估值基準日資產的實際狀況，假設企業持續經營；

（三）假設本次收購方案能夠順利實現，且預期按合同約定執行；

（四）假設被估值單位的經營者是負責的，管理層有能力擔當其職務，企業確定未來經營目標能得到有效執行；

（五）被估值企業管理當局對企業經營負責任地履行了義務，並稱職地實行了有效的管理；經營、技術骨幹不會產生重大的人員變化；

（六）假設被估值單位在現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礎上，未來經營範圍、方式與目前保持一致且公司能保持其現有行業競爭優勢；

（七）假設被估值單位未來將採取的會計政策和編寫此份報告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八）有關利率、匯率、賦稅基準及稅率、政策性徵收費用等不發生重大變化；

（九）本次估值假設委托方及賣方提供的基礎資料和財務資料真實、準確、完整；

（十）估值基礎僅以賣方提供的財務申報數據為准，未考慮委托方及賣方提供清單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

特別提請報告使用者注意，估值報告中的分析、判斷和結論受估值報告中假設和限定條件的限制，當上述條件發生變化時，估值結果一般會失效。

十一、估值結論

本著獨立、公正、科學、客觀的原則，經過實施一定的估值程序，採用收益法和市場法形成的初步價值結論如下：

（一）收益法估值結果：

在持續經營前提下，經收益法估值，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企業價值為65,277.00萬歐元（人民幣505,870.64萬元）。

（二）市場法估值結果：

在持續經營前提下，經市場法估值，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企業價值為56,571.03萬歐元（人民幣438,402.85萬元）。

（三）估值結果的選擇：

在收購完成之前，受商業保密限制不能提供更為詳細的財務資料及盈利預測，考慮到收益法受企業未來盈利能力、資產質量、企業經營能力、經營風險的影響較大，特別是企業未來盈利能力由賣方估計

及預測具有較大的主觀性，因此本次未採納收益法作為最終估值結論。考慮到本次估值的目的是為分析定價公允性，為相關監管機構提供備案參考，因此本次估值採用市場法更為合適。

基於上述原因，採用市場法估值56,571.03萬歐元作為本次估值結論。在此基準上加上基準日標的公司貨幣資金價值3,849.10萬歐元，扣除負息債務價值33,510.36萬歐元，得出標的公司股權價值26,909.77萬歐元(人民幣208,539.95萬元)。

十二、特別事項說明

1. 本次估值範圍及採用的由賣方及被估值單位提供的數據、報表及有關資料，委托方、賣方及被估值單位對其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完整性負責。估值報告中涉及的有關權屬證明文件及相關資料由賣方及被估值單位提供，委托方、賣方及被估值單位對其真實性、合法性承擔法律責任。

2.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完成對目標公司的收購且本次收購的目標公司在德國註冊，系國外獨立法人實體，與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股權控制關係，按雙方已達成的相關協議，對方可以開放的資料有限，我們只是獲取了被估值單位的證照、公開的財務資料等，並完成了管理層的訪談，並未能進場進行全面清查和驗證，其資料的真實性由賣方Robert Bosch Investment Nederland B.V., Robert Bosch GmbH(賣方為標的公司股東)負責。

3. 對於剝離費用，交易雙方預估了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三年需要支出的總業務剝離費總額，賣方將依據《股權購買協議》約定，對前述剝離費用總額中任何SG公司或任何賣方集團公司在生效日或生效日之前未產生、支付、償付或以其他方式結算任何業務剝離成本，賣方應向買方補償該部分業務剝離成本。本次交易定價未直接將業務剝離費納入計算。

4. 本估值報告未對估值對象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進行全面分析，亦未對估值對象未來財務、業務或其他方面的發展前景發表任何意見。本估值報告不構成對估值對象未來實際盈利情況的預測。本估值報告的觀點僅基於財務分析，未對商務、法律、稅務、監管等其他因素展開考慮，假設上述相關因素無重大變化。我們的工作是對估值對象產權持有者及管理層管理層提交的盈利預測所涉及相關重大方面邏輯和計算過程進行核查程序，並採用通行的估值模型進算。我們在在估值過程中，主要執行了詢問、檢查分析和重新計算等核程序。本估值報告僅供估值報告使用者用於估值報告中載明的估值目的，因使用不當造成的後果與本估值機構無關。

5. 本次交易的定價是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公司及其聘請的專業顧問參考交易對方提供的關於收購標的資產的相關資料，經過盡職調查及財務分析後，與交易對方在公平、自願的原則下經過多輪報價、談判最終確定的。

   本次估值目的為對SG Holding企業價值於估值基準日進行估值，分析定價公允性，為相關監管機構提供備案參考。

6. 本報告所稱「估值」，是指所估值的資產在現有用途不變並繼續使用以及在估值基準日的外部經濟環境前提下，根據公開市場原則確定的市場價值，沒有考慮將來可能承擔的抵押、擔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價格等對估值的影響。同時，本報告也未考慮國家宏觀經濟政策發生重大變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

7. 截至估值報告日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更名為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

十三、估值報告使用限制說明

(一) 本估值報告只能用於本報告載明的估值目的和用途。同時，本次估值結論是反映估值對象在本次估值目的下，根據公開市場的原則確定的現行公允市價，沒有考慮將來可能承擔的抵押、擔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價格等對估值的影響，同時，本報告也未考慮國家宏觀經濟政策發生變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對資產價格的影響。當前述條件以及估值中遵循的持續經營原則等其他情況發生變化時，估值結論一般會失效。估值機構不承擔由於這些條件的變化而導致估值結果失效的相關法律責任。

本估值報告成立的前提條件是本次經濟行為符合國家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並得到有關部門的批准。

(二) 本估值報告只能由估值報告載明的估值報告使用者使用。估值報告的使用權歸委托方所有，未經委托方許可，本估值機構不會隨意向他人公開。

(三) 未徵得本估值機構同意並審閱相關內容，估值報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內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於公開媒體，法律、法規規定以及相關當事方另有約定的除外。

十四、資產評估日期

本資產評估報告於2017年9月30日正式刊發。

李曉紅*附註*

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09月30日

*附註：*李曉紅女士於1982年畢業與北京工業大學微電子學系，2002年級北京大學經濟研究中心工商管理碩士。李曉紅女士自1998年起為中國資產評估協會會員，並自2014年起為中國資產評估協會資深會員。

2. 董事會函件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函件

敬啟者：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確認，以下分別基於收益法及市場法對擬收購目標公司的目標股權之估值(包括相關盈利預測及所作出的假設)乃經董事會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方行制定。

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於2017年9月30日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對SG控股(目標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擬收購全部企業價值根據收益法所作估值652.7700百萬歐元(人民幣55,058.7064百萬元)及根據市場法所作估值565.7103百萬歐元(人民幣4,384.0285百萬元)。

此致

香港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1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台照

代表董事會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張海斌

2017年11月24日

執行董事：

焦承堯先生、向家雨先生、王新瑩先生、郭昊峰先生及劉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堯女士、江華先生及李旭冬先生

3.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函件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條由香港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pwc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和目標公司業務估值有關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而發出的鑒證報告

致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本所已就對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於2017年9月30日發布的有關評估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原名「Robert Bosch Starter Motors Generators Holding GmbH」，以下稱「**目標公司**」)100%權益的公允價值之業務估值報告(「**該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該估值載於與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貴公司**」)及池州中安招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擬收購目標公司的投資協議相關而於2017年11月24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附錄五內。該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6條被視為盈利預測。

董事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通函第V-31至V-34頁所載由董事釐定的基準和假設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該責任包括執行與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相關的適當程序並應用適當的編製基準；以及在有關情況下作出合理的估計。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控制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所應用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因此維持全面的質量控制制度，包括將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和程序記錄為書面文件。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B第29(2)段的規定，就該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作出報告。我們不會就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依據的基準和假設的適當性和有效性作出報告，而且我們的工作也不構成對目標公司進行任何估值。

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工作」執行我們的工作。此準則要求我們計劃和執行鑒證工作以合理確定就計算而言，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是否按照通函第V-31至V-34頁所載的基準和假設適當編製。我們已根據此等基準和假設審閱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數學計算和編製。

折現現金流量不涉及採納任何會計政策。折現現金流量取決於未來事項和多項假設，而此等事項和假設不可能以與過往結果相同的方法予以確定和核實，而且並非所有事項和假設均可在整個期間內維持有效。我們所執行的工作是僅為了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B第29(2)段向　閣下作出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對任何其他人士就我們的工作，或因我們的工作而產生或與我們的工作有關的事宜，而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

我們認為，基於以上所述，就計算而言，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已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通函第V-31至V-34頁所載由 貴公司董事作出的基準和假設適當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7年11月24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通函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通函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2.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的總股本為人民幣1,732,471,370元分為1,732,471,37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緊隨乙方認沽選擇權獲行使及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可能會上升，數額有待確定。

所有已發行股份(包括乙方認沽選擇權股份)彼此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包括享有股息、投票權及資本歸還等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乙方認沽選擇權外，本公司概無任何期權、認股權證及可轉換或兑換為股份的證券。

3. 董事權益披露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而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而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有關股本類別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焦承堯	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2,901,964	0.19	0.17	好倉
向家雨	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895,120	0.13	0.11	好倉
王新瑩	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895,040	0.13	0.11	好倉
郭昊峰	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2,226,720	0.15	0.13	好倉
劉強	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1,500	0.00	0.00	好倉
張志強	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600	0.00	0.00	好倉
倪和平	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2,217,200	0.15	0.13	好倉
徐明凱	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6,000	0.00	0.00	好倉
周榮	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40,000	0.00	0.00	好倉
劉付營	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599,060	0.04	0.03	好倉

姓名	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有關股本類別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付祖岡	最高行政人員	實益擁有人	A股	2,526,720	0.17	0.15	好倉
		配偶的權益	A股	200,000	0.01	0.01	好倉
高有進	最高行政人員	實益擁有人	A股	2,380,000	0.16	0.14	好倉
張命林	最高行政人員	實益擁有人	A股	1,895,040	0.13	0.11	好倉
王永強	最高行政人員	實益擁有人	A股	54,500	0.00	0.00	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各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4.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股東(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有關股本類別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河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1)	實益擁有人	A股	521,087,800	34.99	30.08	好倉
河南機械裝備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1)	實益擁有人	A股	521,087,800	34.99	30.08	好倉
Bain Capital Asia Fund, L.P.(2)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A股	93,220,338	6.26	5.38	好倉
Bain Capital Fund X, L.P.(2)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A股	93,220,338	6.26	5.38	好倉
Bain Capital Asia Integral Investors, L.P.(2)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A股	93,220,338	6.26	5.38	好倉
ASIMCO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2)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A股	93,220,338	6.26	5.38	好倉
Axle ATL Cayman Limited(2)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A股	93,220,338	6.26	5.38	好倉
ASIMCO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2)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A股	93,220,338	6.26	5.38	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有關股本類別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亞新科(中國)投資有限公司(2)	實益擁有人	A股	93,220,338	6.26	5.38	好倉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實益擁有人	H股	23,709,400	9.75	1.46	好倉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3)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股	22,402,600	9.21	1.29	好倉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3)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股	22,402,600	9.21	1.29	好倉
CS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3)	實益擁有人	H股	22,402,600	9.21	1.29	好倉

附註：

(1) 河南機械裝備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521,087,800股本公司A股。河南機械裝備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為河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被視作擁有由河南機械裝備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同一批521,087,800股本公司A股。

(2) 亞新科(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93,220,338股本公司A股。亞新科(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為ASIMCO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全資附屬公司。Axle ATL Cayman Limited全資擁有ASIMCO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ASIMCO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Axle ATL Cayman Limited。Bain Capital Asia Integral Investors, L.P.全資擁有ASIMCO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Bain Capital Asia Fund, L.P.及Bain Capital Fund X, L.P.分別持有Bain Capital Asia Integral Investors, L.P. 54.04%及44.32%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SIMCO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Axle ATL Cayman Limited、ASIMCO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Bain Capital Asia Integral Investors, L.P.、Bain Capital Fund X, L.P.及Bain Capital Asia Fund, L.P.被視作擁有由亞新科(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同一批93,220,338股本公司A股。

(3) CS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直接持有22,402,600股本公司H股。CS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為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全資附屬公司。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及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被視作擁有由CS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直接持有同一批22,402,600股本公司H股。

除上文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知悉，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視乎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者直接或間接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的權益。

5.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仍有效的服務合約為：(i)於本通函日期前六個月內訂立或修訂的服務合約(包括持續及固定年期合約)；(ii)通知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上的持續合約；或(iii)本集團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6. 競爭性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各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在與本公司業務有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7. 於資產和／或合約中的權益及其他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16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公佈經審核賬目的日期)以來，所購入或出售或租賃或擬購入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重要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8. 重大不利變化

董事確認，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於2016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重大不利變化。

9.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通函內發表意見或建議之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資格：

名稱	資格
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上述各專家已就本通函之刊行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所有專家概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包括因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最近公佈經審核賬目編製日期)以來已同意或建議之收購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中擁有實益權益，亦無擁有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認購或指定他人認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包括因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最近公佈經審核賬目編製日期)以來已同意或建議之收購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之證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所有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最新公佈經審核賬目編製日期)以來已收購、出售或租賃，或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包括因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最近公佈經審核賬目編製日期)以來已同意或建議之收購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0.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目標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目標公司概無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11. 重大合約

以下為經擴大集團自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的日期後起至本通函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訂立的重大或可能屬重大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a) 股權轉讓協議;

(b) 股權轉讓協議的補充協議;

(c) 購股協議;

(d) 投資協議;及

(e) 第一修正案。

12. 一般事項

(a)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九大街167號。

(b)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c) 本公司H股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d) 本公司秘書是張海斌先生。張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中國礦業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

(e) 中英文本若出現歧義,本通函以英文文本為準。

(f) 除本文所披露外,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訂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13.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自本通函日期起直至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即2017年12月22日，包括當日)存放於(i)高偉紳律師行，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27樓，可於期內任何工作日正常營業時間(公眾假期除外)查閱，及(ii)本公司網站(www.zzmj.com)以供查閱：

(a) 公司章程；

(b)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述合約；

(c) 董事會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7至第25頁；

(d) SG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e)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f) 目標公司資產評估報告的概要，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g)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函件，內容有關與目標公司業務估值相關的未來估計貼現現金流量；

(h)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中提及之專家同意書；

(i) 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年報及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

(j) 本通函。

此外，為遵照香港上市規則，下列文件的副本自本通函日期起直至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即2017年12月22日，包括當日)存放於高偉紳律師行，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27樓，可於期內任何工作日正常營業時間(公眾假期除外)查閱：

(a) 股權轉讓協議；

(b) 股權轉讓協議的補充協議；

(c) 購股協議；

(d) 投資協議；及

(e) 第一修正案。

購股協議日期當日的SG集團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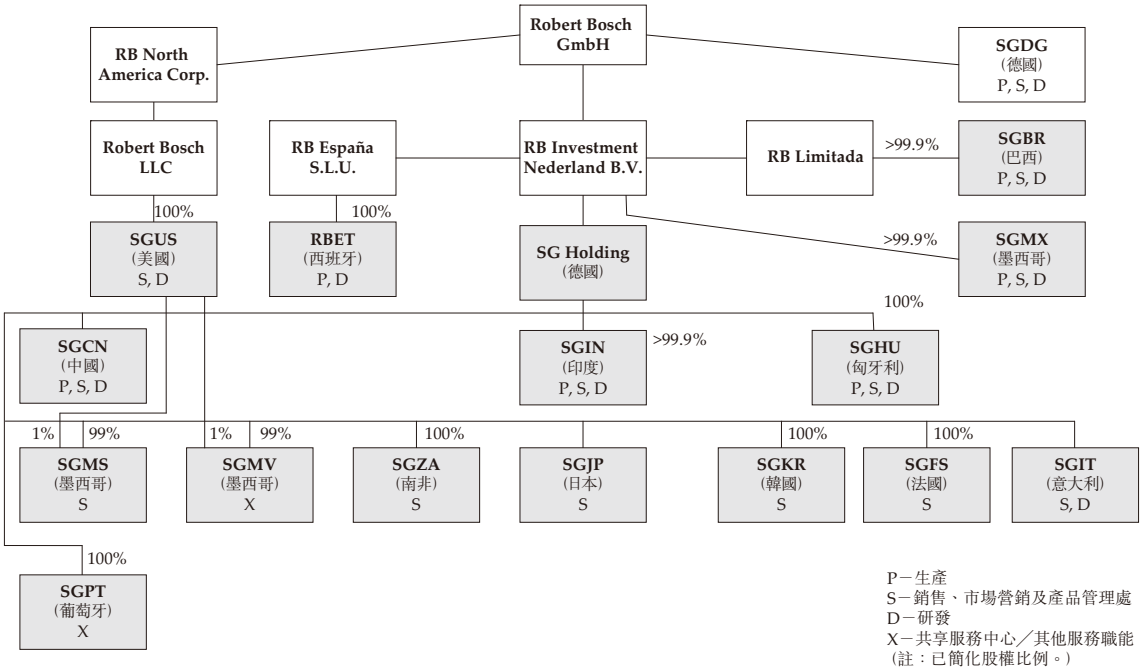

P－生產
S－銷售、市場營銷及產品管理處
D－研發
X－共享服務中心／其他服務職能
（註：已簡化股權比例。）

SG公司

完成剝離時的SG集團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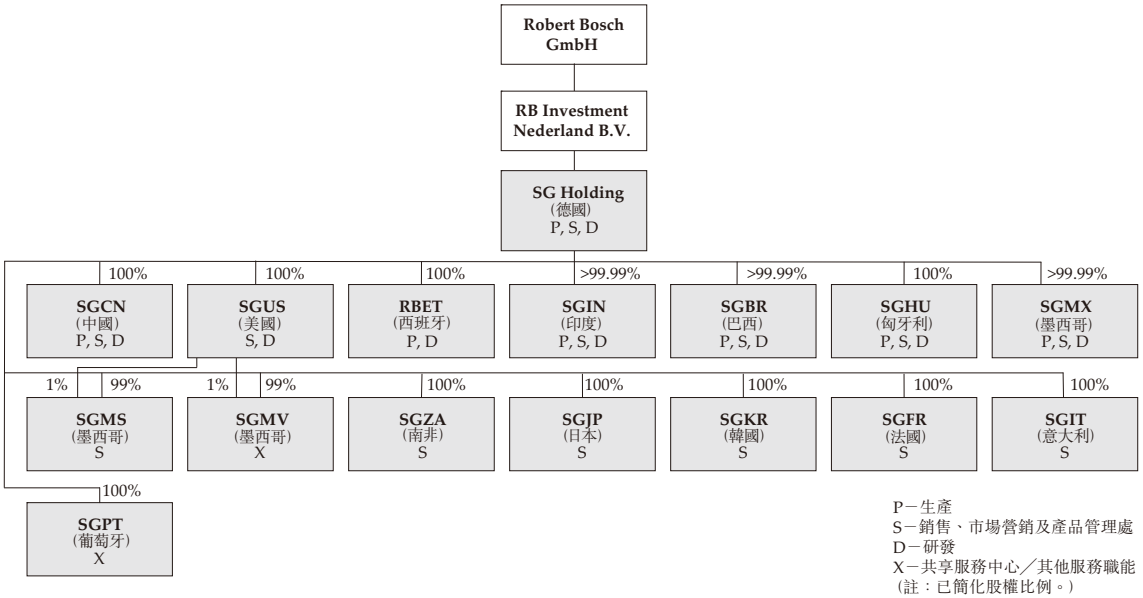

P－生產
S－銷售、市場營銷及產品管理處
D－研發
X－共享服務中心／其他服務職能
（註：已簡化股權比例。）

SG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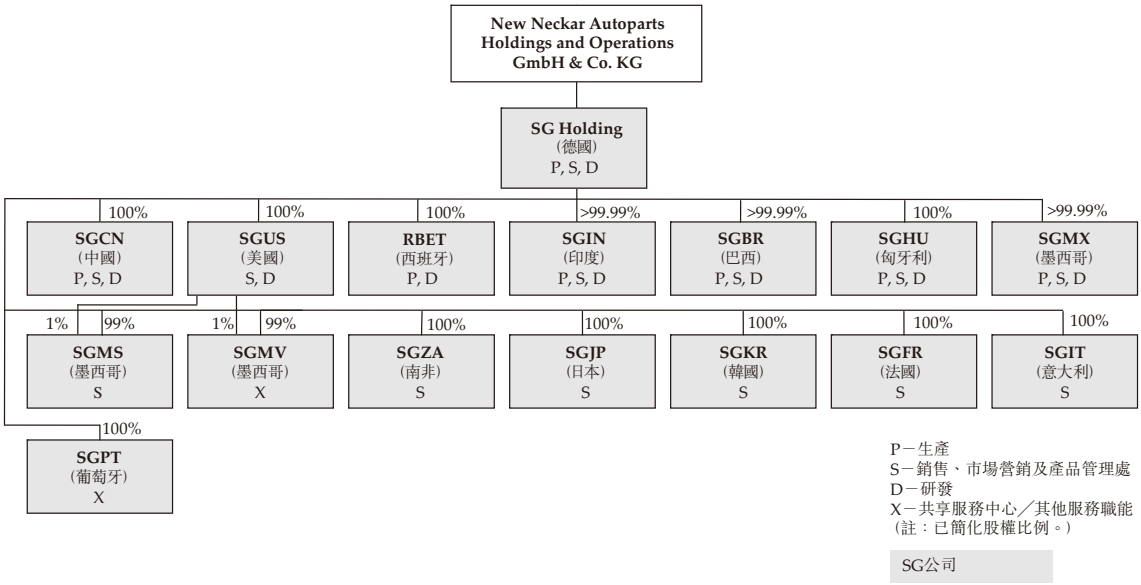
交割時的SG集團架構圖